公司代码：688119　　公司简称：中钢洛耐

中钢洛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尚未实现盈利

□是 √否

三、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敬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四、风险因素”部分。

四、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五、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六、公司负责人熊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耿可明 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唐秀娟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七、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5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4,969.08万元，母公司2025年度实现净利润为-4,832.50万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合并报表累计未分配利润为-885.10万元，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3,998.40万元。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2025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和其他形式的分配。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母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

√适用 □不适用

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母公司财务报表中存在累计未弥补亏损人民币3,998.40万元。

八、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所涉及的公司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十、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十一、 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十二、 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3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56
第五节 重要事项 84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119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130
第八节 财务报告 130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文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本公司、中钢洛耐	指	中钢洛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中钢科技	指	中钢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国务院国资委	指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中国宝武、宝武	指	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中钢集团	指	中国中钢集团有限公司
洛阳市国资公司	指	洛阳市国资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名称变更为洛阳工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双百壹号	指	国新双百壹号（杭州）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北京建祥龙	指	北京建祥龙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滨河碳化硅	指	平罗县滨河碳化硅制品有限公司
冶金科技	指	中国冶金科技成果转化有限公司
员工持股平台	指	洛阳洛耐创壹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洛阳洛耐创贰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洛阳洛耐创叁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洛阳洛耐创肆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洛阳洛耐创伍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洛阳洛耐创陆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洛阳洛耐创柒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洛阳洛耐创捌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洛阳洛耐创玖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洛阳洛耐创拾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洛阳洛耐创拾壹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中钢洛耐院	指	中钢集团洛阳耐火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
洛耐新材料	指	中钢洛耐（洛阳）新材料有限公司
耐研滨河	指	中钢宁夏耐研滨河新材料有限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公司章程》	指	《中钢洛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A股、股票	指	公司发行的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的人民币普通A股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报告期	指	2025年1月-12月
上年同期	指	2024年1月-12月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的中文名称	中钢洛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中钢洛耐
公司的外文名称	Sinosteel Luonai Materials Technology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SINOSTEEL LNMTC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熊　建
公司注册地址	河南省洛阳市涧西区西苑路1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无
公司办公地址	河南省洛阳市涧西区西苑路1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471003
公司网址	www.lyrg.com.cn
电子信箱	dongban@lyrg.com.cn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耿可明	方涛
联系地址	河南省洛阳市涧西区西苑路1号	河南省洛阳市涧西区西苑路1号
电话	0379-64208540	0379-64208540
传真	不适用	不适用
电子信箱	dongban@lyrg.com.cn	dongban@lyrg.com.cn

注：1.2025年12月26日-2026年3月25日，公司常务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兼总法律顾问耿可明先生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钢洛耐关于董事会秘书辞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3）；

2.2026年3月26日-2026年4月6日，公司董事长熊建先生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3月1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钢洛耐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2）；

3.2026年4月7日，李光辉先生正式履行董事会秘书职责。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钢洛耐关于董事会秘书正式履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4）。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公司股票/存托凭证简况

(一)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人民币普通股（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中钢洛耐	688119	不适用

(二)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水果湖街道中北路166号长江产业大厦17-18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秦晋臣、宋德栩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外）	名称	/
	办公地址	/
	签字会计师姓名	/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景辉街16号院1号楼10层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陶　强、邱　勇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22年6月6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名称	无
	办公地址	/
	签字的财务顾问主办人姓名	/
	持续督导的期间	/

六、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5年	202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3年
营业收入	1,996,938,121.71	2,187,812,794.33	-8.72	2,512,093,088.70
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	1,931,516,171.88	2,135,736,390.76	-9.56	2,455,711,734.73
利润总额	-154,206,900.60	-48,641,317.76	-217.03	83,994,543.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9,690,796.43	-59,096,852.39	-153.30	70,035,131.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18,354,145.70	-113,733,735.49	-91.99	8,957,334.6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2,365,496.78	12,742,997.28	860.26	-207,582.99
	2025年末	2024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23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814,291,079.90	2,957,344,614.80	-4.84	3,073,506,315.58
总资产	5,017,057,603.66	5,209,703,559.62	-3.70	5,668,599,515.33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5年	202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3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331	-0.0525	-153.52	0.062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331	-0.0525	-153.52	0.062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941	-0.1011	-91.99	0.008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18	-1.95	减少3.23个百分点	2.2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56	-3.76	减少3.8个百分点	0.29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5.25	5.78	减少0.53个百分点	5.42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利润总额变动原因说明：系受下游行业需求走弱、市场供过于求影响，公司主要产品售价下行、盈利空间受挤压所致；同时，针对部分大额历史逾期应收账款，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制度，基于谨慎性原则计提了坏账准备金；此外，公司推进产线布局优化，对部分产线关停导致的阶段性闲置固定资产进行了专项评估并计提减值准备。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原因说明：同上。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变动原因说明：同上。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系优化结算方式，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所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变动原因说明：系净利润变动所致。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变动原因说明：系净利润变动所致。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2025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541,376,196.77	469,216,273.53	494,392,536.94	491,953,114.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597,245.36	13,027,482.54	-9,944,542.57	-172,370,981.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439,793.28	-19,107,786.96	-21,874,464.66	-179,811,687.3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285,218.62	-124,513,610.67	100,882,222.95	181,282,103.12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一季度和第二季度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与已披露定期报告相应数据存在差异，主要系公司在年度审计过程中发现，《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2025 年半年度报告》中未将修改离职后福利-设定受益计划对当期损益的影响在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中列示，本次年度审计进行调整。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钢洛耐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定期报告更正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1）。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5 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24 年金额	2023 年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836,673.97		-39,612.48	60,039.6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34,718,379.34		43,181,720.33	63,888,818.8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151,843.08		1,163,246.51	-301,241.16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3,805,053.57		9,180,414.85	20,839,069.33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1,151,462.85		915,703.08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1,322,659.30			-708,985.63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3,111,391.32		-1,861,326.00	-968,730.00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677,201.76		-1,387,259.73	-9,744,362.5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40,335,753.14		11,418,612.64	
减：所得税影响额	10,785,655.48		6,928,102.70	10,941,450.3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19,458.74		1,006,513.40	1,045,361.24
合计	68,663,349.27		54,636,883.10	61,077,796.91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十、营业收入扣除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上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营业收入金额	199,693.81		218,781.28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	6,542.19		5,207.64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3.28	/	2.38	/
一、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				
1.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业务收入。如出租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包装物，销售材料，用材料进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经营受托管理业务等实现的收入，以及虽计入主营业务收入，但属于上市公司正常经营之外的收入。	6,542.19	其中包含废旧材料销售收入824.33万,出租相关收入329.14万,检测化验费等其他收入5,388.72万元。	5,207.64	其中包含废旧材料销售收入608.48万,出租收入105.92万以及检测化验费等收入4,493.24万元。
2.不具备资质的类金融业务收入，如拆出资金利息收入；本会计年度以及上一会计年度新增的类金融业务所产生的收入，如担保、商业保理、小额贷款、融资租赁、典当等业务形成的收入，为销售主营产品而开展的融资租赁业务除外。				
3.本会计年度以及上一会计年度新增贸易业务所产生的收入。				
4.与上市公司现有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关联交易产生的收入。				
5.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收入。				
6. 未形成或难以形成稳定业务模式的业务所产生的收入。				
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小计	6,542.19		5,207.64	
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				
1.未显著改变企业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的交易或事项产生的收入。				
2.不具有真实业务的交易产生的收入。如以自我交易的方式实现的虚假收入，利用互联网技术手段或其他方法构造交易产生的虚假收入等。				
3.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业务产生的收入。				
4.本会计年度以显失公允的对价或非交易方式取得的企业合				

并的子公司或业务产生的收入。				
5.审计意见中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的收入。				
6.其他不具有商业合理性的交易或事项产生的收入。				
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小计				
三、与主营业务无关或不具备商业实质的其他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	193,151.62		213,573.64	

十一、存在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的公司可选择披露扣除股份支付影响后的净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十二、非企业会计准则财务指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三、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5,129,913.59	16,977,100.62	1,847,187.03	
交易性金融资产	751,638,490.34	486,647.26	-751,151,843.08	2,653,210.49
投资性房地产	53,245,084.00	27,178,056.00	-26,067,028.00	-3,111,391.32
应收款项融资	13,978,739.85	53,668,087.91	39,689,348.06	273,496.33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0,001,280.85	10,872,187.55	870,906.70	8,465.52
合计	843,993,508.63	109,182,079.34	-734,811,429.29	-176,218.98

十四、因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原因的信息暂缓、豁免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说明

(一) 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公司核心业务是中高端耐火材料的研发、制造、销售和服务，现有硅质系列制品、镁质系列制品、高铝系列制品、复合系列制品、高纯氧化物制品、功能型材料制品、不定形及预制件制品8 个系列，200 多个品种的耐火产品，广泛应用于钢铁、有色金属、石油和煤化工、陶瓷、水泥、玻璃、电力、环保和国防军工等多个高温领域。

公司生产的耐火材料按外观形状可以分为定形耐火制品和不定形耐火制品，定形耐火制品包括标型砖、异型砖、特异型砖和管、器皿、坩埚功能型耐火制品等，不定形耐火材料包括浇注料、捣打料、投射料、喷涂料、可塑料、耐火泥浆以及预制件等。

产品类型	产品类别	主要产品系列	主要用途

定形耐火材料	硅质耐火材料	焦炉硅砖、优质玻璃窑硅砖、碳素炉硅砖、热风炉墙硅砖、零膨胀硅砖、轻质硅砖、高导热硅砖	主要用于焦炉、热风炉、玻璃窑及碳素炉内衬。产品应用于酸性氛围窑炉工况，在高温下具有很高的强度和体积稳定性。
	镁质耐火材料	直接结合镁铬砖、电熔再结合镁铬砖、电熔半再结合镁铬砖、镁铝尖晶石砖、优质镁砖	主要用于重有色冶炼各种窑炉、炼钢炉外精炼炉、石灰窑、水泥窑炉内衬。产品强度大、荷重软化温度高、抗碱性渣侵蚀能力强。
	高铝质耐火材料	高铝砖、复合棕刚玉砖、塑性刚玉复合砖、铝碳化硅砖、莫来石砖、刚玉莫来石砖、红柱石砖、低蠕变砖、抗渗透高铝砖	主要用于各种高温窑炉内衬工作层及次工作层，是应用范围最为广泛的耐火材料。
	复合耐火材料	碳化硅砖、氮化硅结合碳化硅砖、塞隆结合碳化硅砖、塞隆结合刚玉砖、增压锅炉用特种碳化硅材料	主要用于有色行业铝电解槽、钢铁行业高炉、环保行业垃圾焚烧炉、陶瓷行业高温窑具、国防军工行业舰艇锅炉等领域。产品具有热导率高、高温强度高、耐磨性优、抗热震、耐侵蚀等特点。
	高纯氧化物耐火材料	高纯刚玉砖、氧化铝空心球砖、氧化锆砖、铬铝锆砖和铬刚玉砖	主要用于化工行业气化炉、环保行业危废处理炉、人工晶体行业长晶炉、建材行业高温窑炉等领域。产品具有熔点高、密度大、高温结构强、抗热震和化学稳定性好、耐侵蚀等特点。
	功能型耐火材料	狭缝型透气砖、芯板透气砖、弥散性透气砖和透气砖座砖	主要用于钢铁行业钢包，通过该系列产品向钢水容器内喷吹气体，以达到搅拌钢液促使钢液温度和成分更加均匀的目的。产品具有高温强度高、抗热震、寿命长和吹通率高等特点。
		转炉档渣滑板用氧化锆板/环	主要用于钢铁行业转炉，达到降低钢水中夹杂物和有害元素含量、提高合金收得率的目的。产

			品具有高温化学稳定性好、抗钢液冲刷、扩径小等特点。
		镶嵌式定径水口、快换式定径水口、水口芯和水口外套等	主要用于钢铁行业中间包，达到控制钢水流量、导流钢液、净化钢液的目的。产品具有高温化学稳定性好、抗钢液冲刷、扩径小、控流稳定等特点。
		连铸用长水口、浸入式水口、整体塞棒	主要用于钢铁行业中间包，起到控制流量、保温、防氧化、防飞溅、导流钢液、均匀钢液成分和温度的作用。产品具有强度高、耐侵蚀、抗热震、使用寿命长等特点。
不定形耐火材料	炼钢用耐火材料	电炉顶浇注料、LF 精炼炉顶浇注料、电炉/转炉用镁质喷补料、电炉炉底干式捣打料	主要应用于钢铁行业 UHP 电炉炉顶、LF 精炼炉炉盖三角区工作衬的浇筑及炉顶顶盖预制、UHP 电炉炉底工作衬。产品具有良好的抗钢水和熔渣侵蚀及抗冲刷能力。
	钢包/中间包用耐火材料	中频炉用干式捣打料、钢包工作衬用系列浇注料、中间包用干式震动料/涂料/永久衬浇注料、挡渣板（堰）、冲击板	主要应用于钢铁行业中间包和钢包等。产品具有较好的抗侵蚀性和耐用性。
	球团矿带式焙烧机用不定形耐火材料	高铝系列喷涂料、轻质系列喷涂料、高铝系列浇注料	主要用于钢铁行业球团矿带式焙烧机反应室侧壁及炉顶工作衬、背衬等。产品具有强度高、耐磨性好、附着性好等特点。
	粉煤气化炉用不定形材料	刚玉碳化硅复合系列捣打料	主要应用于煤化工行业气化炉反应室。产品具有施工简便、强度高、耐磨性好、导热率高、挂渣效率高、挂渣效果好等特点。
	热回收焦炉用耐火材料	梯度截热系列材料	主要应用于大型焦炉炉顶、新一代清洁环保热回收焦炉炉顶、高

			温烟道、炉底板等部位，可改善炉体的密封性，有效降低污染排放，提高成焦率、焦炭产量和发电量，达到减碳、节能效果。
	国防军工用高温材料	火箭发射工位用特种材料	主要应用于国防军工行业火箭发射工位。产品具有施工效率高、服役寿命长等特点。
预制件	焦炉用预制件	炉门砖预制件、上升管预制件、装煤孔预制件	主要应用于焦炉炉门、上升管、装煤孔等部位。产品具有较低的导热和膨胀率，使用后提高了焦炉炉门整体性，密封性好，减少冒烟及热量损失，有利于环保，便于工人清理残渣。
	有色冶炼用预制件	溜槽预制件	主要用于有色冶炼窑炉的输出部位溜槽。产品具有较强的抗侵蚀和抗冲刷能力。

其他产品和服务：

（1）多个品种的高温检测仪器、齿科设备及新材料生产。高温检测仪器主要有耐火材料力学性能、热学性能、使用性能、结构性能等检测设备；齿科设备主要有自动可编程真空烤瓷炉、纯钛铸造机、氧化锆结晶炉及五轴雕刻机等；新材料主要有高性能晶体纤维、硬质材料加工工具、新能源用窑具材料等，性能优异。

（2）工程设计、工程咨询及各类工业窑炉设计、制造、施工安装和技术培训的专业技术服务。项目涉及高温隧道窑、梭式窑、回转窑、推板窑、气化炉、矿热炉、铁合金炉、热处理炉等多种高温设备。公司在炉型结构设计、炉衬材料选型配置、窑炉施工等方面具有相对独特的创新技术，并拥有多项专利，尤其在节能环保、施工自动化、建设成本优化等方面具有一定的优势。

（3）公司拥有先进技术实力和技术优势，可为耐火材料生产企业、耐火材料用户提供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人才培训等多类型技术服务。

（4）公司拥有国家耐火材料质量检验检测中心，通过ISO、ASTM、DIN、EN等国际先进标准检测能力认证，是国内耐火材料行业检验业务范围最广的质检中心。

新增重要非主营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主要经营模式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研发、采购、生产与销售体系。公司主要通过从事耐火材料的研究开发、生产制造和市场销售，实现销售收入和利润。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定形耐火材料、不定形耐火材料与预制件的销售。公司主要经营模式为研发模式、采购模式、生产模式和销售模式。

1.研发模式

公司围绕解决高温工业新工艺、新技术及重要装备用先进耐火材料的关键问题，通过制度、人才、激励等一系列机制创新，打造技术研发和科技成果转化两级创新平台，构筑面向高温工业需求、行业技术进步和自身良性发展三个层面的科技创新体系，形成了“创建一个体系、构建两级平台，着力三个面向”的科技创新研发模式。研发过程中，公司充分发挥制度、人才、技术优势，保障研发投入，集中科研资源，推动关键核心技术突破，促进科技成果转化，提升公司在高温工业用先进耐火材料领域的核心竞争力。

公司技术研发主要通过4大类研发项目实施，分别是纵向项目、自主项目、横向项目和科技成果转化项目。其中：纵向项目是指向国家、省、市的科技部（厅、局）、工信部（厅、局）、发改委等申请立项的科研项目；自主项目是指根据市场需要和技术需求，由公司内部自主设立的科研项目；横向项目是指根据用户企业新工艺、新技术对耐火材料的新要求，与之签订的“四技”（即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合同相关科研项目；科技成果转化项目是指为推动科技成果从实验室走向工程化，实现经济效益，由公司内部自主设立的专项项目。

2.采购模式

公司已形成成熟的采购模式，配合生产模式运行，根据生产计划、结合安全库存管理，采购部门根据原料产品特性、供货周期及市场价格波动等因素，决定采购行为。公司制定了合格供应商管理制度，通过招标、询价、竞争性谈判等方式，建立了由供应商管理部门、采购招标部门、技术部门、质量管理部门、生产单位等多部门共同参与、相互制衡的采购控制体系。公司供应商管理部门负责对供应商进行管理和优化，规范组织确定合格供应商名录。采购招标部门根据公司发展规划、年度生产经营计划、物资消耗定额、合理库存和使用单位用料计划等内外部因素制定物资采购计划，并会同生产单位、财务部门、生产管理部门等部门，按照公司相关管理制度在合格的供应商范围内通过招标、询价、竞争性谈判等方式确定供应商。采购商品进入公司后，由质量管理部门与生产单位共同进行外观检查，并由技术部门进行性能检测；仓储管理人员对到达公司的原、燃料数量、包装进行查验核实。

3.生产模式

公司坚持以市场为导向的生产模式，主要采用“以销定产+安全库存备货”的生产模式。公司生产管理部门负责组织月度生产计划的编制、传递及管理。营销部门组织签订合同后，将合同传递至生产管理部门和相关生产单位，生产单位根据已有合同、库存情况，结合客户需求编制形成月度生产计划并组织实施。生产完工后，质量管理部门按照合同要求及相关质量标准对产品进行

检验，符合客户标准要求的产品进行入库管理。营销部门依据客户的交货要求下达发货通知单，生产单位负责组织发运实现客户交付。

4.销售模式

公司营销分为市场管理和销售业务两个功能，其中市场管理主要负责公司销售战略的研究制定与实施、公司产品的市场推广策划，包括产业政策、行业竞争环境的信息收集和分析、参与战略研讨和年度经营计划的制订、公司长短期营销发展规划的制定等；销售业务部门主要负责国内外客户的开发与维护，包括销售计划的制订与实施、产品销售全流程管理、产品市场销售情况分析以及客户关系管理等。公司目前存在4种销售模式，一是产品直接销售模式，以一般直销自产产品为主，通过贸易商销售自产产品为辅，包括一般直销和通过贸易商销售；二是吨钢结算模式，公司负责客户所需耐火材料整体的从生产销售、使用维护、用后处理等工作，为客户提供高温设备运行所需的耐火材料和服务，使用结束后再按照客户产品产量乘以合同约定的吨产品耐材消耗单价进行结算；三是工程和技术服务模式，公司为客户提供耐火材料工程设计、工程咨询、各类工业窑炉设计、制造、施工安装和技术培训及工程总包等工程服务，以及为耐火材料生产企业和用户提供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人才培训等技术服务；四是外协配套产品销售模式，公司向其他企业外购部分产品后配套向客户销售。

报告期内，对公司经营模式产生影响的因素主要有行业特性、产业政策和公司资源要素等。报告期内，上述影响公司经营模式的关键因素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的经营模式未发生变化。

(三) 所处行业情况

1、 行业的发展阶段、基本特点、主要技术门槛

（1）行业的发展阶段

耐火材料是钢铁、建材、有色金属等传统高温工业，以及环保、新能源等新型高温工业高效运行并实现可持续发展的重要支撑，在航空航天、国防军工等国家重大战略需求领域也日益凸显出愈加重要的作用。

我国是全球最大的耐火材料生产国和消费国，耐火材料产量占全球总产量的一半以上。近年来，随着我国经济由高速增长阶段转向高质量发展阶段，以及节能环保降碳政策的推行和下游钢铁等高温工业减量调结构与技术进步，我国耐火材料产业也从“高速发展”向“绿色可持续高质量发展”转变，逐渐进入减量发展和存量优化新阶段。基于上述发展趋势，低端耐火材料领域的市场竞争将因需求下降而进一步加剧，具备功能一体化的高效、长寿、节能、环保型耐火材料将成为行业发展的主流趋势。

（2）行业基本特点

①产业政策影响

近年来，国家和地方相关部门相继出台了《新材料产业发展指南》《2030年前碳达峰行动方案》《“十四五”原材料工业发展规划》《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

目标纲要》《关于促进钢铁工业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河南省加快传统产业提质发展行动方案》《河南省加快材料产业优势再造换道领跑行动计划（2022-2025年）》《河南省减污降碳协同增效行动方案》《钢铁行业稳增长工作方案(2025-2026)》《建材行业稳增长工作方案(2025-2026)》《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本）》《标准提升引领原材料工业优化升级行动方案(2025—2027年）》《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的建议》《再生材料应用推广行动方案》等一系列政策，引导耐火材料行业加快实施结构调整、实现高质量发展。

从整体来看，相关产业政策整体上有利于具有技术资源、生产规模、资金优势和市场优势的企业加快发展步伐，主要表现为以下几个方面：鼓励耐火材料行业兼并重组、提高产业集中度，有利于具备产业规模、市占率、科技创新、资金等优势的企业加快做大做强；鼓励耐火材料行业向绿色化、自动化、智能化、高效化方向发展，有利于具备生产技术和资金优势的企业加快脱颖而出；引导耐火材料行业加快适应战略新兴产业新的应用场景要求，集中资源发展新型高端材料，有利于具备技术研发优势的企业加快拓展市场领域；引导耐火材料行业加快适应高温工业节能降碳的高质量发展要求，有利于加快耐火材料产业结构调整、促进高端产品发展。

②上游行业影响

我国具有丰富的耐火原料矿物资源，菱镁矿、石墨等资源均以储量大，品位高，易开采著称，但锆英石、红柱石、铬矿等仍依赖进口。

上游原料价格不仅由市场决定，矿山开采、环保政策更是关键影响因素。随着资源开采保护、全国环保要求趋严和原料主产地环保政策调整，我国耐火原料价格整体呈波动上涨趋势，但受当期市场供需影响，不同品种耐火原料价格变动趋势有所差异。2025年度，刚玉类、碳化硅、金属硅原料价格波动下降，电熔镁砂价格相对稳定，铝矾土价格有所上升。

原料品质不仅涉及耐火材料生产成本，更是与产品的质量息息相关，尤其是对于战略新型材料、高技术附加值的耐火材料产品而言，原料的成分、粒度及稳定性是产品质量的重要影响因素。

③下游行业影响

耐火材料的发展与钢铁、建材、有色金属等下游高温工业的发展趋势息息相关。钢铁工业是我国最大的耐火材料消耗产业，对耐火材料的需求约占市场总需求的60%～70%。作为周期性行业，我国钢铁行业目前已进入减量调结构阶段，2025年我国粗钢产量约96,081万吨、同比下降4.4%，生铁产量83,604万吨、同比下降3.0%；建材行业2025年度总量下滑明显，其中水泥产量同比下降6.9%、平板玻璃产量同比下降3.0%；有色金属2025年度产量稳步增长，但增幅较往年有所放缓；化工、电力、铸造和铁合金等其他下游行业的产出总量基本稳定。基于耐火材料主消费市场钢铁和建材工业产量下降，耐火材料市场需求整体减弱，叠加下游客户降本意愿增强、同行业同质化竞争加剧等影响，耐火材料市场价格整体下降，行业利润空间相对压缩。

与此同时，随着下游高温工业绿色低碳转型及新工艺、新技术的应用，对高技术附加值的高端耐火材料仍保持较高需求。另外，伴随节能环保、航空航天、国防军工等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发展，对相关耐火材料的需求空间较大。

2、 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分析及其变化情况

公司是我国耐火材料行业技术、学术、信息和服务中心，建有先进耐火材料全国重点实验室、耐火材料国家工程研究中心、国家地方联建实验室和国家耐火材料质量监督检验中心等科研创新平台；拥有各类专业技术人员，组成多支专业结构完整的高素质协同创新团队，设有中原学者科学家工作室和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先后承担多项国家、部（省）级课题，取得多项科研成果，21世纪以来，公司围绕耐火材料功能化、长寿化、轻量化、节能环保、资源化利用、应用模拟、表征方法及标准研究等方向开展研究，取得多项科技成果，不断为高温工业绿色制造、可持续发展提供耐火材料解决方案，以创新引领行业技术发展，为高温工业创造价值。

公司长期专注高温工业领域新技术、新工艺、新装备对耐火材料的新需求，多年来始终坚持自主研发路线，通过科技创新和实践探索，已经掌握了高温材料节能环保和功能长寿化设计与制备技术、冶金功能耐火材料关键服役性能协同提升技术、高性能碳化硅材料制备技术、高性能优质硅砖及焦炉热修补技术、新型煤气化装置用自保护关键材料制备及应用集成技术、铝加工高温装置用关键材料制备及应用技术、高纯优质长寿化碱性材料制备及应用技术、长寿多复合尖晶石材料制备技术、超高温功能氧化锆陶瓷材料制备技术、垃圾焚烧发电用特种碳化硅材料制备技术、火箭发射工位用特种材料制备与施工技术等一系列核心技术，并应用于公司主要产品的生产过程，多项技术达到行业先进水平。

3、 报告期内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的发展情况和未来发展趋势

（1）产业集中度进一步提高

近几年，国家陆续出台关于加强环保、安全监督的相关政策，设定多种门槛淘汰落后产能，多家小型落后耐火材料企业关闭，为优势耐火材料企业集中市场资源提供了条件。与此同时，伴随下游高温工业市场需求整体减弱、同行业竞争日益加剧，倒逼耐火材料行业同时面临“减量与提质、发展新质生产力与总量再平衡”的多重挑战，将加速不具备相关综合竞争优势的耐火材料企业退出市场。预计未来我国耐火材料行业将进一步通过产业升级、并购重组等方式不断提升行业集中度，优化行业竞争环境。

（2）产业结构进一步优化调整

随着耐火材料技术的持续进步，产品品种将不断更新，产品质量也将稳定提高。同时，随着下游钢铁等高温工业结构调整和技术进步，冶炼过程将朝着高品质化、绿色化、节能化和高效化发展，在耐火材料市场需求整体减弱的大趋势下，对低端耐火材料的需求将急剧减少，低档耐火材料的市场空间将不断萎缩，对具备高技术附加值、可支撑冶炼新工艺新技术发展的细分领域中高端耐火材料需求有望稳中有升。

另外，高温窑炉是高温工业生产中的主要损耗设备，其高温炉衬损耗巨大，尤其在冶金、建材、陶瓷、玻璃、化工及机电企业中的热加工过程中，工业窑炉炉衬的损耗可占总损耗的 90%。

在当今能源紧缺的社会中，具有节能环保特点的优质高效、高性能新型耐火材料的开发与有效应用显得极为重要，具有较好的发展前景和应用意义。

（3）紧跟用户行业走出去，扩大海外市场

国家倡议的“一带一路”等政策为国内的工业行业走出国门，拓展国际市场创造了条件，也为我国耐火材料企业的发展提供了重大市场机遇。钢铁、有色、建材、石化行业已经开始大力拓展海外市场，进军非洲、中东、东南亚等地，也为我国耐火材料行业企业开拓海外市场开辟了新的途径。耐火材料企业将紧跟下游行业的发展步伐，扩大海外市场营销。

二、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25年是“十四五”收官之年，面对严峻复杂的外部环境和各项改革发展任务交织叠加的复杂考验，公司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引领，全体职工主动作为、攻坚克难，围绕科技创新、变革调整、降本增效、市场拓展、党的建设五条工作主线，扎实推进相关工作，在逆境中稳住了经营基本盘，为“十五五”开局奠定了坚实基础。

1.总体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99,693.81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8.72%；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14,969.08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153.30%；归属于母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21,835.41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91.99%。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501,705.76万元，较年初减少3.70%；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281,429.11万元，较年初减少4.84%。

2.科技创新

报告期内，公司科研平台建设成果显著。先进耐火材料全国重点实验室重组获批并正式运行，高站位布局战略，提升研发能级，实验室主任李红霞当选中国工程院院士。

公司持续推进关键核心技术攻关。重型燃气轮机用隔热瓦项目在国内机组实现整机应用验证，寿命达到预期，相关技术实现国产化应用，建成中试生产线，并形成批量供货能力；核乏燃料处理用新材料相关项目有序推进，国际市场拓展取得初步突破；高温合金用陶瓷坩埚项目中试有序推进，在国内客户现场试用效果良好，形成小批量订单，并完成国外客户订单研制交付；薄带连铸用关键功能耐火材料布流水口实现关键性技术突破，小批量上线试用效果良好并受到客户好评；大型致密高纯氧化物制品质量提升取得实质性突破，解决大砖“卡脖子”问题。

3.市场营销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优化营销管理体系，强化营销“龙头”引领作用，稳步推进营销薪酬体系、客户管理体系和授信体系建设，加强业绩激励和风险管控。建立钢铁消耗性耐材业务转型工作机制，全面推进“耐材管家”服务模式加快落地，拓展耗材市场取得实际成效；持续加大传统优势领域市场拓展力度，成功签订多项重要合同；加大玻璃行业硅砖国际市场拓展力度，实现多家海外厂商持续订货；工程服务业务稳步提升，工程设计、热工窑炉、铁合金领域以及钢铁石灰窑领域业务取得积极进展，新增销售合同百余项。

4.募投项目推进

报告期内，“年产1万吨特种碳化硅新材料项目”有序生产；“新材料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建设已竣工，逐步投入使用；“年产9万吨新型耐火材料项目”一期年产4万吨高温陶瓷复合新型耐火材料生产线已建成并开展试运行，基于下游行业市场需求持续走弱、同行业竞争白热化等市场环境因素，公司正在使用自有资金对该生产线进行柔性化改造和优化产品结构，以期实现多元化产品兼容生产，该生产线处于阶段性待产状态；面对行业现状，结合公司经营情况，终止实施“年产9万吨新型耐火材料项目”的两个子项目（二期）年产3万吨高温镁质新型耐火材料生产线与年产2万吨高温铝质新型耐火材料生产线，以及“年产1万吨金属复合新型耐火材料项目”，未来公司将积极筹划、寻找合适的投资方向。

5.经营管理

报告期内，公司坚持“四化”（即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高效化）发展方向、“四有”（即有订单的生产、有边际的产量、有利润的收入、有现金的利润）经营原则和算账经营理念，压实经营责任，加强精益管理。积极推进管理变革优化调整，进一步调整、优化、明确不同层级组织定位及职责权限边界；疏通管理流程，理顺管理关系，优化业务流程，整合内部资源，激发组织活力，提升运营效率，实现扁平化、高效化管理。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推进“两金”压降工作。强化组织保障，成立清欠办公室，进一步明确职责分工与工作机制；建立健全两金压降专题会议机制，聚焦长账龄、大金额客户等重点难点客户，一户一策推进解决；采取依法清收手段加快清欠进度；加强源头治理，严格落实客户准入审批和授信管理，严控新增应收业务。建立库存常态管控机制，加快低效无效资产处置。

6.安全环保

报告期内，公司以安全责任目标为导向，健全细化主要领导干部安全生产职责清单和安全任务清单，推进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落实。明确目标和指标，强化工作部署落实，持续夯实公司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通过定期的安全教育培训、应急演练和隐患排查治理，员工的安全意识和操作技能普遍得到提升。同时，公司不断完善安全管理制度和操作规程，加大安全投入，为公司的稳健运营提供了坚实的安全保障。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生产安全责任事故，安全形势总体稳定。

公司积极响应国家“双碳”政策，坚持绿色低碳发展理念，环保治理水平不断提升。以“四化”发展为导向，依托“线上+线下”多元宣传矩阵，深入贯彻落实绿色发展理念，持续深化全员环保意识。全面开展公司内部环保大检查，持续强化工业固废、废水、废气、噪声等污染物排放环保治理，保障达标排放。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突发环境事件，环保工作形势稳定。

7.合规管理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加强风险防控，筑牢发展底线。组织开展2025年度内部控制监督评价，实现全层级内控自评；围绕关键领域、重点环节，开展各类专项审计监督，实施审计闭环管理；建立合同审核风险前置预防提示机制，进一步加强合同法务合规审查，规范合同管理；健全合规

管理体系，严格规范财务信息等核心领域合规管理，持续完善现代企业治理体系，不断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和规范运作能力，在合规框架内保持经营活力。

非企业会计准则财务指标的变动情况分析及展望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 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科技创新能力突出

公司建有先进耐火材料全国重点实验室、耐火材料国家工程研究中心、国家地方联建实验室和国家耐火材料质量监督检验中心等科研创新平台；拥有各类专业技术人员，组成多支专业结构完整的高素质协同创新团队，设有中原学者科学家工作室和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先后承担多项国家、部(省)级课题，取得多项科研成果，21世纪以来，公司围绕耐火材料长寿化、功能化、轻量化、节能环保、资源化利用、应用模拟、表征方法及标准研究等方向开展研究，取得多项科技成果，不断为高温工业绿色制造、可持续发展提供耐火材料解决方案，以创新引领行业技术发展，为高温工业创造价值。

2.品牌认可度高

公司承担了多项国家科技攻关项目，是耐火材料国家、行业标准的主要起草者、制定者，为我国耐火材料的引进、消化吸收及国产化做出了显著的成绩，为长寿、功能、节能和绿色耐火材料的研发和技术集成做出了突出贡献。经过多年的耕耘，“洛耐”已成为一个市场认可度相对较高的知名品牌。公司凭借较强的技术实力、稳定可靠的产品质量和优质的客户服务，在行业内树立了良好的品牌形象，在下游客户中获得了广泛的认可，为公司的业务拓展奠定了坚实基础。此外，公司积极拓展国内外市场，参与国内外行业相关展会，产品品质得到了中国宝武、中国五矿集团有限公司等国内外大型客户的广泛认可，同时产品出口至德国、法国、意大利、俄罗斯等欧洲国家和地区，美国、加拿大、巴西等美洲国家和地区，日本、韩国、印度、越南等亚洲国家和地区，在印尼承建的镍铁回转窑耐材工程突破100条，在国际、国内高温工业有较强的影响力和良好声誉。未来，公司将持续进行品牌建设，力争打造国际一流的耐火材料品牌，并以此为基础进行国内外市场的广泛开拓。

3.具有丰富的生产组织经验和多品种生产体系

经过多年的发展，作为国有大型耐火材料生产企业，公司已在产品设计、研发、生产、炉窑设计、耐材配置、施工及系统集成服务等方面积累了丰富的生产经验，多次获得“宝钢优秀供应商”等称号。具有完整、严谨的产品质量控制体系，特别是针对国际市场，公司是国内较早建立耐材生产、质量追溯体系的企业，为国际市场的拓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公司依托产品和技术优

势，通过系统技术集成，为客户提供从工程设计到综合配套、施工和应用的全流程、全生命周期的服务，是高温工业领先的成套解决方案供应商。

4.质量管理体系完善、产品质量稳定

公司建有完善的质量管理体系，通过不断完善企业运营管理，促进了产品结构升级，保证了生产质量的稳定。公司拥有国家耐火材料质量监督检验中心，承担国家监督抽查、生产许可证检验、仲裁检验，日常委托检验、检验员委培等业务，是国内耐火材料行业检验业务范围最广的质检中心之一。公司采用 ISO、ASTM、DIN 等先进技术标准进行检测，具有承担国际检测业务的能力。 全面的检测能力，为公司的产品质量控制提供了有效的手段。

(二) 报告期内发生的导致公司核心竞争力受到严重影响的事件、影响分析及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核心技术与研发进展

1、 核心技术及其先进性以及报告期内的变化情况

公司拥有的核心技术均为自主研发，均为专有配方或专利技术，并已全面应用在公司产品中，实现了成果的有效转化。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掌握的核心技术如下：

序号	核心技术名称	技术来源	公司核心技术特点
1	高温材料节能环保和功能长寿化设计与制备技术	自主研发	通过“三位一体”系统模拟仿真研究，利用纳米技术、金属-非金属复合强韧化、陶瓷复合技术，开发出钢铁、有色、玻璃等高温装置用系列节能环保、长寿化、结构功能化产品，在中国宝武、日本新日铁等国内外 50 多家企业广泛应用，技术水平居行业先进，引领了行业技术进步。技术成果获 2016 年河南省科技进步一等奖、2024 年国家科技进步二等奖。
2	冶金功能耐火材料关键服役性能协同提升技术	自主研发	通过梯度设计、多层复合和基质结构低维化等技术，解决了制约材料关键服役性能协同提升的国际难题，实现材料服役时低热应力化、功能优化和关键部位的抗侵蚀性能提升，开发出系列梯度多层复合高服役性能功能耐火材料。在中国宝武、俄罗斯北方钢厂等国内外 100 多家钢厂应用，使用寿命较国内外同类产品提高 30%以上。技术水平居行业先进，技术成果获得 2016 年国家技术发明二等奖。
3	高性能碳化硅材料制备技术	自主研发	通过采用大台面振动成型机、远红外电热干燥窑和高密封电加热氮化烧成窑，在成型工艺、氮化烧成温度、保温时间、N_2流量和炉内压力等工艺参数方面进行了优化和创新，开发出高强度、高导热率、低热膨胀系数、抗冰晶石侵蚀性和抗氧化性优良、热震稳定性高、使用寿命长等优异性能的高性能碳化硅制品。产品在中国铝业、神

序号	核心技术名称	技术来源	公司核心技术特点
			火铝业、挪威Hydro(Hydro Aluminium A.S.)、迪拜铝业EGA(Emirates global aluminium）及力拓（Rio Tinto Group）等全球80个国家100多家铝业公司广泛应用，技术水平居行业先进，技术成果获2005年国家科技进步二等奖。“COREX竖炉围管用大尺寸异型氮化硅结合碳化硅耐火制品的研制”于2022年经中国金属学会鉴定达到了国际领先水平。
4	高性能优质硅砖及焦炉热修补技术	自主研发	通过精准的孔径分布设计及矿化剂、添加剂的优化设计，开发了新型的硅砖矿化剂和纳米添加剂组合，创新材料制备工艺与施工工艺，获得了钢铁、玻璃、煤化工等高温窑炉用长寿、环保、高效的系列功能化硅质产品，已在宝钢、包钢、首钢、欧洲PAUL WURTH、蒂森、德富高公司等国内外100多家企业广泛应用，技术水平居行业先进，2012年技术成果获得河南省科技进步二等奖。
5	新型煤气化装置用自保护关键材料制备及应用集成技术	自主研发	通过组成和微结构梯度设计，突破材料强度、抗渗透性和抗侵蚀性等关键服役性能难以协同提升的技术瓶颈，开发出系列高温强度、抗侵蚀性等关键服役性能优异、具备自保护功能的新型煤气化装置用关键材料，筒身服役寿命达16000小时。形成“气化技术-服役环境－材料配置及结构设计”一体化优化技术，实现气化装置运行高效化和炉衬寿命最大化；开发的薄型炉衬结构不仅满足保温和结构需求，更有效扩展气化装置容积，使产量提升30%，显著提升气化装置运行效率，并实现材料的减量化和装置节能的高效化；发明气化装置锥底快速更换技术，使其更换周期由7天缩短为3天，显著缩短了气化装置离线时间，节约了材料成本，提高气化装置生产效率。产品及集成技术在中石化、神华、中煤、中海油等50多家大型煤化工企业广泛应用。技术水平居行业先进。技术成果获得2018年河南省科技进步一等奖。
6	铝加工高温装置用关键材料制备及应用技术	自主研发	通过矿相组成设计，选择和铝液不浸润或不发生化学反应的矿相，降低了铝液对材料的渗透性和侵蚀性。采用超微粉技术和高效分散技术，降低材料气孔率。采用铝矾土为主要原料，控制其中Fe_2O_3含量，二次处理铝矾土原料，降低吸水率，使用特殊结合剂，调整添加剂的组成及添加比例，降低抗渗透高铝制品的显气孔率、孔径尺寸，提高体积密度，开发出的系列优质矾土基抗渗透高铝制品，抗铝熔体的润湿和渗透性能显著改善。该系列产品已在安德利兹、南山铝业、辽宁忠旺、高奇等国内外多家企业广泛应用，技术水平居行业先进水平。技术成果获得2009年河南省科技进步一等奖。

序号	核心技术名称	技术来源	公司核心技术特点
7	高纯优质长寿化碱性材料制备及应用技术	自主研发	通过原料成分及性能稳定控制技术、微纳米级添加剂复合添加技术及烧成温度、气氛联合控制技术，开发出应用于水泥、玻璃、有色等领域的高温装置用高纯、优质、长寿功能材料，产品已在宝钢、江铜集团、铜陵有色、大冶有色、谦比希铜业、德富高等国内外50余家企业成功应用，技术成果居行业先进水平。
8	长寿多复合尖晶石材料制备技术	自主研发	采用多复合尖晶石“功能化”技术、原位致密尖晶石保护层强化技术和铝铬、铝锆固溶体控制技术，结合低温活化控制（不烧）技术及高温活化烧结控制技术，开发出应用于电子垃圾熔炉等有色高温熔炉的系列长寿、功能化、性能可调控的多复合尖晶石材料，该系列产品已在江西瑞林、江苏中圣园、大冶有色、金川有色等20余家企业成功应用，使用寿命普遍提高1～4倍，该技术成果处于行业先进水平，技术成果获2021年中国有色金属工业科学技术二等奖。
9	超高温功能氧化锆陶瓷材料制备技术	自主研发	通过对氧化锆材料组成、结构和性能进行一体化设计和控制，突破了氧化锆材料强度、超高温体积稳定性和抗热震性等关键服役性能难以协同提升的技术瓶颈，开发出综合性能优异的超高温功能氧化锆陶瓷材料，填补了国内在大于2200℃的超高温、低挥发、无污染领域无合适耐火材料的空白。产品在南京晶升能源、韩国三星等国内外企业应用，技术水平居行业先进。技术成果获得2017年河南省科技进步二等奖。
10	垃圾焚烧发电用特种碳化硅材料制备技术	自主研发	通过添加剂技术与烧结技术的协同，构筑长效坚固抗氧化保护层，抑制了碳化硅材料在使用过程中的氧化和膨胀，解决普通碳化硅材料抗水蒸气氧化性能差的技术难题，实现碳化硅材料抗高温水蒸气氧化性能与国外先进碳化硅产品相当；对模具进行组合设计、制造、堆焊修补，精密调控成型压力、振动频率、成型时间等工艺参数，协同解决特异型制品均匀性难控制的难题，开发出垃圾焚烧发电用特种碳化硅材料。系列产品在美国最大垃圾发电企业Covanta、欧洲知名电力设计公司Dominion、CNIM、J+G以及日本、俄罗斯、土耳其等海外大型垃圾焚烧炉上获得广泛应用。
11	火箭发射工位用特种材料制备与施工技术	自主研发	通过对耐火骨料、添加剂、养护方式、施工方法等的研究，开发出了耐火度更高、强度更高、流动性更好的高性能特种材料。该技术产品已在国内多个基地获得应用，服役寿命明显提高，可机械化施工、施工周期大幅缩短。
12	增压锅炉用特种碳化硅材料	自主	通过特种添加剂技术，实现了复相氮化物结合碳化硅材料在增压锅炉高温强氧化性环境中的长周期稳定使用；通过碳化硅材料的高温

序号	核心技术名称	技术来源	公司核心技术特点
	技术	研发	熔渗烧结技术，开发出高抗热震性高抗氧化性特种致密碳化硅基耐火功能制品，解决了增压锅炉中最苛刻部位寿命偏短、与其它部位不同步的技术难题；集成了模具设计和制造，精确调控振动频率和时间，开发出复杂异型碳化硅制品高效净尺寸均匀成型技术，解决了特异型碳化硅制品均匀性难控制、制备效率低的技术难题，产品已多次应用于大型军用舰船。
13	航天器用隔热材料技术	自主研发	突破了超高温高效隔热材料的设计制备技术，开发出了超轻、高强、耐热、低导、抗氧化性能优异的新型隔热材料，满足了新一代航天器安全、长寿命的服役要求，为热防护系统提供了新材料和技术支撑。
14	特种热障涂层材料技术	自主研发	基于第一性原理、高通量计算和材料晶体结构、微观结构优化设计，开发了新一代超高温热障涂层材料。通过掺杂，调控材料晶体结构，优化涂层喷涂工艺，实现了材料的热膨胀系数可控和低热导率，获得的特种热障涂层材料各项性能优于现有YSZ涂层。该技术产品可用于特种服役环境下的高温隔热。

国家科学技术奖项获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制造业“单项冠军”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获得的研发成果

报告期内，公司获得各类科技成果奖励10项；主持及参与发布标准26项，其中：国际标准1项，国家标准11项，行业标准12项，团体标准2项；由公司牵头完成的“Catofin丙烷脱氢固定床反应器用耐火材料的研制与应用”及“垃圾焚烧发电用碳化硅功能耐火材料研发及应用”两个科技成果分别通过了中国石油和化学工业联合会、中国循环经济协会组织的专家组技术评定，均被评定为达到国际先进水平，其中，“垃圾焚烧发电用碳化硅功能耐火材料研发及应用”科技成果输出产品抗氧化、抗侵蚀结构性能调控及气氛可控加压连续氮化烧结技术达到国际领先水平。

围绕公司核心技术及主要产品，新增申请专利61项，新增授权专利47项。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累计申请专利1072项，有效授权专利618项。

报告期内获得的知识产权列表

	本年新增		累计数量	
	申请数（个）	获得数（个）	申请数（个）	获得数（个）
发明专利	38	8	653	329
实用新型专利	23	39	419	289
外观设计专利	0	0	0	0
软件著作权	0	0	20	20
其他	0	1	61	47
合计	61	48	1,153	685

3、 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年度	上年度	变化幅度（%）
费用化研发投入	104,754,022.24	126,462,931.06	-17.17
资本化研发投入			
研发投入合计	104,754,022.24	126,462,931.06	-17.17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5.25	5.78	减少 0.53 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研发投入总额较上年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在研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1	高品质高温合金冶炼用长寿命无污染陶瓷坩埚的制备与应用	7,300,000	4,428,406.90	10,989,196.65	课题立足于高品质高温合金熔炼坩埚材料，通过对镍基合金/耐火材料的润湿性能研究，建立了合金对氧化物材料的侵蚀渗透模型；重点开展了坩埚材料的成型工艺研究，采用自流性梯度渐变设计制备出结构稳定的一体化大坩埚；通过双区独立控温设计和保温材料复合设计实现了窑炉温度场的均匀性和稳定性，保障了大坩埚的高温烧结性能。开发坩埚已在黄河	通过对高品质高温合金冶炼用关键陶瓷坩埚组分设计、制备技术和应用评价技术等系统研究，优化调控材料组成结构和性能，开发出长寿命无污染高品质镍基高温合金冶炼用结构陶瓷坩埚，完成规模化生产工艺研究，研制开发规模化生产所需要的关键设备，形成生产技术规范，建设示范生产线。	项目将针对航空航天用高品质高温合金冶炼用坩埚成分/结构均匀性难以控制、高温变形以及烧结温度场分布不均匀等难点开展研究，最终实现坩埚的结构均匀性和服役性能的协同提升，满足高温合金的冶炼需求，打破国外技术垄断。	高温合金在国家重大工程领域需求迫切，大尺寸坩埚是冶炼高品质高温母合金冶炼的关键耐火材料。项目完成后将开发出长寿命无污染陶瓷坩埚制备技术与产品，可应用于高温合金冶炼及高品质热端部件的铸造，为实现高温合金国产化提供支撑，对促进我国航空航天工业的自主可控发展具有重大意义。

					旋风、甘肃金川、厦门氢钨等完成了论证试用，初步达到客户目标并签订了小批量订单，正处于市场推广阶段，未来发展前景较好。			
2	薄带连铸用结构功能一体化陶瓷布流器开发及应用	5,070,000	1,885,316.99	4,460,158.32	通过优化材料热膨胀性能并完善热模拟评价方法，研制出适用于薄带连铸的布流器。本年度分三批共 40 支投入工业应用，浇注过程持续 7-8 小时，熔池液位保持稳定，未出现明显粘渣，布流器的使用寿命与整体应用效果已达到国际先进水平。	围绕薄带连铸用高性能长寿命布流器的迫切需求，开展新型氧化物-石墨材料组成-结构-性能关系研究及布流器成型与加工技术研究、服役行为评价研究等，突破大尺寸复杂形状制品关键服役性能协同、均匀氧化控制、近净成型与质量一致性稳定控制等关键技术，建设示范生产线，实现高性能新型布流器的稳定制备并开展工程应用，实现进口替代。	项目将研发具有良好抗热震性和抗剥落性的陶瓷布流器产品，突破国外技术垄断，为我国钢铁行业薄带连铸技术推广和实现双碳目标提供基础材料保障。	薄带连铸是我国钢铁发展的一个重要方向，陶瓷布流器是薄带连铸工艺稳定运行的重要保障，同时也属于消耗性材料，应用前景良好。

3	煤气化用绿色新型无铬耐火材料组成、结构、性能调控及应用基础研究	2,600,000	897,042.56	2,563,900.96	开发了金属复合碳化硅-氧化物绿色无铬耐火材料体系，抗煤渣性、抗热震性和高温力学性能等关键服役性能满足水煤浆气化炉工况要求；通过实验室回转抗渣试验、实验室小型煤气化热模装置试验以及工业气化炉试用试验，评价了无铬新材料的服役性能；探明了无铬新材料内非氧化物晶须增强相优先氧化致使高温力学性能显著衰减的损毁机理；设计并验证了表层致密化防止无铬砖内部晶须氧化失效的改进方案。	探明煤气化环境下碳化硅-氧化物复合材料服役失效机理，明晰碳化硅-氧化物复合材料中碳化硅的稳定性调控机制。	项目将突破材料设计和应用的关键技术瓶颈，为水煤浆气化炉用绿色耐火材料的开发和工程应用提供基础数据和理论支撑。	在本项目研究基础上，通过组成、结构调控和性能优化，将研发碳化硅-氧化物复合材料产品，应用于水煤浆气化装置，为煤化工领域绿色环保发展提供基础材料支撑。
4	高纯大尺寸碳化硅材料制备	7,750,000	489,625.25	9,274,635.26	项目研究了高纯大尺寸碳化硅材料的配方、混料(造粒)、机压和等静压成	开发出高纯度薄壁大尺寸碳化硅复合陶瓷材料成套制备技术，满足粒状多晶	项目技术目标是达到国内领先水平。	流化床法制备的粒状多晶硅是生产光伏硅片的重要原材料。本项目产品可用作流化床内衬，

	技术研究				型、干燥、烧结制备技术，开发出以酚醛树脂为结合剂、石墨和酚醛树脂为复合碳源适合机压和冷等静压的反应烧结SiC陶瓷的配方技术、完成了大尺寸（直径最大500mm）薄壁反应烧结SiC材料的冷等静压成型技术、突破了低硼真空烧结技术，对大尺寸（直径500mm）陶瓷制品制备技术进行了工业验证，形成了高纯度反应烧结SiC/Si材料成套制备技术。	硅对环境无污染及长寿命使用要求，为我国光伏产业高质量发展提供装备材料支撑。		为流化床工艺提供高纯、稳定的合成环境。
5	重型燃气轮机用关键陶瓷隔热材料研究及应用	12,000,000	1,959,725.07	9,029,240.98	基于冷冻干燥新工艺，设计了具有“可控排列气孔+多尺度界面”的多维度热应力释缓结构，显著提升刚玉莫来石材料的热震稳定	解决我国重型燃气轮机燃烧室核心热端部件的“卡脖子”问题，保障燃气轮机产业链和供应链的完整性和安全性。	项目产品属于精细制造的新型耐火材料在高附加值新领域的应用，本项目的实施将对传统耐火材料产业升级、	项目陶瓷隔热材料所应用的领域是国家政策支持和布局的具有较好发展前景的新兴产业。

					性（1000℃至20℃水冷热震循环80次后裂纹长度仍小于60mm），并实现了新工艺陶瓷瓦的挂机应用；实现了该工艺陶瓷瓦的中试线建设。		提升产业技术创新能力、促进产业经济效益提升产生积极的带动作用。	
6	隔热陶瓷材料的可控设计基础与服役失效机理研究	4,400,000	748,670.59	1,479,089.01	课题设计了基于浇注成型技术制备高性能刚玉莫来石陶瓷材料的正交试验，开展了晶须增韧和氧化锆增强的莫来石材料改性基础研究，为高承温、高性能热障涂层的制备提供了关键材料体系和优化结构设计理论基础。开展了高性能热障涂层原料的合成制备和结构优化技术，成功制备出具有微纳孔结构的稀土钽酸盐球形粉体，基于创新工艺初步制	通过仿真模拟和试验研究探明热-力-化耦合服役环境下材料相组成、微结构和关键界面等演化行为，揭示材料失效机理；通过理论计算和实验验证，阐明材料组成和微结构对其承温、传热、隔热、抗热冲击等性能的关系，构建抗衰变、高承温、可靠性好的隔热陶瓷材料可控设计理论基础。	课题的研究将针对热端部件用关键隔热陶瓷材料存在的问题，在理论上明晰材料服役过程的行为演化及失效机理，建立材料组成和微结构设计基础，为隔热陶瓷材料的精准设计提供重要的理论指导。课题建立的隔热陶瓷材料组成-结构-工艺-性能基础数据，将为重型燃机隔热陶瓷材料的创新设计和应	针对新型热障涂层原料的制备基础开展系统研究，实现新型超高温热障涂层粉体的自主化制备，研究成果有望打破新型超高温热障涂层粉体的技术封锁，具有重要的现实意义和价值。

					备出具有高空心率的等离子球化纳米YSZ粉体，为高性能热障涂层原料的自主化研制提供了关键基础支撑。累计发表学术论文10篇，申请和授权发明专利6件，完成课题年度任务目标和技术指标。		用提供重要的参考，为加快我国重型燃机自主化研制提供有力的基础支撑。	
7	复合陶瓷隔热瓦高抗热冲击强韧化制备技术	13,200,000	1,989,550.48	3,853,758.24	基于Y_2O_3/SiC协同原位合成$Y_2Si_2O_7$，探索了$Y_2Si_2O_7$相对刚玉莫来石陶瓷材料热应力裂纹的修复机理；采用电弧离子镀工艺，研究了陶瓷瓦表面增强$Yb_3Al_5O_{12}$涂层的制备工艺，获得了热震性良好、可有效抑制水氧环境下莫来石表面羟基化的陶瓷瓦表面强化涂层；利用小波分析，初步实现了陶瓷瓦	通过构建热-力-化耦合条件下材料关键性能评价方法，阐明材料组成、微结构、界面等演化过程，揭示材料服役失效机理；通过原料的可控制备、多相、跨尺度与功能分区的光热调控，解决材料抗热冲击与强度、高承温与隔热等关键性能相互制衡的难题；突破陶瓷隔热瓦复杂构型设计和制备关键技术；建立基	本课题研制成果将打破国外对陶瓷隔热瓦的技术垄断，形成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陶瓷隔热瓦制备和应用技术。	实现F级重型燃气轮机环形燃烧室陶瓷隔热瓦服役寿命≥8000EOH，建成陶瓷隔热瓦中试线并示范应用，不仅可提升我国陶瓷隔热瓦技术的国际竞争力，同时可为我国在役重型燃气轮机用陶瓷隔热瓦的国产化替代和应用提供强有力支撑，填补国内空白。

					内部缺陷的无损判定，完善了复杂形状陶瓷瓦定量无损表征体系。	于模拟与无损检测的材料一致性表征与评价方法。		
合计	/	52,320,000	12,398,337.84	41,649,979.42	/	/	/	/

情况说明
无

5、 研发人员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基本情况		
	本期数	上期数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人）	262	335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10.40	12.51
研发人员薪酬合计	4,299.80	4,899.83
研发人员平均薪酬	14.40	14.26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博士研究生	13
硕士研究生	78
本科	95
专科	34
高中及以下	42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岁以下（不含30岁）	47
30-40岁（含30岁，不含40岁）	67
40-50岁（含40岁，不含50岁）	91
50-60岁（含50岁，不含60岁）	54
60岁及以上	3

说明：1.研发人员数量包含专职研发人员和兼职研发人员的数量；
2.研发人员平均薪酬指研发人员薪酬合计除以报告期研发人员平均人数。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风险因素

（一）尚未盈利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二）业绩大幅下滑或亏损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核心服务的钢铁、建材等下游行业对耐火材料产品的市场需求持续走弱，行业整体呈现供过于求的市场格局，市场竞争进一步白热化。受此影响，公司主要产品销售价格出现普遍性下行，产品盈利空间遭到大幅挤压，对本期经营业绩形成直接冲击。未来下游行业周期性调整预计需要经历一个过程，公司部分产品收入存在不确定性。

（三）核心竞争力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技术和人才流失风险

耐火材料品类丰富多样，其中中高档产品存在较高的技术壁垒。伴随钢铁、有色、建材等高温工业的技术发展，以及配套耐火材料的采购与施工逐渐向整体承包模式转变，下游客户在技术配套、产品种类丰富度、现场施工能力以及现场技术服务水平等方面，对耐火材料供应商提出了更为严格的要求，此外，核心技术人员对公司的研发创新、技术难题攻克及生产工艺优化也起着重要的作用，从而形成了更高的技术门槛。倘若公司长期积累的专业技术基础、生产经验、工艺诀窍以及现场服务经验发生泄露，或者出现技术人员流失的状况，将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较大的影响。公司所拥有的专利等知识产权，是其核心竞争力的重要构成部分。若因核心技术人员流动或知识产权保护不足等因素，致使公司知识产权遭受侵害或泄露，将会在一定程度上削弱公司的技术优势，并对其竞争力产生负面影响。

2.新产品研发风险

新产品的研发具有周期长、资金投入大、技术不确定性高的特性。公司需要准确把握下游高温工业对耐火材料性能、寿命、环保等方面的最新需求，并结合前沿材料技术趋势进行新产品的探索与开发。在研发过程中，可能面临新产品的配方设计和工艺参数、实验验证和中试试验、关键技术突破等诸多挑战，尽管公司积累了一定的创新技术成果，但如果未来不能有效地将这些成果实施转化和产业化，形成新产品，或者在技术革新进程中不能与时俱进，无法及时满足下游客户对更高性能、更具节能环保特性的耐火材料的需求，将对公司的市场份额和持续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3.知识产权受到侵害和泄密的风险

公司在研发和生产经营中积累了大量知识产权，是核心竞争力的重要组成部分。但市场竞争加剧，知识产权保护面临挑战。若耐火材料知识产权严重受损或泄密，将影响技术领先和产品差异化，使公司在竞争中处于不利地位，影响经营业绩和品牌形象。

（四）经营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近年来，耐火材料面临着严峻的市场形势。从需求端而言，钢铁行业是耐火材料最大的下游应用领域。然而，当前“强供给、弱需求”仍是钢铁行业运行的主要矛盾，钢铁企业为应对市场变化，在成本控制和生产效率提升方面的要求愈发严格，对耐火材料的产品质量、稳定性、使用寿命以及节能环保特性提出了更高的标准，更倾向于选择性价比更高的产品。在此背景下，市场竞争已从单纯的价格竞争逐步转变为技术、质量、服务、品牌等多维度的综合竞争。未来，若公司无法精准把握行业发展趋势或不能迅速适应市场竞争状况的变化，其竞争优势可能会被削弱，面临现有市场份额及盈利能力下降的风险。

2.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耐火材料生产需多种原材料，受开采量、行业规模、市场变动、行业政策等影响，近年部分原材料价格出现不同程度波动。若采购价大幅波动，会影响公司耐火材料的生产成本和市场价格，进而影响盈利空间。其次，为应对市场竞争，研发高端耐火材料对原材料纯度和性能要求更高，技术升级需更多成本投入，若原材料价格频繁波动，企业会面临技术升级和成本控制双重压力，进一步影响产品利润。

3.环保要求进一步趋严风险

随着各地环保监管力度也逐步加大，对耐火材料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提出了更加严苛的要求。公司长期从事耐火材料行业，并始终积极响应国家号召，致力于环保工作。但若环保要求进一步趋严，企业需投入更多资金用于环保设施的升级与改造，这将直接增加企业的固定资产投资及运营成本。

（五）财务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应收账款发生坏账的风险

公司产品的下游客户主要为钢铁、有色、建材等类型企业，客户通常规模较大，信用资质良好，坏账风险较小。但如果公司主要客户的财务状况出现恶化，或者行业情况、经营情况和商业信用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公司应收账款产生坏账的可能性将增加，从而给公司的生产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2.税收优惠风险

中钢洛耐于2025年11月4日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三年，享受税收优惠时间为2025年度、2026年度、2027年度。中钢洛耐院于2023年11月22日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三年，享受税收优惠时间为2023年度、2024年度、2025年度，目前正在按相关规定准备办理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申请。耐研滨河于2025年10月28日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三年，享受税收优惠时间为2025年度、2026年度、2027年度。洛耐新材料于2025年1月6日（认定通知下发日）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三年，享受税收优惠时间为2024年度、2025年度、2026年度。如果将来国家、地方有关高新技术企业的认定标准或相关税收优惠政策发生变化或出现其他不利情形，公司不能继续享受该税收优惠，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3.政府补助政策变化风险

作为国内耐火材料行业的领先企业，公司耐火材料项目获得了有关政府部门的高度重视和大力支持。报告期内，公司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金额为3,471.84万元，占公司利润总额的比例较大，公司以科研项目、创新平台等收到政府补助或相关科技奖励，对公司经营业绩影响较大。如果未来政府对行业支持政策发生变化导致政府补助缩减甚至取消，将会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六）行业风险

√适用 □不适用

耐火材料行业已进入减量发展与存量优化的新阶段，行业内的联合重组和低效产能退出机制仍不健全，供需失衡的状态将在较长时间内持续。同时，随着区域经济一体化程度的不断提升，国际耐火材料生产企业积极参与中国市场的竞争，导致耐火材料行业的市场竞争依然十分激烈。如果公司未来无法准确把握行业发展趋势或不能快速应对市场竞争的变化，其竞争优势可能被削弱，从而面临市场份额和盈利能力下降的风险。全球耐火材料市场呈现多元化竞争格局，市场环境日益复杂严峻，在不可预见的外部因素和政策影响下，耐火材料将朝着更高性能、更环保、更智能的方向发展。企业需不断提高产品质量和服务水平，加大技术创新和研发投入，以推动和引领耐火材料行业的可持续发展。若市场上下游供需关系发生变化，随时可能引发剧烈的价格波动以及随之而来的竞争压力。

耐火材料主要应用于钢铁、建材、有色金属、化工、军工等高温工业，这些领域未来的市场状况、技术进步需求以及产品结构调整方向等发展趋势，直接决定了耐火材料行业的市场前景。如果下游行业固定资产投资放缓并进行结构调整，耐火材料的需求量将逐步减少，进而导致耐材行业自身出现产能过剩；下游行业的产品升级也将对耐火材料的需求结构提出新变化和新要求。下游行业市场状况的变化会向其上游企业传导，存在上下游行业发展趋势变动的风险。

（七）宏观环境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全球经济依旧呈现“轻度滞胀”与“高不确定性”并存的态势。就耐火材料行业而言，宏观经济增速放缓或会抑制下游高温工业领域的投资意向与消费需求，进而间接影响耐火材料的市场需求总量。此外，在推进“双碳”目标的进程中，针对高耗能、高排放行业的管控不断强化。未来，若公司未能及时顺应能源结构调整与绿色生产要求，可能面临生产工艺升级改造的压力以及运营成本上升的问题。同时，国际贸易摩擦和地缘政治冲突也可能对耐火材料的进出口业务产生不利影响，如关税壁垒增加、国际物流成本上涨以及海外市场需求波动等。这些因素均会给企业的经营与发展带来不确定性。

（八）存托凭证相关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九）其他重大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被告）与内蒙古亿维玻璃纤维制造有限公司（原告）于2019年7月3日签订《玻璃窑炉整体熔池新产品试验合同》，后双方对公司提供的耐火材料是否符合合同约定产生争议，原告于2020年8月10日向赤峰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诉讼请求判令被告赔偿各项损失37,818,228.21元，并判令被告承担诉讼费、保全费、鉴定费。公司先后向法院提出了管辖权异

议上诉、司法鉴定申请书及民事反诉状，案件正在按照程序推进中。案件在审理过程中，原告向赤峰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了财产保全，2022年6月14日，公司银行基本账户被法院冻结资金38,000,000.00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货币资金余额的1.83%。2024年1月19日，公司收到内蒙古自治区赤峰市中级人民法院的民事判决书；该项诉讼，公司可能承担的法律责任为法院判决的20,609,223.04元，及公司无法收回原告377.25万元货款。2024年2月1日，公司就一审判决提起上诉，2024年2月23日，公司收到内蒙古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案件受理费缴纳通知书。2024年6月28日，公司收到内蒙古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的民事裁定书，裁定撤销一审判决，本案发回内蒙古自治区赤峰市中级人民法院重审。2025年4月17日，公司收到内蒙古自治区赤峰市中级人民法院的民事判决书，判决公司给付内蒙古亿维玻璃纤维制造有限公司损失及部分与本案相关诉讼费用，合计14,922,809.05元。2025年4月25日，公司对案件重审一审判决提起上诉。2025年5月6日，公司收到内蒙古自治区赤峰市中级人民法院的缴纳上诉费通知书。2025年8月14日，公司收到内蒙古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的民事判决书，判决驳回上诉，维持原判，公司给付内蒙古亿维玻璃纤维制造有限公司损失及部分与本案相关诉讼费用，合计14,934,292.41元。2025年11月14日，公司向最高人民法院申请再审。2025年11月28日，公司收到最高人民法院的受理通知书，最高人民法院已立案审查。目前，该案尚处于再审审查阶段，最终审查结果存在不确定性，暂时无法判断该事项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最终实际影响以法院审理结果为准。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详见本节“二、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1,996,938,121.71	2,187,812,794.33	-8.72
营业成本	1,744,934,934.03	1,853,642,524.79	-5.86
销售费用	53,693,939.66	58,819,285.91	-8.71
管理费用	91,707,153.40	138,101,740.05	-33.59
财务费用	14,623,820.15	8,458,841.01	72.88
研发费用	104,754,022.24	126,462,931.06	-17.1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2,365,496.78	12,742,997.28	860.2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9,680,020.69	-861,034,726.28	181.2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404,836.31	-221,123,724.09	80.37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公司服务的下游行业仍处于深度调整周期中，主要产品销售单价下降所致。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公司开展降本增效，主要产品单位制造费用和材料成本下降所致。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销售活动差旅费减少所致。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取消部分离职后福利，设定受益计划改变所致。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利息收入、汇兑收益同比减少所致。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研发项目数量减少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优化结算方式，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公司购买银行结构性存款减少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上年同期偿还银行借款所致。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99,693.81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8.72%；营业成本174,493.49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5.86%。其中主营业务收入193,151.62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9.56%；主营业务成本168,649.08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6.75%。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耐火材料	1,931,516,171.88	1,686,490,807.31	12.69	-9.56	-6.75	-2.63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耐火材料	1,340,685,317.22	1,130,102,111.14	15.71	-20.17	-19.79	减少0.40个百分点
工程与技术服务	351,805,644.07	313,507,367.24	10.89	22.54	25.10	-1.81
吨钢结算模式	151,211,335.95	175,569,247.99	-16.11	75.73	96.25	-12.14
仪器设备与新材料	87,813,874.64	67,312,080.94	23.35	5.58	13.04	-5.05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境内	1,671,877,522.85	1,466,361,395.84	12.29	-6.97	-4.15	-2.58
境外	259,638,649.03	220,129,411.47	15.22	-23.32	-21.00	-2.49
主营业务分销售模式情况						
销售模式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直销	1,054,887,502.84	893,929,037.25	15.26	-28.11	-26.47	-1.89
贸易销售	373,611,689.02	303,485,154.83	18.77	26.52	20.09	4.35

工程与技术服务	351,805,644.07	313,507,367.24	10.89	22.54	25.10	-1.81
吨钢结算模式	151,211,335.95	175,569,247.99	-16.11	75.73	96.25	-12.14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吨钢结算模式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同比增加主要系拓展相关客户、业务量增加所致。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耐火材料制品	吨	266,396.71	324,287.55	49,482.08	-17.39	-13.82	-3.37

产销量情况说明

销售量 324,287.55 吨，其中：自产销量 284,422.72 吨，外购销量 39,864.83 吨。销量下降主要系下游行业低迷，市场需求减弱。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耐火材料	直接材料	1,030,318,057.27	61.09	995,881,025.84	55.07	3.46	
耐火材料	直接人工	306,555,413.77	18.18	324,650,811.63	17.95	-5.57	
耐火材料	制造费用	289,932,857.16	17.19	402,919,687.47	22.28	-28.04	
耐火材料	运杂费	59,684,479.11	3.54	85,049,084.09	4.70	-29.82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耐火材料	直接材料	596,321,481.47	35.37	723,547,132.38	40.01	-17.58	
耐火材料	直接人工	223,181,576.76	13.23	230,286,985.30	12.73	-3.09	
耐火材料	制造费用	266,211,389.75	15.78	385,299,518.26	21.30	-30.91	耐火材料业务收入减少，以及产线改造影响，期间制造费用减少。
耐火材料	运杂费	44,387,663.16	2.63	69,745,927.30	3.86	-36.36	耐火材料业务收入减少，以及客户属地因素影响，运杂费同比减少。
工程与技术服务	工程服务（材料费用）	245,749,962.30	14.57	166,388,034.74	9.20	47.70	工程收入增加，相应的材料成本增加。
工程与技术服务	工程服务（人工费）	47,375,679.03	2.81	65,259,883.33	3.61	-27.40	
工程与技术服务	检测服务成本（运杂费）	10,881,788.60	0.65	13,176,515.77	0.73	-17.42	
工程与技术服务	其他服务成本	9,499,937.31	0.56	5,787,225.93	0.32	64.15	工程与收入增加带动的服务成本增加。
吨钢结算模式	直接材料	151,325,997.88	8.97	74,279,813.56	4.11	103.72	吨钢结算业务收入增加，相应的材料成本增

							加。
吨钢结算模式	人工	20,936,210.63	1.24	13,991,441.67	0.77	49.64	吨钢结算业务收入增长带动的人工费增加。
吨钢结算模式	运杂费	3,307,039.48	0.20	1,191,024.52	0.07	177.66	受客户属地因素影响，运杂费同比增加。
仪器设备与新材料	直接材料	36,920,615.62	2.19	31,666,045.16	1.75	16.59	
仪器设备与新材料	直接人工	15,061,947.35	0.89	15,112,501.33	0.84	-0.33	
仪器设备与新材料	制造费用	14,221,530.10	0.84	11,832,943.28	0.65	20.19	
仪器设备与新材料	运杂费	1,107,987.87	0.07	935,616.50	0.05	18.42	

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无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属于同一控制人控制的客户或供应商视为同一客户或供应商合并列示，受同一国有资产管理机构实际控制的除外。
下列客户及供应商信息按照同一控制口径合并计算列示的情况说明
公司已将同一控制人控制的客户或供应商合并计算。

A.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48,751.11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21.70%；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17,968.89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8.00%。

公司前五名客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1	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17,968.89	8.00	是
2	CHINA ECOTEK CORPORATION	9,426.14	4.20	否
3	Simonsen A/S	8,359.23	3.72	否
4	中国五矿集团有限公司	6,740.78	3.00	否
5	上海鼎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6,256.07	2.78	否
合计	/	48,751.11	21.70	/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贸易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超过 10%的贸易业务前五名销售客户

□适用 √不适用

B.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43,703.51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24.44%；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24,185.52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13.53%。

公司前五名供应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1	平罗县滨河碳化硅制品有限公司	14,630.39	8.18	是

2	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9,555.13	5.34	是
3	洛阳新奥华油燃气有限公司	8,974.24	5.02	否
4	湖北振华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5,384.18	3.01	否
5	国网河南省电力公司	5,159.57	2.89	否
合计	/	43,703.51	24.44	/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贸易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超过 10%的贸易业务前五名供应商

□适用 √不适用

C.报告期内公司存在贸易业务收入

□适用 √不适用

3、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管理费用同比变动率为-33.59%，主要系取消部分离职后福利，设定受益计划改变所致。

财务费用同比变动率为 72.88%，主要系利息收入、汇兑收益同比减少所致。

4、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变动率为 860.26%，主要系优化结算方式，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变动率为 181.26%，主要系公司购买银行结构性存款减少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金额同比变动率为 80.37%，主要系上年同期偿还银行借款所致。

（二）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1,618,317,827.53	32.26	869,252,164.79	16.69	86.17	主要系购买的结构性存款到期转回所致。
交易性金融资产	486,647.26	0.01	751,638,490.34	14.43	-99.94	主要系购买的结构性存款到期转出所致。
应收款项融资	53,668,087.91	1.07	13,978,739.85	0.27	283.93	主要系期末持有的信用风险较小的银行承兑汇票增加所致。
预付款项	19,508,211.18	0.39	48,705,351.82	0.93	-59.95	主要系期初预付工程款开票结算所致。
其他应收款	21,276,941.02	0.42	13,376,826.34	0.26	59.06	主要系支付的招投标保证金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15,824,984.94	0.32	6,549,091.73	0.13	141.64	主要系期末留抵增值税增加所致。
投资性房地产	27,178,056.00	0.54	53,245,084.00	1.02	-48.96	主要系本年度投资性房地产转自用所致。
在建工程	95,182,213.34	1.90	63,384,799.41	1.22	50.17	主要系本年度产线改造项目投入增加所致。
使用权资产			329,690.58	0.01	-100.00	主要系处置使用权资产所致。
应付票据	346,812,117.20	6.91	244,128,369.28	4.69	42.06	主要系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采用票据方式结算增加所致。
预收款项	33,625.00	-	10,000.00	-	236.25	主要系收取的资产使用费增加所致。
应交税费	5,572,603.85	0.11	8,818,520.87	0.17	-36.81	主要系期末应交企业所得税减

						少所致。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98,192,740.71	1.96	149,667,863.64	2.87	-34.39	主要系取消部分离职后福利，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减少所致。
预计负债	11,739,923.71	0.23	18,237,385.50	0.35	-35.63	主要系未决诉讼结案所致。
其他综合收益	18,423,749.10	0.37	11,651,640.12	0.22	58.12	主要系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所致。
未分配利润	-8,850,980.13	-0.18	140,839,816.30	2.70	-106.28	主要系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下降所致。

其他说明
无

公司尚未盈利的成因及对公司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138,706,135.22	138,706,135.22	抵押	保函保证金、汇票保证金	166,699,708.25	166,699,708.25	抵押、冻结	借款质押，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诉讼冻结资金
应收票据	83,560,343.46	83,560,343.46	质押	银行承兑汇票质押	44,278,163.21	44,278,163.21	质押	银行承兑汇票质押
其他流动资产	840,060.67	840,060.67	监管	配套监管资金				详见本报告第八节七、13
合计	223,106,539.35	223,106,539.35	/	/	210,977,871.46	210,977,871.46	/	/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根据中国耐火材料协会同口径统计，2025 年我国耐火材料制品产量 2,117.37 万吨，同比降低 4.07%，其中致密定形耐火制品 1,083.51 万吨，同比降低 4.25%；保温隔热耐火制品 80.56 万吨，同比降低 3.83%；不定形耐火制品 953.30 万吨，同比降低 3.87%。

2025 年，我国 109 家重点耐火材料企业的耐火制品产量 919.17 万吨，同比增长 1.69%；耐火材料制品销售收入 547.96 亿元，同比降低 3.31%；109 家重点耐火材料企业实现利润 25.12 亿元，同比降低 11.48%，企业销售利润率 4.01%，同比降低 0.52%，低于全国规模以上工业企业营业收入利润率 1.3 个百分点；排名前 10 家企业销售收入 338.27 亿元，同比增加 16.2 亿元，同比增长 5.03%。

2025 年，我国粗钢产量仍居高位，建材行业总量虽有一定的下滑，但水泥产量和玻璃产量的绝对数据仍然很大，十种有色金属延续了 2024 年增长的态势，其它下游高温行业诸如化工、电力、铸造和铁合金产量也在高位运行，上述行业对耐火材料的需求形成了基本面支撑，耐火材料总需求量仍在 2000 万吨以上级别。

从供给侧看，耐火材料头部企业在“十四五”期间新增了许多有效产能，供给强劲，2025 年市场“供强需弱”的态势比以往年份更强烈，耐火材料市场价格处于艰难的“磨底”阶段。新兴领域如电子材料、光伏等形成的新的增长点，体量还很小，不足以弥补传统市场需求的下降。

（五）投资状况分析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类别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赎回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股票	484,829.76	1,817.50						486,647.26
银行理财	751,153,660.58	-1,153,660.58			100,000,000.00	850,000,000.00		
其他	10,001,280.85						870,906.70	10,872,187.55
合计	761,639,771.19	-1,151,843.08			100,000,000.00	850,000,000.00	870,906.70	11,358,834.8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	资金来源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处置损益	期末账面价值	会计核算科目
境内外股票	601005	重庆钢铁	1,049,797.28	债务重组取得	410,790.24	5,705.42					70,151.60	交易性金融资产
境内外股票	000912	泸天化	150,275.55	债务重组取得	74,039.52	-3,887.92					416,495.66	交易性金融资产
合计	/	/	1,200,072.83	/	484,829.76	1,817.50					486,647.26	/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私募股权投资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中钢集团洛阳耐火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	子公司	耐火材料	654,595,720.81	1,916,453,489.62	737,668,419.48	1,052,983,330.73	37,778,061.85	34,974,071.11
中钢宁夏耐研滨河新材料有限公司	子公司	耐火材料	39,469,629.00	262,392,273.72	125,246,636.34	194,383,127.70	13,215,228.29	10,588,063.77
中钢洛耐（洛阳）新材料有限公司	子公司	耐火材料	343,000,000.00	429,456,602.18	278,724,836.59	201,159,294.27	-85,104,282.22	-77,097,823.44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目前我国耐火材料主产区分布在河南、辽宁、山东、山西、浙江、江苏、河北、北京等省市的部分区域，其中河南、辽宁、山东三省产量约占全国总产量的70%。河南、山东为铝硅系耐火材料的主产区，辽宁为镁质耐火原料和制品的生产基地。

我国耐火原料及制品行业长期处于无序竞争的状态，生产企业多、小、散是造成行业无序竞争的主要因素。通过近几年行业竞争的筛选和环保治理导致的淘汰，目前市场逐步走向规范化，龙头企业在市场竞争格局下能获得更好的发展机遇，进一步巩固和提升行业龙头企业的地位，尤其是2025年前三季度，在行业总产量下降明显的大趋势下，头部企业的总产量相对稳定，部分企业还有一定幅度的增长，表明行业集中度有所提升，但与国家制定的目标相距甚远，尤其是当前我国耐火材料头部企业规模与国际耐火材料头部企业相比，仍存在较大差距，未来耐火材料行业内的整合与行业龙头企业集中度的提升将成为必然趋势。

2021年10月国务院印发《2030年前碳达峰行动方案》，要求大力推进绿色低碳科技创新，国家将继续加强环境保护治理，减少排放的同时，继续淘汰落后产能，限制高耗能产业的发展，促进企业加快转型升级，提升绿色制造、智能制造水平，将推进耐火材料行业加快向绿色环保、节能降碳和智能化方向发展。

我国耐火材料行业的总体发展愿景为：坚持创新驱动，坚持新技术、新装备、新产品和新服务协同发展的模式，坚持绿色发展、智能制造，全面提高耐火材料工业运行绩效，实现我国耐火材料工业由大到强。优化产业结构，加快联合重组，培育几家大型世界级耐火材料企业集团，创建一批国际知名品牌。整合创新资源，提高创新水平，开发一流技术。提升管理水平，推动智能制造、绿色制造、高效制造，提供一流产品。加强行业自律，创建有序市场，营造一流市场环境。

（二）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未来将围绕“成为高温非金属材料行业领先企业”的愿景，坚持履行“聚焦科技创新与价值创造，引领高温非金属材料业技术进步和绿色低碳发展”的使命，深入贯彻落实国有企业改革发展的相关要求，聚焦于提高国有企业核心竞争力和增强核心功能，以价值创造为核心，依托科技创新，立足高温工业，拓展战略新兴材料产业，打造高温工业用无机非金属材料系统集成、综合配置和系统方案解决服务商，引领高温非金属材料行业绿色、低碳、可持续、高质量发展，致力于成为更具创新能力和市场价值的科技型企业。

（三）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26年，公司将坚持“管理以经营为本，经营以现金为王”的工作思路，在“1＋X”战略规划引领下，围绕转型发展、科技创新、市场开拓、经营提升、合规风控、党建引领六条工作主线，全力推进各项工作取得新突破。一是聚焦优化存量培育增量，在转型发展上实现新作为。围绕钢铁主业需求，加快推进公司“1＋X”战略规划落地，加快推进核心业务“1”—钢水控流和精炼用耐火材料及服务，积极推进“X”—其他高温冶炼用中高端耐火材料及服务，推动公司战略层面转型。二是聚焦科技创新，发展新质生产力。依托先进耐火材料全国重点实验室、高校科研院所和高温新材料产业链上下游等创新资源，立足国家战略需求，聚焦前瞻性、基础性、共性技术攻关，开展战略新兴领域新材料、高端特种原料研发和行业前沿技术探索，持续增强核心功能。三是聚焦核心业务拓展，在市场开拓上构建新格局。持续深耕传统优势领域，全力抢抓高质量订单，同时积极布局新兴市场，提升特种新材料销售收入占比；加大工程项目拓展力度，继续做强做优做精镍铁、石化、成套窑炉装备及球团和DRI等领域业务；坚持“海外直销”与“借船出海”双轨并行，加快国际业务拓展。四是聚焦提质增效导向，在经营提升上取得新成效。持续深化降本增效，推动“算账经营”走深走实；全面推进人力资源配置优化，平稳有序完成定岗、定编、定员及人员优化工作，推动全员劳动生产率提升。五是聚焦合规稳健运营，在风险防控上筑牢新屏障。健全合规管理体系，严格规范财务信息等核心领域合规管理；健全全流程信用管控体系，严格把控增量业务风险。六是强化党建引领保障，在高质量发展上展现新气象。全面加强党的建设，健全选育管用机制，激发担当作为，以高质量党建引领高质量发展。

（四）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着力推动高质量发展，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要求，结合本公司的实际情况，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管理制度，持续提升规范运作水平。

（一）持续完善公司治理体系，党委负责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对“三重一大”事项履行前置研究程序；经营管理层负责谋经营、抓落实、强管理，组织实施董事会决议，向董事会负责；董事会是公司的经营决策机构，向股东会负责，下设有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等四个专门委员会，为董事会决策提供专业建议；股东会由全体股东组成，是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对于重大决策事项，严格按照《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监管规定及《公司章程》等公司基本管理制度的要求，由党委会、总经理办公会、董事会和股东会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

1. 优化完善董事会结构，保障董事会规范运作

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和监事会改革要求，积极筹划、规范运作，不再设置监事会和监事，监事会的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及时完成董事补选、增选相关工作，优化调整董事会组成，保障董事会规范运作，进一步规范和完善公司治理体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成员包含耐火材料、会计、法律和经营管理等专业人员，构建了符合公司发展定位、结构合理的董事队伍，提高了董事会科学决策效率。

2. 调整配置专门委员会委员，构建具备专业和管理优势的董事会专门委员会

公司董事会结合管理实际，下设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公司根据《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结合董事会补选、增选董事工作，及时调整相关专门委员会委员，确保第二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合理配置，构建了具备专业和管理优势的各专门委员会，为充分发挥独立董事和各专业委员会作用提供基础保障。

3. 持续完善公司基本管理制度，夯实法人治理基础

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和公司改革发展需要，及时修订了《公司章程》及《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等8项基本管理制度，进一步完善公司基本管理制度体系，为公司规范治理、高效决策提供了更加完善的制度依据。

（二）公司董事会和股东会规范运作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和要求，确保董事会、股东会规范运作。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5次股东会会议、13次董事会会议，会议的召集与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会议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和决议内容均合法、规范，会议资料完整齐备，并按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报告期内，公司按照相关规定将重大事项提请股东会审议，并对选举董事等涉及中小股东利益的决策事项单独计票，保证了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对公司重大事项的知情权、参与权和表决权；公司董事认真学习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积极参加相关合规培训，不断提升履职能力，勤勉尽责地开展各项工作，对公司重大事项审慎决策，有效提升公司治理和运营管理水平，推动公司持续稳健发展。

（三）构建良好的投资者关系

公司严格按照《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规范性文件及《中钢洛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公平、及时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积极提升信息披露质量，确保全体股东享有平等的知情权。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5号——上市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等规范性文件及《中钢洛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要求，控制内幕信息知悉范围，及时对内幕信息知情人进行登记管理，防止和杜绝内幕交易等违法行为，切实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指引》等规范性文件及《中钢洛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要求，通过召开业绩说明会、上证e服务问答、接听投资者热线等多种方式加强与投资者及潜在投资者之间

的沟通，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积极践行尊重投资者、回报投资者、保护投资者的职责。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独立性的具体措施，以及影响公司独立性而采取的解决方案、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一）同业竞争情况

2022年12月21日，公司收到中钢集团通知，根据国务院国资委通知，经报国务院批准，中国宝武与中钢集团实施重组，中钢集团整体划入中国宝武（以下简称“本次划转”）。2023年6月30日公司收到中钢集团通知，本次划转已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本次划转完成后，本公司控股股东保持不变，仍为中钢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保持不变，仍为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宝武将通过中钢集团间接持有中钢洛耐465,120,000股股份，占中钢洛耐总股本的41.34%，成为本公司的间接控股股东。

在完成本次划转后，公司与中国宝武控制的山西禄纬堡太钢耐火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禄纬堡耐材”）、武汉钢铁集团耐火材料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武钢耐材”）在业务领域和销售区域上存在一定的重合和竞争。除禄纬堡耐材、武钢耐材及其控制的企业外，中国宝武控制的其他企业与中钢洛耐不存在实质性同业竞争。

除了以上情形外，公司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均不存在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二）解决措施

为避免中国宝武与中钢集团重组后对公司产生的同业竞争事项，中国宝武于2022年12月23日出具了《关于避免与中钢洛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如下：

“1、针对本次无偿划转完成后本公司/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与中钢洛耐存在部分业务重合情况，根据现行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的要求，本公司将自取得中钢洛耐控制权之日起五年内，并力争用更短的时间，按照相关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在符合届时适用的法律法规及相关监管规则的前提下，本着有利于上市公司发展和维护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原则，综合运用资产

重组、业务调整、委托管理等多种方式，稳妥推进相关业务整合以解决同业竞争问题。前述解决方式包括但不限于：

（1）资产重组：采取现金对价或者发行股份对价等相关法律法规允许的不同方式购买资产、资产置换、资产转让或其他可行的重组方式，逐步对本公司/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与中钢洛耐存在业务重合部分的资产进行梳理和重组，消除部分业务重合的情形；

（2）业务调整：对本公司/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与中钢洛耐的业务边界进行梳理，尽最大努力实现差异化的经营，例如通过资产交易、业务划分等不同方式实现业务区分，包括但不限于在业务构成、产品种类、应用领域与客户群体等方面进行区分；

（3）委托管理：对于业务存在重合的部分，由涉及方通过签署委托协议的方式，将业务存在重合的部分相关资产经营涉及的决策权和管理权全权委托其中一方进行统一管理；

（4）在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允许的范围内其他可行的解决措施。

上述解决措施的实施以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履行必要的上市公司审议程序、证券监管部门及相关主管部门的审批程序为前提。

2、本公司目前尚未就解决本公司/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与中钢洛耐存在部分业务重合问题制定具体的实施方案和时间安排，本公司将在制定出可操作的具体方案后及时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除上述情况外，本公司或其他子公司获得与中钢洛耐的业务可能产生竞争的业务机会时，本公司将尽最大努力给予中钢洛耐该类机会的优先发展权和项目的优先收购权，促使有关交易的价格是公平合理的，并将以与独立第三方进行正常商业交易时所遵循的商业惯例作为定价依据；

4、本公司保证严格遵守法律、法规以及上市公司章程及其相关管理制度的规定，不利用上市公司间接控股股东的地位谋求不正当利益，进而损害上市公司其他股东的权益；

5、上述承诺于本公司拥有中钢洛耐控制权期间持续有效。如因本公司未履行上述所作承诺而给中钢洛耐造成损失，本公司将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以上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2年12月22日、2022年12月24日和2022年12月31日在上交所网站披露的《中钢洛耐关于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与中国中钢集团有限公司实施重组的提示性公告》《中钢洛耐收购报告书摘要》和《中钢洛耐收购报告书》。

为避免今后可能发生的同业竞争，最大限度维护公司的利益，保证公司的正常经营，公司控股股东中钢科技、间接控股股东中钢集团均于2020年12月15日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声明与承诺》，具体内容如下：

“为避免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与公司之间产生同业竞争事宜，特作出以下不可撤销的承诺及保证：

1、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包含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下同）现在或将来均不会在中国境内和境外，单独或与第三方，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与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目前及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不会在中国境内和境外，

以任何形式支持第三方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与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目前及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亦不会在中国境内和境外，以其他形式介入（不论直接或间接）任何与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目前及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2、如果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发现任何与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的新业务机会，应立即书面通知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并尽力促使该业务机会按合理和公平的条款和条件首先提供给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在收到该通知的30日内，有权以书面形式通知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准许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参与上述之业务机会。若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决定从事的，则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应当无偿将该新业务机会提供给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仅在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因任何原因明确书面放弃有关新业务机会时，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方可自行经营有关的新业务。

3、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放弃前述竞争性新业务机会且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从事该等与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相竞争的新业务时，本公司将给予公司选择权，以使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有权：

（1）在适用法律及有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允许的前提下，随时一次性或多次向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收购在上述竞争性业务中的任何股权、资产及其他权益；

（2）根据国家法律许可的方式选择采取委托经营、租赁或承包经营等方式拥有或控制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上述竞争性业务中的资产或业务；

（3）要求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终止进行有关的新业务。本公司将对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所提出的要求，予以无条件配合。

如果第三方在同等条件下根据有关法律及相应的公司章程具有并且将要行使法定的优先受让权，则上述承诺将不适用，但在这种情况下，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应尽最大努力促使该第三方放弃其法定的优先受让权。

4、在本公司作为公司控股股东期间，如果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在经营活动中发生或可能发生同业竞争，公司有权要求本公司进行协调并加以解决。

5、本公司承诺不利用重要股东的地位和对公司的实际影响能力，损害公司以及公司其他股东的权益。

6、自本承诺函出具日起，本公司承诺赔偿公司因本公司违反本承诺函所作任何承诺而遭受的一切实际损失、损害和开支。

7、本承诺函至发生以下情形时终止（以较早为准）：

（1）本公司不再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且本公司不再作为公司控股股东/间接控股股东；

（2）公司股票终止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三）解决进展

为履行上述承诺，公司与太原钢铁（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钢集团”）、禄纬堡耐材签署《关于山西禄纬堡太钢耐火材料有限公司专业化整合事项交流备忘录》，太钢集团将其持有的禄纬堡耐材 92.16%股权委托给中钢洛耐管理，详情见公司发布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中钢洛耐关于受托管理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2023-041）。2024 年，根据公司间接控股股东中国宝武部署和中钢集团相关通知，鉴于禄纬堡耐材的历史遗留问题需要逐步化解，公司解除托管太钢集团持有的禄纬堡耐材股权，中国宝武将继续以社会化等方式和市场化原则逐步稳妥解决同业竞争，详情见公司发布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解除山西禄纬堡太钢耐火材料有限公司托管事项的公告》（2024-026）。

为履行上述承诺，公司与武钢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钢集团”）、武钢耐材签署《委托管理协议》，武钢集团将其持有的武钢耐材 100%股权委托给中钢洛耐管理，详情见公司发布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中钢洛耐关于受托管理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2023-052）。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对公司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表决权差异安排在报告期内的实施和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股变动及薪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薪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薪酬
熊　建	董事长	男	42	2024-09-27	2026-12-20	0	0	0	不适用	0	是
左　锐	董事	男	50	2025-01-20	2026-12-20	0	0	0	不适用	92.73	否
	总经理			2025-01-02	2026-12-20						
弋鹏飞	董事	男	49	2025-04-08	2026-12-20	0	0	0	不适用	0	是
徐恩霞	独立董事	女	60	2023-12-21	2026-12-20	0	0	0	不适用	6	否
冯月彬	独立董事	男	50	2020-08-12	2026-12-20	0	0	0	不适用	6	否
索亚星	独立董事	男	57	2020-09-25	2026-12-20	0	0	0	不适用	6	否
殷世宝	董事	男	32	2024-09-27	2026-12-20	0	0	0	不适用	0	是
程　龙	董事	男	46	2025-12-11	2026-12-20	0	0	0	不适用	0	是
侍栎欢	职工董事	男	41	2025-12-11	2026-12-20	0	0	0	不适用	0	是
耿可明	常务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兼总法律顾问（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核心技术人员	男	47	2020-08-12	2026-12-20	0	0	0	不适用	89.71	否
王文武	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男	53	2020-08-12	2026-12-20	0	0	0	不适用	83.69	否
张利新	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男	54	2020-08-12	2026-12-20	0	0	0	不适用	84.38	否
李　杰	副总经理	男	45	2025-08-11	2026-12-20	0	0	0	不适用	78.32	否
吴吉光	核心技术人员	男	54	2020-08-12	/	0	0	0	不适用	39.02	否
张三华	核心技术人员	男	57	2020-08-12	/	0	0	0	不适用	44.82	否
孙红刚	核心技术人员	男	46	2020-08-12	/	0	0	0	不适用	56.31	否

刘　勇	核心技术人员	男	42	2020-08-12	/	1,900	1,900	0	不适用	28.26	否
金　鹏	核心技术人员	男	45	2020-08-12	/	0	0	0	不适用	30.04	否
王战民	核心技术人员	男	59	2020-08-12	/	0	0	0	不适用	85.40	否
	副总经理（解聘）			2020-08-12	2025-08-11						
张先贵（离任）	董事	男	62	2023-12-21	2025-03-21	0	0	0	不适用	0.75	否
李旭杰（解聘）	董事会秘书	男	57	2020-08-12	2025-12-26	0	0	0	不适用	88.76	否
王　刚（解聘）	核心技术人员	男	53	2020-08-12	2025-09-26	0	0	0	不适用	51.67	否
合计	/	/	/	/	/	1,900	1,900	0	/	871.86	/

注：1. 以上任期终止日期为就任时确定的任职终止日期或实际离任日期。

2.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为其在任期间的税前报酬总额，含公司为其承担的社保、公积金及企业年金金额，以上合计数如有不等于明细加和数的，为保留小数点后位数四舍五入引起。报告期内离任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为其在公司领取的全年税前报酬。

3. 以上统计持股数为个人直接持股数。

4. 王战民先生于2026年1月因临近退休年龄及职业规划等个人原因辞去在公司的核心技术人员职务，辞职后其在公司将不再担任任何职务，详见公司于2026年1月1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钢洛耐关于核心技术人员离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2）。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熊　建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3年11月出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管理学硕士学位，2008年7月毕业于北京航空航天大学行政管理专业，正高级经济师。2008年7月于中国中钢集团有限公司审计监察部纪检监察处参加工作，曾任中钢集团审计监察部纪检监察处经理、纪检监察部案件检查处经理，中钢集团团委书记、纪检监察部副部长、部长，中钢集团党委组织部常务副部长，人力资源部常务副总经理（正职，主持工作），中钢集团人力资源部（党委组织部）总经理（部长），中钢集团总部党委副书记，中钢海外资源有限公司副董事长，Terris Stainless Limited副董事长，中钢集团总经理助理、总法律顾问、首席合规官。目前任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
左　锐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5年11月出生，中共党员，1998年7月本科毕业于北京科技大学，2003年12月至2011年8月，先后在武汉科技大学、美国密苏里州立大学获得工程硕士专业学位、工商管理硕士专业学位。曾任职于武钢集团有限公司、武汉钢铁重工集团有限公司，历任武汉钢电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党委书记；曾担任武汉钢铁有限公司安全保卫部部长，武汉钢铁集团耐火材料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兼法定代表人、中钢洛耐副总经理；目前任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武汉钢铁集团耐火材料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
弋鹏飞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6年4月出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学历，1998年7月毕业于重庆大学会计学专业，2011年12月毕业

	于北京航空航天大学软件工程领域工程硕士专业，正高级工程师。1998年7月参加工作，先后在中国葛洲坝集团三峡工程施工指挥部、汉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汉普管理咨询(中国)有限公司工作；2007年10月入职中国中钢集团有限公司，先后担任信息管理部建设管理处经理、运营改善部信息化建设处经理、信息管理中心信息管理处经理、信息管理中心副总经理；2018年4月至2020年5月挂职四川省攀枝花市副市长；自2020年6月至2025年4月任中国中钢集团有限公司信息管理中心总经理，现任中国中钢集团有限公司生产技术部（科技创新部、数据智慧办公室）总经理（主任）。目前任公司董事。
徐恩霞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女，1965年4月出生，博士研究生学历，教授级高级工程师。徐恩霞女士于1988年毕业于辽宁科技大学，同年入职洛阳耐火材料研究院，从事耐火材料质量监督检验工作；1991年入职信阳师范学院；1996年进入郑州大学材料工程学院，2000年加入郑州大学耐火材料研究团队，2009年获郑州大学博士学位。目前任公司独立董事。
冯月彬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5年11月出生，中共党员，河南财经学院会计专业学士；中南财经政法大学会计专业硕士；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1993年在洛阳钢铁集团有限公司财务处参加工作，历任材料会计、销售核算会计、成本会计、主办会计、资金科长、副处长等职务。2000年9月调入洛阳敬业会计师事务所，历任项目经理、部门副经理、部门经理、副所长。2014年12月，进入河南公正会计师事务所，任合伙人，2019年8月至2024年7月，任河南公正会计集团首席合伙人。2020年5月至2025年11月，任公正企业管理咨询（河南）有限公司董事。2015年12月，中共河南省委组织部、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河南省财政厅授予“河南省会计领军人才”证书。现任湘能卓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河南公正工程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洛阳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目前任公司独立董事。
索亚星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8年7月出生，中南财经政法大学法律专业本科学历，西南政法大学民商法研究生学历，高级律师。1992年9月至1996年12月担任洛阳北方实业总公司法律顾问，1997年1月至2006年12月担任开物律师集团（洛阳）事务所民商部主任，2007年1月至2023年9月担任河南广文律师事务所主任，现任北京大成（洛阳）律师事务所主任，现担任河南省律师协会民事专业委员会主任、洛阳市律师协会副会长、河南省政协委员、洛阳市人大立法顾问、中国商法研究会理事、洛阳师范学院兼职教授、洛阳仲裁委员会首席仲裁员、河南省专业律师评审委员会成员等职务，并担任洛阳市人民政府、洛阳轨道交通集团等多家单位常年法律顾问。律师执业28年，获得洛阳市十佳律师、河南省司法行政系统先进个人等荣誉称号。专业方向为民商事纠纷处理和政府法律顾问。目前任公司独立董事。
殷世宝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3年3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2016年6月毕业于河南财经政法大学财务管理专业，中级经济师。曾任河南凯瑞金融服务外包有限公司业务总监，河南宏科创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投资助理，洛阳国宏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专员、副总经理，洛阳工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战略规划与投资部副总经理；现任洛阳炼化宏达实业有限责任公司投资总监，赛摩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目前任公司董事。
程　龙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9年12月出生，本科学历。2002年6月毕业于东北大学会计学专业，高级会计师，2002年7月于中国中钢集团有限公司资产财务部参加工作。曾任中钢投资有限公司财务部副经理（主持工作）、经理，中国中钢集团有限公司资产财务部税务管理处经理、资金管理处经理、资产财务部副总经理。2023年2月起任中国中钢集团有限公司经营财务部总经理。目前任公司董事。
侍栎欢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4年10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2007年6月毕业于对外经济贸易大学金融学专业，2013年8月毕业于澳门科技大学工商管理专业，高级会计师。2007年7月于中国中钢集团有限公司资产财务部资金管理处参加工作，曾任中钢国际澳门离岸商业服务有限公司财务部副经理（主持工作）、经理，中钢国际控股有限公司经营协调部经理、纪委委员、党委工作部（监察审计部）经理，

	中国中钢集团有限公司纪检监察部副部长、纪委执纪审查室主任、纪检工作部副部长。目前任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职工董事、工会主席。
耿可明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8年1月出生，中共党员，西安建筑科技大学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无机非金属材料专业，硕士学历，正高级工程师，河南省优秀青年科技专家，洛阳市优秀专家，洛阳市特种耐火材料创新团队的带头人，中国金属学会和中国硅酸盐学会青年科技奖获得者。2000年至2019年先后担任中钢集团洛阳耐火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高耐厂技术员、研发中心项目经理、氧化物事业部经理、销售公司总经理，2019年3月至2020年8月担任中钢洛耐有限的副总经理。目前任公司常务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兼总法律顾问、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
王文武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2年5月出生，中共党员，毕业于冶金工业部洛阳耐火材料研究院无机非金属材料专业，硕士研究生，正高级工程师，享受国务院政府津贴专家，硕士生导师，“新世纪百千万人才工程”国家级人选，第十届中国青年科技奖获得者，河南省优秀青年科技专家，中国青年科技工作者协会会员。1998年至2015年先后担任中钢洛耐院科技管理部、科技发展部部长，中钢集团洛阳耐火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院长助理；2015年9月至2020年8月任中钢集团洛阳耐火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副院长。承担和参与10项部省级课题的研究开发工作，其中科技支撑计划项目2项，重大产业技术开发专项1项，科研院所专项课题2项，河南省科技计划项目5项。负责完成了“新型Sialon结合Al_2O_3空心球砖的研究”项目，该项目2002年获得冶金部科技进步二等奖和河南省新产品/新技术二等奖。负责完成了“铝电解槽用氮化硅结合碳化硅制品的研制”项目，该项目2005年获得国家科技进步二等奖（第一完成人）。目前任公司副总经理。
张利新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1年8月出生，中共党员，中共中央党校本科班经济管理专业，电子科技大学软件工程专业硕士，正高级工程师，中国耐火材料行业协会专家和河南省耐火材料专家，洛阳市优秀科技领军人才和优秀专家，中国有色金属工业协会工业炉分会副会长，河南金属学会副理事长，区科协副主席。获中国冶金先进科技工作者和冶金先进青年科技工作者称号。1997年7月至2006年8月任职于洛阳耐火厂功能材料公司生产技术科科长，2006年8月至2020年8月先后担任中钢集团耐火材料有限公司物资部副部长、党总支负责人、不定形分厂厂长、党支部书记、副总工程师、副总经理、总工程师。主持研发的多个突出的重大科技项目达到行业先进水平并已实现产品升级换代和批量产业化生产。主持研发的大型焦炉绿色生产用功能性耐火材料集成技术及系列产品，已连续四年列入《国家重点节能低碳技术推广目录》（节能部分）；主持研发的钢铁冶炼用RH无铬化技术，实现了RH精炼炉材料的无铬化；主持研发的有色强化冶炼及固废与电子垃圾熔融-精炼炉长寿炉衬集成技术，实现了有色冶炼熔融及电子垃圾处理回收炉炉衬材料的国产化。所主持研发的新技术产品建成数条生产线，实现销售收入数亿元。累计获得省、市、集团及行业科技进步奖、成果奖、专利奖等奖励共计30余项，拥有十余项授权有效发明专利（第一发明人）。目前任副总经理。
李　杰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0年5月出生，中共党员，2002年6月毕业于武汉科技大学无机非金属材料专业，2019年6月毕业于武汉科技大学材料工程专业，获得工程硕士学位，正高级工程师。2002年7月入职中钢集团洛阳耐火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先后担任高材所技术员，复合材料事业部生产副部长、副经理、党支部书记、经理，中钢宁夏耐研滨河新材料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总经理、法定代表人，中钢集团洛阳耐火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党委委员，中钢洛耐洛新基地党委书记、总经理。目前任公司副总经理。
吴吉光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1年生，冶金工业部洛阳耐火材料研究院无机非金属材料专业毕业，硕士研究生学历，正高级工程师，硕士研究生导师。1992年9月至1997年8月，任中科院西安光机所威海光电子基地技术人员，2000年至今在中钢集团洛阳耐火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从事耐火材料技术开发工作。现任中钢洛耐院高级技术专家。

张三华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8年生，冶金工业部洛阳耐火材料研究院无机非金属材料专业毕业，硕士研究生学历，正高级工程师，硕士生导师。1996年至2000年，任洛阳耐火材料研究院新材料研究所专题组长，2000年至2008年，任中钢集团洛阳耐火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功能与不定形事业部技术部长，2008年至2019年，任中钢集团洛阳耐火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功能与不定形事业部总工兼技术部长，2019年至今任中钢集团洛阳耐火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高级技术专家。现任中钢洛耐院高级技术专家。
孙红刚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9 年出生，四川大学材料学专业毕业，博士研究生学历，正高级工程师，硕士生导师。2006年至2018年，任中钢集团洛阳耐火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研发中心专业技术人员；2018年至2024年，任中钢集团洛阳耐火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研发中心副主任。现任中钢洛耐全国重点实验室（研发中心）副主任（主持工作）、先进耐火材料全国重点实验室（洛阳中心）副主任。
刘　勇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3年出生，辽宁科技大学材料科学与工程专业毕业，大学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2007年至2013年，历任中钢集团耐火材料有限公司硅质材料分厂成型工段副工长，烧成工段副工长，技术科科长；2013年至2018年，任中钢集团耐火材料有限公司硅质材料分厂副厂长；2019年至2020年，任中钢集团耐火材料有限公司赛隆分厂厂长兼硅质材料分厂副厂长；曾任洛耐新材料常务副总经理、中钢洛耐洛伊基地技术质量室（技术中心）副主任。现任洛耐新材料总工程师。
金　鹏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0年出生，辽宁科技大学无机非金属专业本科学历，西安建筑科技大学材料学工程硕士，高级工程师。2003年至2005年，任洛阳耐火材料集团镁质分厂专业技术人员；2006年至2008年中钢集团耐火材料有限公司技术员；2008年至2010年任中钢集团耐火材料有限公司营销公司行业经理；2010年至2024年先后担任中钢集团耐火材料有限公司营销公司三部副部长、营销公司RH事业部副部长、营销公司RH事业部部长、营销中心有色业务室主任。现任公司营销中心副总经理。
王战民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6年3月出生，中共党员，湖南大学陶瓷材料专业学士，天津大学无机非金属材料专业硕士，北京科技大学材料学博士，正高级工程师，享受政府津贴专家，博士生导师，国家注册冶金工程师，中国金属学会耐火材料分会秘书长，获中国金属学会青年科技奖、河南省科技创新杰出人才称号。1990年3月至1999年3月任职于洛阳耐火材料研究院第一研究室、新材料研究所；历任洛阳耐火材料研究院产业经营处副处长，新材料研究所副所长、所长，中钢洛耐院耐研科技公司副总经理，中钢集团洛阳耐火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副院长，中钢洛耐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常务副总经理，中钢集团洛阳耐火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党委副书记、总经理，公司党委副书记、常务副总经理；承担了10项省部级以上课题的研究开发工作，其中自然科学基金面上项目1项，国家重点研发计划项目2项，科研院所专项课题1项，河南省科技计划项目3项。现任中钢洛耐核心技术人员。
张先贵（离任）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3年3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1984年8月毕业于北京钢铁学院钢铁冶金专业，2000年3月至9月在美国加州州立大学洛杉矶分校工商及行政管理专业参加培训学习。张先贵先生曾在武汉钢铁有限公司工作，历任第二炼钢厂副厂长、企管处处长；曾在武汉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工作，历任企划部部长、总经理助理、炼钢总厂厂长；曾在武钢集团有限公司工作，历任生产技术部部长、总调度长、国家硅钢工程技术中心常务副主任、副总工程师、副总经理、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
李旭杰（解聘）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8年10月出生，东北大学热能工程专业学士，天津大学工商管理专业硕士，高级工程师。1992年7月至2002年10月在冶金部武汉钢铁设计研究院从事设计工作，2002年10月至2020年4月在中钢集团任职，先后担任中钢集团企业发展部投资项目处经理、中钢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战略与投资部经理，2020年8月至2025年12月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王刚（解聘）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2年出生，中国科学院上海硅酸研究所材料学毕业，博士研究生学历，正高级工程师，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硕士生导师。1996 年至 1999年，任冶金部洛阳耐火材料研究院助理工程师；1999年至 2004年，中国科学院上海硅酸研究所攻读

	研究生；2004 年至 2008 年，任中钢集团洛阳耐火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研发项目经理；2008 年至 2024 年，任中钢集团洛阳耐火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研发中心主任，2010 年至今兼任先进耐火材料国家重点实验室副主任，2021 年至 2024 年任中钢洛耐院首席专家，曾任中钢洛耐院总经理。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1、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李旭杰（解聘）	中钢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资深高级经理	/	/
殷世宝	洛阳工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战略规划与投资部副总经理(解聘)	/	/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以上在股东单位的任职仅含在直接股东的任职，在间接股东的任职情况见本小节“2.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2、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左　锐	武汉钢铁集团耐火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执行董事	/	/
徐恩霞	郑州大学	教师（退休）	/	/
冯月彬	湘能卓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合伙人	/	/
	洛阳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	/
	河南公正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法定代表人	/	/
	公正企业管理咨询（河南）有限公司	董事、法定代表人（离任）	/	/
索亚星	北京大成（洛阳）律师事务所	主任	/	/
弋鹏飞	中国中钢集团有限公司	生产技术部（科技创新部、数据智慧办公室）总经理（主任）	/	/
殷世宝	洛阳炼化宏达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投资总监	/	/
	赛摩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	/
程　龙	中国中钢集团有限公司	经营财务部总经理	/	/
王文武	山东章鼓耐研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离任)	/	/
	洛阳耐研陶瓷纤维有限公司	董事(离任)	/	/
李　杰	山东章鼓耐研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离任)	/	/
	中钢宁夏耐研滨河新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长	/	/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以上在其他单位的任职包含在间接股东的任职情况。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薪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的薪酬情况经董事会审议后，由公司股东会审议确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情况由公司董事会审议确定。
董事在董事会讨论本人薪酬	是

事项时是否回避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或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事项发表建议的具体情况	参考行业及地区水平，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确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确定依据	公司独立董事领取津贴，由公司参照同行业、本地区及资本市场中独立董事薪酬的平均水平予以确定；不参与经营的非独立董事张先贵领取津贴，由公司结合公司所处行业、地区经济发展水平和公司实际经营状况予以确定；其他不参与经营的非独立董事不在公司领取报酬；在公司担任具体管理事务的非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再领取董事职务报酬，根据其在公司的具体任职岗位领取相应的报酬。
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与公司披露的情况一致。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薪酬合计	621.74
报告期末核心技术人员实际获得的薪酬合计	250.12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考核依据和完成情况	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公司经理层成员2024年《年度经营业绩责任书》和2024年绩效考核结果，按照个人绩效评价结果、价值贡献等按任职月数分配。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递延支付安排	高级管理人员2024年度薪酬结算，2025年支付95%，2026年支付3%，2027年支付2%。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止付追索情况	无。

注：1.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为相关人员在任期间获得的报酬合计，包含公司为相应人员承担的社保、公积金及企业年金。报告期内离任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为其在公司领取的全年税前报酬。

2.同时担任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核心技术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仅计入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金额，不再重复计入报告期末核心技术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金额中。

3.在公司2025年度较上一年度亏损扩大的情况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平均薪酬未相应下降的主要原因为：（1）公司2025年度较上一年度亏损扩大，主要系公司所处的耐火材料行业下行、平均利润率下降，以及公司固定资产计提减值准备大幅增加所致，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已通过采取强化科技创新、市场营销、产线调整、管理变革等措施着力减缓经营业绩下滑；（2）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实际发放薪酬中含有的兑现往年绩效薪酬，高于上一年度实际发放薪酬中含有的兑现往年绩效薪酬，剔除该影响因素后，实际属于2025年度实发薪酬低于上一年度实发薪酬。

(四)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左　锐	董事	选举	工作调动
	总经理	聘任	工作调动
弋鹏飞	董事	选举	工作调动
程　龙	董事	选举	工作调动
侍栎欢	职工董事	选举	工作调动
李　杰	副总经理	聘任	工作调动

张先贵	董事	离任	个人原因
王战民	副总经理	解聘	解聘
李旭杰	董事会秘书	解聘	工作调动
王　刚	核心技术人员	解聘	个人原因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会的次数
熊　建	否	13	13	9	0	0	否	5
左　锐	否	12	12	9	0	0	否	4
弋鹏飞	否	8	8	8	0	0	否	2
徐恩霞	是	13	13	9	0	0	否	5
冯月彬	是	13	13	11	0	0	否	5
索亚星	是	13	13	8	0	0	否	5
殷世宝	否	13	13	13	0	0	否	5
程　龙	否	1	1	1	0	0	否	0
侍栎欢	否	1	1	1	0	0	否	0
张先贵	否	4	4	4	0	0	否	2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3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0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7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6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冯月彬、徐恩霞、索亚星
提名委员会	徐恩霞、熊　建、索亚星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索亚星、弋鹏飞、冯月彬、徐恩霞、侍栎欢
战略委员会	熊　建、徐恩霞、冯月彬、左　锐、程　龙

(二)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5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5年3月13日	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内部审计工作总结及2025年内部审计工作计划>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第四季度重大事项检查报告>的议案》	/
2025年4月28日	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4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全面风险管理年度总结暨2025年全面风险管理推进计划>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重大事项检查报告>的议案》《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
2025年8月26日	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总结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5年第二季度重大事项检查报告>的议案》	/
2025年10月29日	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总结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重大事项检查报告>的议案》	/
2025年11月25日	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续聘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三)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召开4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

			履行职责情况
2025年1月2日	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二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对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拟聘任总经理候选人进行资格审查的议案》《关于提名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补选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
2025年3月21日	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三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补选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
2025年8月11日	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四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对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拟聘任副总经理候选人进行资格审查的议案》	/
2025年11月25日	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五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增选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

(四)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3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5年4月28日	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四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非独立董事2024年度报酬情况的议案》《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4年度报酬情况的议案》	/
2025年7月11日	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五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经理层成员2025年度经营业绩责任书和2024-2026年任期经营业绩责任书的议案》	/
2025年11月25日	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六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补充部分高级管理人员经营业绩责任书的议案》	/

(五)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召开1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5年4月28日	第二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二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环境、社会及治理（ESG）报告>的议案》	/

(六)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审计委员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委员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891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628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2,519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2,908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1,885
销售人员	118
技术人员	259
财务人员	42
行政人员	103
服务人员	19
其他人员	93
合计	2,519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	13
硕士	159
本科	563
大专	283
大专以下	1,501
合计	2,519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建立了一套完整的薪酬管理制度体系，包括《目标薪资制管理办法》、《员工工资管理办法》、《津补贴管理办法》等核心文件，为薪酬管理的规范性、公平性和透明性提供了坚实的制度保障。实行差异化薪酬策略，根据不同岗位和人员类别制定了针对性的薪酬政策。总额与效益联动，实行基于年度总额的预算管理，薪酬总量与经营情况联动增减。既控制了人工成本，又将员工利益与公司整体经营效益直接关联。强调业绩与价值贡献，将工作业绩考核作为重要依据，有利于引导员工关注工作产出和价值创造。聚焦核心人才激励，特别注重对科研技术人才的培养与激励，建立创新激励机制，吸引和保留核心技术人才，从而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绩效体系支撑，薪酬体系与考勤、奖惩及绩效考核办法相配套，形成一个完整的激励与约束闭环。将“合规性、竞争性、激励性、公平性和战略性”有机结合，通过科学的薪酬分配和绩效引导，有效激励员工的价值创造行为，驱动公司经营目标的实现，并最终形成公司与员工共同成长、共享价值的良性循环。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为适应公司发展战略，加强员工培训管理，通过培训不断提高员工的履职能力，使员工各项素质和知识技能满足公司可持续发展的需要，公司高度重视员工培训工作。2025 年结合公司战略发展及实际经营需要，对公司各部门的培训需求进行实地调查分析，统筹制定全年培训计划，并积极做好各项落实工作。在新员工入职培训上，进行三级安全教育，开展实训教育，深入一线了

解员工工作状况，带领新员工从底层框架逐步了解全公司。按照岗位和层级对在岗员工开展有针对性岗位技能培训。同时，为进一步提升公司内部管理水平，积极组织公司中层及以上干部、一般管理岗位人员进行培训，旨在提升管理与专业技术人员的领导能力及个人综合素质，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保障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的有关规定，公司已在《公司章程》中明确了利润分配的原则及形式、现金分红政策、利润分配方案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及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程序等内容。

2.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5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4,969.08万元，母公司2025年度实现净利润为-4,832.50万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合并报表累计未分配利润为-885.10万元，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3,998.40万元。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2025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和其他形式的分配。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3.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有关分红原则及规定，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合规、透明，独立董事在董事会审议利润分配方案时均尽职履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得到充分维护。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会决议的要求	√是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否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四)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五)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49,690,796.43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母公司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	-39,984,026.3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含税）(1)	36,000,000.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并注销金额(2)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和回购并注销累计金额(3)=(1)+(2)	36,000,000.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金额(4)	-46,250,839.07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比例（%）(5)=(3)/(4)	不适用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金额	367,336,194.55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占累计营业收入比例(%)	5.49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股权激励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1、 股票期权

□适用 √不适用

2、 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3、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循《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相关法律法规和监管要求，结合发展战略与经营管理实际，持续优化内部控制体系，健全内部控制制度并强化执行与监督。已建立的内部控制体系整体运行有效，在完整性、合规性与有效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能够为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及法律法规的遵循提供制度保证。

报告期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拥有全资子公司中钢洛耐院和洛耐新材料、控股子公司耐研滨河。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公司章程》《投资管理办法》《内部审计制度》以及贯彻落实“三重一大”和重大事项决策管理制度等相关要求，对全资子公司的日常经营、投资决策、财务管理、人力资源及重大交易等工作进行统筹规范管理，对控股子公司涉及非授权的重大事项进行规范决策，对涉及控股子公司董事会和股东会决策事项进行规范表决，形成良好的内部控制体系和长效的内控监督机制，加强资源的合理配置和风险防范，提高公司整体运行效率。报告期内，公司对各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良好。

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存在异常的风险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钢洛耐 2025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报告期或上年度是否被出具内部控制非标准审计意见

□是 √否

十五、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十六、董事会有关ESG情况的声明

公司董事会一直高度重视ESG工作，公司已形成由董事会、战略委员会、ESG工作机构构成的三级ESG治理架构，并将ESG工作融入日常经营中，始终积极践行绿色低碳发展理念，持续提升公司治理及经营管理水平，推动公司可持续、高质量发展。

公司注重环境保护、员工权益保护及股东权益保护等工作，开展与利益相关方广泛而充分的沟通与合作，积极承担社会责任，促进公司与社会、环境以及相关利益群体的可持续协调发展。

公司高度重视ESG信息披露相关工作，由董事会及战略委员会负责审阅年度ESG报告，确保信息披露的真实性与有效性。具体信息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中钢洛耐2025年度环境、社会及治理（ESG）报告》。

十七、ESG整体工作成果

√适用 □不适用

(一)本年度具有行业特色的ESG实践做法

√适用 □不适用

紧跟ESG发展趋势与监管要求，将ESG理念深度融入战略规划与运营实践，稳步推进各项工作落地见效。充分挖掘公司在科技创新方面的实力表现和实践探索，《发挥科技创新优势，实现“卡脖子”重型燃气轮机陶瓷隔热瓦的高端国产化制造》典型案例荣获由新华社品牌工作室、中国经济信息社等单位主办的2025“金狮”ESG年度优秀社会责任案例。

(二)本年度ESG评级表现

□适用 √不适用

(三)本年度被ESG主题指数基金跟踪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八、纳入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的上市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境信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纳入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中的企业数量（个）		2
序号	企业名称	环境信息依法披露报告的查询索引
1	中钢洛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http://222.143.24.250:8247/enpInfo/enpOverview?enterId=91410300793203616700 2P&reportYear=2025
2	中钢洛耐（洛阳）新材料有限公司	http://222.143.24.250:8247/enpInfo/enpOverview?enterId=91410329MA46GG2L5D001P&reportYear=202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九、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一)主营业务社会贡献与行业关键指标

请参阅“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说明及二、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二)推动科技创新情况

公司始终坚持以创新驱动发展的战略思想，紧紧围绕行业发展趋势，积极开展科技创新活动。通过整合内外部资源，优化创新环境，激发创新活力。报告期内，申请专利61项，其中发明专利38项；授权专利47项，其中发明专利8项；获得各类科技成果奖励10项；主持及参与发布标准26项，其中：国际标准1项，国家标准11项，行业标准12项，团体标准2项；新承担国家级科研项目4项；发表学术论文50余篇；由中钢洛耐牵头完成的“Catofin丙烷脱氢固定床反应器用耐火材料的研制与应用”及“垃圾焚烧发电用碳化硅功能耐火材料研发及应用”两个科技成果分别通过了中国石油和化学工业联合会、中国循环经济协会组织的专家组技术评定，均被评定为达到国际先进水平，其中，“垃圾焚烧发电用碳化硅功能耐火材料研发及应用”成果输出产品抗氧化、抗侵蚀结构性能调控及气氛可控加压连续氮化烧结技术达到国际领先。

(三)遵守科技伦理情况

科技伦理是科研活动中必须遵守的道德规范和价值取向，涉及科研项目、创新平台、科普传播等多个环节。公司重视科技伦理治理工作，在科研项目选题时，主要围绕钢铁、有色、化工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及航空航天领域用特种高温材料主题进行立项；在创新平台打造方面，主要面向国家重大需求、国民经济主战场，谋划研发方向，开展科技创新；在科普传播方面，依托科学家精神教育基地，开展形式多样的科学家精神传承、弘扬、宣讲和科普等活动，助力公司形成尊重知识、崇尚创新、尊重人才、热爱科学的浓厚氛围。

(四)数据安全与隐私保护情况

公司高度重视数据安全与隐私保护，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要求，持续完善涵盖数据全生命周期的分类分级管理体系。在保障数据安全的基础上，积极推动数据要素合规、高效流通与应用，充分释放数据价值，为整体数字化转型提供坚实支撑。在基础设施与网络安全层面，建立了多层次防护体系。数据中心机房配备精密空调、不间断电源（UPS）、动力环境监控系统及自动备份设备，确保物理环境稳定可靠。办公及业务网络全面部署防火墙、入侵检测与防护系统、威胁态势感知平台以及零信任安全接入网关，并通过实施严格的身份鉴别、最小权限访问控制和操作审计机制，有效防御外部攻击与内部风险，切实保障公司及客户数据与隐私安全。

(五)从事公益慈善活动的类型及贡献

类型	数量	情况说明
对外捐赠		
其中：资金（万元）	4.50	捐资助学
物资折款（万元）		
公益项目		
其中：资金（万元）		
救助人数（人）		
乡村振兴		
其中：资金（万元）		
物资折款（万元）	3.60	捐助帮扶村爱心超市物资、突发困难群众生活物资等
帮助就业人数（人）	2	

1. 从事公益慈善活动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在“六一”国际儿童节来临之际，公司走进西苑路幼儿园和西苑路实验小学开展走访慰问活动，为孩子们送去节日关怀与温暖。积极响应传承和弘扬雷锋精神号召，在2025年学雷锋纪念日，公司团委青年服务队携手武汉路贝贝幼儿园、华源社区，共同开展了一场别开生面且意义非凡的社区活动，让雷锋精神在互动与实践中绽放新光彩。在高温时节，公司组织团青志愿者开展暑期应天门志愿者服务，引导现场游客有序参与活动，彰显青年社会责任。

2.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扶贫及乡村振兴项目	数量/内容	情况说明
总投入（万元）	56.60	
其中：资金（万元）	53.00	消费帮扶购买帮扶村特色农产品
物资折款（万元）	3.60	捐助帮扶村爱心超市物资、突发困难群众生活物资等
惠及人数（人）	1,802	
帮扶形式（如产业扶贫、就业扶贫、教育扶贫等）	消费帮扶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落实“四个不摘”政策，围绕属地“151”举措与“4+2”重点工作，守住规模性返贫底线。通过“消费帮扶+年节福利”方式采购帮扶社区农户特别是脱贫户自产农副产品和社区集体产业生产农产品50余万元。在春节、中秋、国庆期间为2,942名会员采购帮扶农副产品，累计消费142万元，实现“慰问职工、帮扶乡村”双重实效。带动职工自发自费采购脱贫群众农副产品万余元，持续带动普通农户增收致富。积极履行央企社会责任，捐赠三批次物资合计36,000元，用于脱贫群众年节慰问、改善社区办公条件等。配合地方政府持续开展人居环境和党群服务中心提升工作，铺设沥青路面，硬化空地，铺设路牙石，有效解决主路途经的几个自然村交通不便问题，多渠道提高群众幸福指数，助力乡村振兴。

(六)股东和债权人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始终重视股东和债权人权益保护工作，切实履行上市公司责任。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注重公司的规范化运营。以《公司章程》为基础，建立健全内部各项管理制度，形成以股东会、董事会为主体结构的决策与经营体系，公司股东会、董事会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均符合相关规定。报告期内，公司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做到信息披露工作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同时向所有投资者公开披露信息，保证所有股东均有平等的机会获取信息。公司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按照分红政策的要求制定分红方案，以维护广大股东合法权益。公司通过签订合同、定期付款等方式保障债权人权益，利用互通互访的交流形式，及时与债权人进行沟通和信息联系，创造合作共赢、共同发展的发展环境。

(七)职工权益保护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等相关法律规定，秉持民主、合法的程序制定多样化和平等机会的劳动人事规章制度，营造良好的从业环境。

公司坚持公正、公平、公开的雇佣原则，反对一切以种族、性别、年龄、家庭背景、宗教信仰等为由的歧视行为，确保所有员工在招聘、劳动、薪资、培训、晋升、补偿等阶段都能享受到公平对待。公司开展民主管理，普及劳动安全卫生教育，改善操作环境和工作条件，为职工创造健康、安全的工作环境，对违规行为进行全面检查和调查处理。尊重并保护员工个人隐私，对员工的薪酬、福利、工作时间、休假、劳动保护等员工权益进行了制度规定，充分保障员工权益。

公司依照法律规定，通过职工代表大会或其他形式，对公司经济生活、政治生活、社会生活、文化生活以及其它事务实行民主决策、民主参与、民主监督的管理制度和管理方式。

公司一届三次职工（会员）代表大会审议通过《岗位聘用、待岗管理办法》、《员工考勤管理办法》、《员工奖惩管理办法》等制度，持续建立健全公司人力资源管理制度体系，促进公司人力资源管理工作的制度化、规范化、高效化。公司一届四次职工（会员）代表大会审议通过《岗位体系管理办法》、《目标薪资制管理办法》、《员工工资管理办法》、《津补贴管理办法》、《岗位薪酬切换方案》、《积分管理办法》、《绩效考核管理办法》等新的人力资源制度及薪酬体系相关文件，建立统一、科学的薪酬分配制度和绩效体系。

员工持股情况

员工持股人数（人）	0
员工持股人数占公司员工总数比例（%）	0
员工持股数量（万股）	0
员工持股数量占总股本比例（%）	0

注：上表数据不包含IPO前员工持股平台、员工参与战略配售资管计划及员工在二级市场自行购买公司股票的人数/数量。

(八)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重视与供应商和客户的长期共赢合作，按照互惠互利、共同发展的原则，与供应商、客户建立长期友好合作关系，努力保障供应商、客户及消费者合法权益。公司建立了完善的质量管理体系，不断提高产品质量和服务水平，维护客户权益。公司深入开展市场营销，紧跟市场，快速响应客户需求，不断提高客户满意度。公司高度重视与客户的紧密沟通，定期进行走访调研，密切关注客户需求，依托强有力的研发制造一体化优势和先进的生产加工与质量管控能力，充分满足客户定制化需求，按期为客户提供高品质产品。公司建立了成熟的售后服务体系，根据客户对产品质量和服务的反馈与诉求，建立快速反应机制，确保问题得到及时解决。公司严格依据合同做好履约管理，以供应商、客户信誉评价为基础，保护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权益，共同推进企业高质量发展。

(九)产品安全保障情况

公司产品技术领先，质量稳定，先后取得了ISO9001:2015(GB/T19001-2016)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14001:2015(GB/T24001-2016)环境管理体系认证、ISO45001:2018(GB/T45001-2020)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和ISO50001-2018(GB/T23331-2020)能源管理体系认证；全资子公司中钢洛耐院还取得了GJB9001C-2017质量管理体系认证，部分仪器设备产品通过了CE认证。此外，公司制定有《质量环境能源职业健康安全管理手册》、《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能源管理体系程序文件汇编》和相关管理制度，确保管理体系有效运行，每年通过第三方认证机构的监督审核，持续保持了体系认证资格。公司拥有的国家耐火材料质量检验检测中心，通过了由中国国家实验室认可委员会的“三合一”认可(实验室认可、计量认证和机构认定)，取得了ISO、ASTM、EN、DIN等国际标准的能力授权，充分保障出厂产品质量稳定、安全可靠。

(十)知识产权保护情况

公司重视知识产权保护，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企业知识产权管理规范》等相关法律法规，建立完善了知识产权保护和内部管理制度，规范风险控制程序，对公司各项知识产权工作实行台账动态管理，并定期对已获知识产权进行市场价值、经济价值、技术价值以及潜在风险进行评估；同时，公司注重各项知识产权合法权益的保护，加强知识产权市场监控，跟踪调查相关知识产权侵权与被侵权行为，防止核心技术被恶意窃取或流失。通过引入知识产权大数据智能分析管理系统，保障资源平台信息有效共享。

(十一)在承担社会责任方面的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十、其他公司治理情况

(一) 党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5年累计开展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集中学习研讨10次，37项内容。召开党委会“第一议题”学习18次，36项内容，制定落实举措36项。开展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紧扣学习目标要求，全面统筹部署、精心组织实施，一体推进学查改，公司党委班子积极查摆问题、并有效整改落实，以优良作风凝心聚力干事创业。

完成中钢洛耐、耐研滨河公司章程的修订，健全完善在公司治理中加强党的领导体制机制。根据组织结构调整，按照“四对接，四同步”要求，优化完善党的组织体系。严格落实基层党组织按期换届等制度，完成15个党组织换届选举工作、4个党组织委员补选工作，配强配齐党组织班子队伍。《红链融通产学研，赋能攻坚关键耐材国产化》全面过硬示范链入选第二批中国宝武党委全面过硬示范链创建计划项目。开展了党建联建主题党日、科研合作对接交流会、车间党课等活动，推动党建“红色熔炉”与科研“高温熔炉”深度融合。

全面落实基本培训机制，分级分类对党员开展有组织的专题培训，组织各类集体学习180次，其中举办脱产培训班共4期。扎实推进中央企业基层党组织落实基本培训机制第二批试点第二阶段集中学习研讨，通过材料查验、现场访谈、列席旁听、随机抽查等形式对所有党支部开展学习、研讨的情况进行指导、评估，取得良好成效。

制定《中钢洛耐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一岗双责”工作手册》，组织相关管理人员签订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书，层层压实党风廉政主体责任。

(二) 投资者关系及保护

类型	次数	相关情况
召开业绩说明会	3	具体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借助新媒体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	5	详见公司公众号“中钢洛耐”。
官网设置投资者关系专栏	√是 □否	详见公司官网www.lyrg.com.cn

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及保护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通过业绩说明会、投资者专线咨询电话、上证e服务问答及机构交流会等多种形式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交流，积极维护公司与投资者良好关系，提高公司信息透明度，保障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切实遵守《公司章程》及相关政策文件的要求，严格执行累积投票制、重大事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等制度，切实加强中小投资者权益保护。

其他方式与投资者沟通交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信息披露透明度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通过指定网站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及指定报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真实、准确、完整、公平、及时地进行信息披露，确保公司所有股东能够公平地获取公司信息。

(四) 机构投资者参与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反商业贿赂及反贪污机制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贯彻落实中国宝武《关于落实廉洁风险防控工作的实施意见》，全面排查本企业重点领域、重要流程、关键环节存在的廉洁风险，坚持求真务实，真抓严管，以“人财物”管理的权力运行和监督制约为核心，以加强廉洁风险和管理风险管控为目的，进一步加强廉洁风险防控。公司将《关于落实廉洁风险防控工作的实施意见》和《关于实行禁入管理的规定》等相关制度纳入学习安排，加强学习宣贯，通过完善相关管理制度和业务流程，构建覆盖职能运行全过程的风险管控机制。

(六) 其他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十一、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中国宝武	注 1	2022/12/23	是	注 1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中国宝武	保持公司独立性的承诺，注 2	2022/12/23	否	注 2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中国宝武	注 3	2022/12/23	否	注 3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中钢科技、中钢集团	股份减持承诺，详见注 4	2020/12/15	是	注 4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双百壹号、北京建祥龙、洛阳市国资公司	股份减持承诺，详见注 5	2020/12/15	是	注 5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中钢科技、中钢集团、冶金科技	注 6	2020/12/15	是	注 6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员工持股平台	注 7	2020/12/15	是	注 7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注 8	2020/12/15	是	注 8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监事	注 9	2020/12/15	是	注 9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核心技术人员	注 10	2020/12/15	是	注 10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中信建投中钢洛耐科创板战	注 11	2022/2/25	是	注 11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股份限售	国家军民融合产业投资基金有限责任公司、诚通国合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洛阳市洛新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注 12	2022/2/25	是	注 12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中钢科技、中钢集团	注 13	2020/12/15	否	注 13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双百壹号、北京建祥龙、洛阳市国资公司	注 14	2020/12/15	否	注 14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注 15	2020/12/15	否	注 15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同业竞争	中钢科技、中钢集团	注 16	2020/12/15	否	注 16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分红	中钢洛耐	利润分配承诺，详见注 17	2020/12/15	是	注 17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中钢洛耐	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详见注 18	2020/12/15	否	注 18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中钢科技、中钢集团	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详见注 19	2020/12/15	否	注 19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详见注 20	2020/12/15	否	注 20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中钢洛耐	公开承诺事项未	2020/12/15	否	注 21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履行的约束措施，详见注 21						
	其他	中钢科技、中钢集团	公开承诺事项未履行的约束措施，详见注 22	2020/12/15	否	注 22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双百壹号、洛阳市国资公司、北京建祥龙	公开承诺事项未履行的约束措施，详见注 23	2020/12/15	否	注 23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员工持股平台	公开承诺事项未履行的约束措施，详见注 24	2020/12/15	否	注 24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	公开承诺事项未履行的约束措施，详见注 25	2020/12/15	否	注 25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中钢科技、中钢集团	关于避免资金占用的承诺，详见注 26	2020/12/15	否	注 26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避免资金占用的承诺，详见注 27	2020/12/15	否	注 27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中国宝武	关于控制权稳定的承诺，详见注 28	2022/1/7	否	注 28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中钢集团金融债权人委员会	关于控制权稳定的承诺，详见注 29	2022/1/10	否	注 29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中钢洛耐	关于控制权稳定的承诺，详见注 30	2020/12/15	是	注 30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中钢科技、中钢集团	关于稳定股价的承诺，详见注31	2020/12/15	是	注31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稳定股价的承诺，详见注32	2020/12/15	是	注32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承诺	其他	中钢科技、冶金科技	详见注33	2025/5/22	是	注33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注1：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拟将其所持中国中钢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钢集团”）100%的股权无偿划转至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本次无偿划转完成后，本公司将取得中钢集团下属上市公司中钢洛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钢洛耐”）控制权。为保证中钢洛耐及其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消除和避免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与中钢洛耐之间的同业竞争，本公司承诺如下：1、针对本次无偿划转完成后本公司/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与中钢洛耐存在的部分业务重合情况，根据现行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的要求，本公司将自取得中钢洛耐控制权之日起五年内，并力争用更短的时间，按照相关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在符合届时适用的法律法规及相关监管规则的前提下，本着有利于上市公司发展和维护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原则，综合运用资产重组、业务调整、委托管理等多种方式，稳妥推进相关业务整合以解决同业竞争问题。前述解决方式包括但不限于：（1）资产重组：采取现金对价或者发行股份对价等相关法律法规允许的不同方式购买资产、资产置换、资产转让或其他可行的重组方式，逐步对本公司/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与中钢洛耐存在业务重合部分的资产进行梳理和重组，消除部分业务重合的情形；（2）业务调整：对本公司/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与中钢洛耐的业务边界进行梳理，尽最大努力实现差异化的经营，例如通过资产交易、业务划分等不同方式实现业务区分，包括但不限于在业务构成、产品档次、应用领域与客户群体等方面进行区分；（3）委托管理：对于业务存在重合的部分，由涉及方通过签署委托协议的方式，将业务存在重合的部分相关资产经营涉及的决策权和管理权全权委托其中一方进行统一管理；（4）在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允许的范围内其他可行的解决措施。上述解决措施的实施以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履行必要的上市公司审议程序、证券监管部门及相关主管部门的审批程序为前提。2、本公司目前尚未就解决本公司/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与中钢洛耐存在的部分业务重合问题制定具体的实施方案和时间安排，本公司将在制定出可操作的具体方案后及时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3、除上述情况外，本公司或其他子公司获得与中钢洛耐的业务可能产生竞争的业务机会时，本公司将尽最大努力给予中钢洛耐该类机会的优先发展权和项目的优先收购权，促使有关交易的价格是公平合理的，并将以与独立第三方进行正常商业交易时所遵循的商业惯例作为定价依据。4、本公司保证严格遵守法律、法规以及上市公司章程及其相关管理制度的规定，不利用上市公司间接控股股东的地位谋

求不正当利益，进而损害上市公司其他股东的权益。5、上述承诺于本公司拥有中钢洛耐控制权期间持续有效。如因本公司未履行上述所作承诺而给中钢洛耐造成损失，本公司将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注 2：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拟将其所持中国中钢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钢集团”）100%的股权无偿划转至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宝武”）。本次无偿划转完成后，中国宝武将取得中钢集团下属上市公司中钢洛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钢洛耐”）控制权。为保证中钢洛耐及其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中国宝武就保持中钢洛耐的独立性承诺如下：1、中国宝武保证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和业务方面与中钢洛耐保持独立，并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独立性的相关规定，不利用间接控股股东地位违反中钢洛耐规范运作程序、干预中钢洛耐经营决策、损害中钢洛耐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中国宝武及其控制的其他下属企业保证不以任何方式占用中钢洛耐及其控制的下属企业的资金。2、上述承诺于中国宝武拥有中钢洛耐控制权期间持续有效。如因中国宝武未履行上述所作承诺而给中钢洛耐造成损失，中国宝武将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注 3：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拟将其所持中国中钢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钢集团”）100%的股权无偿划转至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本次无偿划转完成后，本公司将取得中钢集团下属上市公司中钢洛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钢洛耐”）控制权。本公司就减少及规范与中钢洛耐的关联交易承诺如下：1、本公司将确保中钢洛耐的业务独立、资产完整，具备独立完整的产、供、销以及其他辅助配套的系统。2、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会利用对中钢洛耐的控制权谋求与中钢洛耐及其下属企业优先达成交易。3、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避免、减少与中钢洛耐及其下属企业之间不必要的交易。若存在确有必要且不可避免的交易，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与中钢洛耐及其下属企业按照公平、公允、等价有偿等原则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并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中钢洛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履行相关的内部决策、报批程序，保证不以与市场价格相比显失公允的条件与中钢洛耐及其下属企业进行交易，亦不利用该类交易从事任何损害中钢洛耐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的行为。4、如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将依法承担及赔偿因此给中钢洛耐造成的损失。

注 4：本公司将严格遵守已做出的关于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及自愿锁定的承诺，在限售期内，不出售本次公开发行前持有的公司股份。

锁定期届满后，在满足以下条件的前提下，可进行减持：

1、上述锁定期已届满且没有延长锁定期的相关情形；如有延长锁定期的相关情形，则延长锁定期已届满。

2、如发生本公司需向投资者进行赔偿的情形，本公司已经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本公司在锁定期届满后减持所持公司股票的，将通过法律法规允许的交易方式进行减持，如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应当在首次卖出的15个交易日前向证券交易所报告并预先披露减持计划，以其他方式减持应依法提前至少3个交易日予以公告；本公司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所持公司股票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自公司股票上市至其减持期间，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减持底价下限和股份数将相应进行调整）。

如未履行上述承诺出售股票，则本公司应将违反承诺出售股票所取得的收益（如有）上缴公司所有，并将赔偿因违反承诺出售股票给公司或其他股东因此造成的损失。

注5：本公司/本企业将严格遵守已做出的关于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及自愿锁定的承诺，在限售期内，不出售本次公开发行前持有的公司股份。

锁定期届满后，在满足以下条件的前提下，可进行减持：

1、上述锁定期已届满且没有延长锁定期的相关情形；如有延长锁定期的相关情形，则延长锁定期已届满。

2、如发生本公司/本企业需向投资者进行赔偿的情形，本公司已经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3、在本公司/本企业持有的中钢洛耐上述股票的锁定期限（包括延长的锁定期限）届满后，本公司/本企业可以通过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进行减持，如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应当在首次卖出的15个交易日前向证券交易所报告并预先披露减持计划，以其他方式减持应依法提前至少3个交易日予以公告。本公司/本企业持有的中钢洛耐上述股票在锁定期限（包括延长的锁定期限）届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若中钢洛耐股票有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将进行除权除息调整。

如未履行上述承诺出售股票，则本公司/本企业应将违反承诺出售股票所取得的收益（如有）上缴公司所有，并将赔偿因违反承诺出售股票给公司或其他股东因此造成的损失。

注6：作为中钢洛耐的控股股东/间接控股股东/股东，承诺如下：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提议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在上述锁定期满后2年内减持的，本公司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如果因公司上市后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下同）。

3、公司上市后6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所持公

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

注 7：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直至以下两个日期的孰晚者，本企业不会以任何方式转让、买卖、委托管理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首发前股份，也不提议由公司回购该等股份。除非经中钢洛耐事先书面同意，本企业不会就首发前股份设置担保或以其他方式对首发前股份进行处置：

（1）自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发行上市审核问答》所述的“闭环原则”规定的锁定期届满之日即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或（2）适用法律、证券监管机关或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员工持股被禁止或限制出售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中钢洛耐股份的期间的届满之日。

注 8：1、自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其中，本人通过员工持股平台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如有），还应当遵守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规定。除上述锁定期限外，本人在担任公司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

2、在上述锁定期满后 2 年内减持的，本人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如果因公司上市后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下同）。

3、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所持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

注 9：自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其中，本人通过员工持股平台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如有），还应当遵守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规定。

除上述锁定期限外，本人在担任公司监事期间，每年转让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

注 10：1、自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和本人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所持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以下简称“首发前股份”），其中，本人通过员工持股平台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还应当遵守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规定；

2、自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本次发行前股份限售期满之日起 4 年内，本人每年转让的首发前股份不超过公司上市时本人所持公司首发前股份总数的 25%（减持比例可以累积使用）。

如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或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对股份锁定期有其他要求，本人同意对所持中钢洛耐股

份的锁定期进行相应调整。

注 11：本机构就中信建投中钢洛耐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资产管理计划”）拟认购中钢洛耐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首次公开发行的战略配售股票（以下简称“本次战略配售”）的相关事宜承诺如下：

1.资产管理计划系本机构接受中钢洛耐员工委托设立的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不存在受其他投资者委托或委托其他投资者参与本次战略配售的情形；

2.参与中钢洛耐战略配售符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约定的投资范围；

3.资产管理计划就本次战略配售获配的中钢洛耐股份，自中钢洛耐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将不转让、委托他人管理或由中钢洛耐回购该部分股份。限售期届满后，资产管理计划获得本次战略配售股票的减持适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份减持的有关规定；

4.资产管理计划与中钢洛耐、主承销商或其他利益关系人之间不存在输送不正当利益的行为；

5.中钢洛耐和主承销商未向资产管理计划承诺上市后股价将上涨，或者股价如未上涨将由中钢洛耐购回股票或者给予任何形式的经济补偿；

6.中钢洛耐的主承销商未承诺承销费用分成、介绍参与其他中钢洛耐战略配售、返还新股配售经纪佣金等作为条件引入资产管理计划；

7.资产管理计划如违反上述承诺，本机构愿意承担由此引起的相关责任，并接受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和后果。

注 12：本机构就拟认购中钢洛耐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股票（以下简称“本次战略配售”）的相关事宜承诺如下：

1.本机构具有相应合法的证券投资主体资格，参与本次战略配售已经依法履行内外部批准程序，参与本次战略配售符合其投资范围和投资领域，不存在任何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中国证券业协会发布的规范性文件或者其他文件禁止或限制参与本次战略配售的情形；

2.本机构为本次战略配售股票的实际持有人，不存在受其他投资者委托或委托其他投资者参与本次战略配售的情形；

3.本机构所有认购本次战略配售股票的资金来源为其自有资金，且符合该资金的投资方向；

4.本机构具备良好的市场声誉和影响力，具有较强资金实力，认可中钢洛耐长期投资价值，并将按照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认购承诺认购数量的中钢洛耐股票；

5.本机构就本次战略配售获配的中钢洛耐股份，自中钢洛耐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将不转让、委托他人管理或由中钢洛耐回购该部分股份。限售期届满后，本机构获得本次战略配售股票的减持适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份减持的有关规定；

6.本机构与中钢洛耐、主承销商或其他利益关系人之间不存在输送不正当利益的行为；

7.中钢洛耐和主承销商未向本机构承诺上市后股价将上涨，或者股价如未上涨将由中钢洛耐购回股票或者给予任何形式的经济补偿；

8.中钢洛耐的主承销商未承诺承销费用分成、介绍参与其他中钢洛耐战略配售、返还新股配售经纪佣金等作为条件引入战略投资者；

9.本机构如违反上述承诺，愿意承担由此引起的相关责任，并接受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和后果。

注 13：本公司已向中钢洛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保荐机构、律师及会计师提供了报告期内本公司及本公司关联方与中钢洛耐之间已经发生的全部关联交易情况，且其相应资料是真实、完整的，不存在虚假陈述、误导性陈述、重大遗漏或重大隐瞒。

本公司及本公司关联方与中钢洛耐之间不存在其他任何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交易。

本公司已被告知、并知悉相关关联方的认定标准。

在本公司作为公司控股股东/间接控股股东期间，本公司及本公司下属或其他关联企业将尽量避免、减少与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如因客观情况导致关联交易无法避免的，本公司及本公司下属或其他关联企业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以及公司章程、中钢洛耐《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的规定，确保关联交易程序合法、价格公允，且不会损害中钢洛耐及其他股东的利益。

本公司承诺不利用作为中钢洛耐控股股东/间接控股股东的地位，损害中钢洛耐及其他股东的合法利益。

注 14：本公司/本企业已向中钢洛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保荐机构、律师及会计师提供了报告期内本公司/本企业及本公司/本企业关联方与公司之间已经发生的全部关联交易情况，且其相应资料是真实、完整的，不存在虚假陈述、误导性陈述、重大遗漏或重大隐瞒。

本公司/本企业及本公司/本企业关联方与公司之间不存在其他任何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交易。

本公司/本企业已被告知、并知悉相关关联方的认定标准。

在本公司/本企业作为中钢洛耐持股 5%以上股东期间，本公司/本企业及本公司/本企业下属或其他关联企业将尽量避免、减少与中钢洛耐发生关联交易。如因客观情况导致关联交易无法避免的，本公司/本企业及本公司/本企业下属或其他关联企业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以及公司章程、中钢洛耐《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的规定，确保关联交易程序合法、价格公允，且不会损害中钢洛耐及其他股东的利益。

本公司/本企业承诺不利用作为中钢洛耐股东的地位，损害中钢洛耐及其他股东的合法利益。

注 15：本人已向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保荐机构、律师及会计师提供了报告期内本人及本人关联方与公司之间已经发生的全部关

联交易情况，且其相应资料是真实、完整的，不存在虚假陈述、误导性陈述、重大遗漏或重大隐瞒。

本人及本人关联方与公司之间不存在其他任何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交易。

本人已被告知、并知悉相关关联方的认定标准。

在本人作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及本人下属或其他关联企业将尽量避免、减少与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如因客观情况导致关联交易无法避免的，本人及本人下属或其他关联企业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以及公司章程、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的规定，确保关联交易程序合法、价格公允，且不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

本人承诺不利用作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地位，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利益。

注 16：本公司作为公司控股股东，为避免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与公司之间产生同业竞争事宜，特作出以下不可撤销的承诺及保证：

1、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包含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下同）现在或将来均不会在中国境内和境外，单独或与第三方，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与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目前及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不会在中国境内和境外，以任何形式支持第三方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与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目前及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亦不会在中国境内和境外，以其他形式介入（不论直接或间接）任何与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目前及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2、如果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发现任何与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的新业务机会，应立即书面通知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并尽力促使该业务机会按合理和公平的条款和条件首先提供给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在收到该通知的 30 日内，有权以书面形式通知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准许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参与上述之业务机会。若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决定从事的，则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应当无偿将该新业务机会提供给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仅在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因任何原因明确书面放弃有关新业务机会时，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方可自行经营有关的新业务。

3、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放弃前述竞争性新业务机会且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从事该等与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相竞争的新业务时，本公司将给予公司选择权，以使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有权：

（1）在适用法律及有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允许的前提下，随时一次性或多次向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收购在上述竞争性业务中的任何股权、资产及其他权益；

（2）根据国家法律许可的方式选择采取委托经营、租赁或承包经营等方式拥有或控制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上述竞争性业务中的资产或业务；

（3）要求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终止进行有关的新业务。本公司将对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所提出的要求，予以无条件配合。

如果第三方在同等条件下根据有关法律及相应的公司章程具有并且将要行使法定的优先受让权，则上述承诺将不适用，但在这种情况下，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应尽最大努力促使该第三方放弃其法定的优先受让权。

4、在本公司作为公司控股股东期间，如果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在经营活动中发生或可能发生同业竞争，公司有权要求本公司进行协调并加以解决。

5、本公司承诺不利用重要股东的地位和对公司的实际影响能力，损害公司以及公司其他股东的权益。

6、自本承诺函出具日起，本公司承诺赔偿公司因本公司违反本承诺函所作任何承诺而遭受的一切实际损失、损害和开支。

7、本承诺函至发生以下情形时终止（以较早为准）：

（1）本公司不再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且本公司不再作为公司控股股东；

（2）公司股票终止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注17：中钢洛耐将严格执行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以及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股东2020-2022年分红回报规划》中的利润分配政策，注重对股东的合理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保持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本公司若违反上述承诺，将及时公告违反的事实和原因，除因不可抗力或其他非归属公司必然原因外，将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时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以保护投资者的利益。

注18：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后，公司股本、净资产将有所增长，从而导致公司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在短期内被摊薄。为降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影响，公司承诺将采取有效措施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强公司的业务实力、盈利能力和回报能力，具体如下：

1、规范、有效地使用募集资金，实现项目预期回报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账后，公司将开设董事会决定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与开户行、保荐机构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确保募集资金专款专用。同时，公司将严格遵守资金管理制度和《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在进行募集资金项目投资时，履行资金支出审批手续，明确各控制环节的相关责任，按项目计划申请、审批、使用募集资金，并对使用情况进行内部考核与审计。

2、积极、稳妥地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行业发展趋势与公司发展战略，可有效提升公司业务实力、技术水平与管理能力，从而进一步巩固公司的市场地位，提高公司的盈利能力与综合竞争力。公司已充分做好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前期的可行性研究工作，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涉及行业进行了深入的了解和分析，结合行业趋势、市场容量及公司自身等基本情况，最终拟定了项目规划。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加快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争取早日投产并实现预期效益。

3、提高资金运营效率

公司将进一步提高资金运营效率，降低公司运营成本，通过加快技术研发、市场推广等方式提升公司经营业绩，应对行业波动和行业竞争给公司经营带来的风险，保证公司长期的竞争力和持续盈利能力。

4、完善内部控制，加强资金使用管理和对管理层考核

公司将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加强资金管理，防止资金被挤占挪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严格控制公司费用支出，加大成本控制力度，提升公司利润率；加强对管理层的考核，将管理层薪酬水平与公司经营效益挂钩，确保管理层恪尽职守、勤勉尽责。

5、其他方式

公司承诺未来将根据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出台的具体细则及要求，持续完善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各项措施。

此外，公司提示广大投资者，公司制定填补回报措施不等于对公司未来利润做出保证。

注19：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后，公司股本、净资产将有所增长，从而导致公司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在短期内被摊薄。为降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影响，现作出如下承诺：

1.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

2.督促公司切实履行填补回报措施。

注20：本人作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尽最大努力确保公司填补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并就此作出如下承诺：

1、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未来公司如实施股权激励计划，股权激励计划设置的行权条件将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给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应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公开做出解释并道歉，依法承担对公司和股东的补偿责任，并无条件接受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按照其指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做出的处罚或采取的相关监管措施。

注21：中钢洛耐若未能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公司将履行如下保障措施：

（1）及时、充分披露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公司法定代表人将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作出解释并向投资者道歉；

（2）自愿接受社会和监管部门的监督，及时改正并继续履行有关公开承诺；

（3）因违反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依法对投资者进行赔偿。

注22：若未能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本公司将履行如下保障措施：

（1）通过公司及时、充分披露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2）自愿接受社会和监管部门的监督，及时改正并继续履行有关公开承诺；

（3）因违反承诺给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依法对公司或投资者进行赔偿；

（4）因违反承诺所产生的收益全部归公司所有，公司有权暂扣本公司所应得的现金分红（如有），同时本公司不得转让直接及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直至本公司将违规收益足额交付公司为止。

注23：若未能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本公司/本企业将履行如下保障措施：

（1）通过公司及时、充分披露本企业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2）自愿接受社会和监管部门的监督，及时改正并继续履行有关公开承诺；

（3）因违反承诺给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依法对公司或投资者进行赔偿；

（4）因违反承诺所产生的收益全部归公司所有，公司有权暂扣本公司/本企业应得的现金分红，同时不得转让本公司/本企业直接及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直至本公司/本企业将违规收益足额交付公司为止。

注24：若未能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本企业将履行如下保障措施：

（1）通过公司及时、充分披露本企业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2）自愿接受社会和监管部门的监督，及时改正并继续履行有关公开承诺；

（3）因违反承诺给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依法对公司或投资者进行赔偿；

（4）因违反承诺所产生的收益全部归公司所有，公司有权暂扣本企业应得的现金分红，同时不得转让本企业直接及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直至本企业将违规收益足额交付公司为止。

注25：若未能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本人将履行如下保障措施：

（1）通过公司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2）自愿接受社会和监管部门的监督，及时改正并继续履行有关公开承诺；

（3）因违反承诺给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依法对公司或投资者进行赔偿；

（4）因违反承诺所产生的收益全部归公司所有；在未完全履行补偿义务前，公司有权扣减应向本人支付的报酬或其他费用（如有）；

（5）上述承诺不因本人的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

注26：本公司承诺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2017年修改）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保护上市公司公众股股东权益的相关规定，认真落实监管部门各项规章及工作指引，确保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不存在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其他方式占用中钢洛耐及其子公司资金的情形。

若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将无条件承担由此引致的一切法律责任。

注27：本人承诺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2017年修改）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保护上市公司公众股股东权益的相关规定，认真落实监管部门各项规章及工作指引，确保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不存在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其他方式占用中钢洛耐及其子公司资金的情形。

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将无条件承担由此引致的一切法律责任。

注28：为深入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做好“六稳”工作、落实“六保”任务和防范化解重大风险的决策部署，落实国企改革三年行动方案，妥善化解中钢集团债务风险，2020年10月国务院国资委决定由中国宝武对中钢集团进行托管。

在国务院国资委对中国宝武提出的全力支持中钢集团改革脱困、妥善化解中钢集团债务危机的总体工作要求下，为支持中钢洛耐控制权稳定，中国宝武承诺如下：

1、在中钢集团债务重组推进过程中，若根据债务重组谈判结果等事项，中钢洛耐面临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形，中国宝武将以公允价值（由中钢集团聘请并由债委会及中国宝武认可的估值机构确定的价值)优先购得中钢洛耐的控制权，并可以预付款形式先行支付股权对价款，中钢集团可将该股权对价款全额优先清偿中钢洛耐股权质押担保范围内债务。通过以上方式，确保中钢洛耐的实际控制人为国务院国资委。

2、未来如中国宝武取得中钢洛耐的控制权，中国宝武将根据届时适用的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对上市公司的规范要求，在规定的时间内解决可能存在的同业竞争问题并规范关联交易，保持中钢洛耐的独立性要求。

注29：中钢洛耐上市有助于企业实现股权增值，积极培育中钢集团优质企业上市是确保中钢集团业务及债务重组整体方案全面实现的重要途径，中钢集团金融债权人委员会（以下简称“债委会”）积极支持中钢洛耐上市，特承诺如下：

在中钢集团债务重组推进过程中，若根据债务重组谈判结果等事项，中钢洛耐面临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形，在全额清偿中钢洛耐股权质押担保范围内债务的前提下，债委会同意中钢集团（中钢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公允价值(由中钢集团聘请并由债委会及中国宝武认可的估值机构确定的价值)将中钢洛耐的股权优先转让给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从而维持中钢洛耐的实际控制人仍为国务院国资委。

注30：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年内，若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复权处理，下同）均低于最近一年经审计每股净资产（每股净资产=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权益÷年末公司股份总数，下同），公司将根据当时有效的法律法规和《中钢洛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稳定公司上市后三年内股价的预案》，与控股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协商一致，提出稳定公司股价的具体方案，并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当上述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具体条件满足时，公司将及时按照顺序采取由公司回购股份，由公司控股股东增持股份，由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等措施稳定公司股价。

公司应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满足之日起15个交易日内召开董事会，讨论公司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公司股份的具体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份回购方案后，公司将依法通知债权人，向证券监管机构等主管部门报送相关材料，办理审批或备案手续。在完成必要的审批、备案、信息披露等程序后，公司方可实施相应的股份回购方案。

公司回购股份的资金为自有资金，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最近一年经审计每股净资产，回购股份的方式为以法律法规允许的交易方式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股份。公司单次回购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1%；单一会计年度累计回购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2%；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累计不超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新股所募集资金的总额。如果公司股价已经不满足启动稳定公司股价措施条件的，公司可不再实施股份回购。公司回购股份后，公司股权分布应当符合上市条件。

在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前提条件满足时，如公司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公司无条件接受以下约束措施：

公司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此外，公司在未来聘任新的在公司领取薪酬的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前，将要求其签署承诺书，保证其履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的相应承诺。

注3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年内，若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复权处理，下同）均低于最近一年经审计每股净资产（每股净资产=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权益÷年末公司股份总数，下同），公司将根据当时有效的法律法规和《中钢洛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稳定公司上市后三年内股价的预案》，与控股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协商一致，提出稳定公司股价的具体方案，并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当上述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具体条件满足时，公司将及时按照顺序采取由公司回购股份，由公司控股股东增持股份，由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等措施稳定公司股价。

本公司作为公司控股股东/间接控股股东，当公司根据股价稳定措施完成公司回购股份后，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仍低于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或无法实施公司回购股份的措施时，本公司应在15个交易日内，向公司书面提出增持公司股份的方案（包括拟增持公司股份的数量、价格区间、时间等）并由公司进行公告。

本公司增持公司股份，增持价格不超过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增持计划完成后的六个月内，本公司将不出售所增持的股份。本公司单次增持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1%，且单次增持总金额不低于上一会计年度从公司所获税后现金分红的25%；单一会计年度累计增持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2%。

如果本公司实施增持公司股份前公司股价已经不满足启动稳定公司股价措施条件的，或者继续增持股份将导致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时，或者继续增持股份将导致需履行要约收购义务，则可不再实施上述增持公司股份的计划。

在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前提条件满足时，如本公司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本公司无条件接受以下约束措施：

1、本公司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本公司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的，公司有权将相等金额的应付本公司的现金分红予以暂时扣留，直至本公司履行其增持义务。

注32：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年内，若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复权处理，下同）均低于最近一年经审计每股净资产（每股净资产=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权益÷年末公司股份总数，下同），公司将根据当时有效的法律法规和《中钢洛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稳定公司上市后三年内股价的预案》，与控股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协商一致，提出稳定公司股价的具体方案，并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当上述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具体条件满足时，公司将及时按照顺序采取由公司回购股份，由公司控股股东增持股份，由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等措施稳定公司股价。

本人作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当公司根据股价稳定措施完成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后，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仍低于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或无法实施公司控股股东增持时，本人应在15个交易日内，向公司书面提出增持公司股份的方案（包括拟增持公司股份的数量、价格区间、时间等）并由公司进行公告。

本人增持公司股份，增持价格不超过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除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之要求外，单次增持资金不低于本人上一年度自公司取得的税后薪酬及现金分红的25%，单一会计年度累计增持资金不超过本人上一年度自公司取得的税后薪酬及现金分红的75%。

如果本人实施增持公司股份前公司股价已经不满足启动稳定公司股价措施条件的，或者继续增持股份将导致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时，或者继续增持股份将导致需履行要约收购义务，则可不再实施上述增持公司股份的计划。

本人在公司上市后三年内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该承诺。

在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前提条件满足时，如本人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本人无条件接受以下约束措施：

1、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本人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的，公司有权将相等金额的应付本人的薪酬予以暂时扣留，直至本人履行其增持义务。

注 33：公司控股股东中钢科技及其一致行动人冶金科技自愿承诺：自首发限售股上市流通之日 2025 年 6 月 6 日起的 12 个月内（即自 2025 年 6 月 6 日至 2026 年 6 月 5 日）不以任何方式主动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在上述承诺期间内，如因发生公积金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配股等而增加的股份亦遵守前述不减持承诺。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业绩承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审批程序及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790,000.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3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秦晋臣，宋德栩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累计年限	秦晋臣（3 年），宋德栩（1 年）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年限	/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00,000.00
财务顾问	/	/
保荐人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费用较上一年度下降 20%以上（含 20%）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

(一)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一) 诉讼、仲裁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无后续进展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及类型	查询索引
诉讼和仲裁：2019年7月3日，公司与内蒙古亿维玻璃纤维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亿维”）签订《玻璃窑炉整体熔池新产品试验合同》，公司向亿维提供特定牌号的试验耐材，又分别于2019年7月31日及2019年10月22日、23日在原合同基础上增加采购特定牌号的铬铝尖晶石砖及铬铝捣打料。后公司及亿维双方对公司提供的耐火材料是否符合合同约定产生争议，亿维于2020年8月10日向赤峰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亿维诉讼请求判令公司赔偿各项损失暂计37,818,228.21元，并判令公司承担诉讼费、保全费、鉴定费。 2020年10月26日，公司收到赤峰市中级人民法院驳回公司管辖权异议申请的民事裁定书，公司随即向内蒙古高级人民法院提起管辖权异议上诉，2021年2月8日，公司收到内蒙古高级人民法院民事裁定驳回公司管辖权异议上诉，内蒙古高级人民法院最终裁定管辖权在赤峰市中级人民法院。2021年5月12日，公司向赤峰市中级人民法院提交司法鉴定申请书及民事反诉状，法院就反诉及双方所申请的司法鉴定进行了受理。 案件在审理过程中，亿维向赤峰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了财产保全，公司银行基本账户被法院冻结资金38,000,000.00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货币资金余额的4.37%，目前公司银行基本账户和其他账户的现金余额充足，该银行基本账户及公司的正常运营和资金收支不受影响。 2024年1月19日，公司收到赤峰市中级人民法院（2020）内04民初97号民事判决书。2024年2月1日，公司对案件提起上诉。内蒙古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受理了上诉。 2024年6月28日，公司收到内蒙古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2024）内民终201号民事裁定书，裁定撤销内蒙古自治区赤峰市中级人民法院（2020）内04民初97号民事判决，本案发回内蒙古自治区赤峰市中级人民法院重审。 2025年4月17日，公司收到赤峰市中级人民法院（2024）内04民初25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公司给付内蒙古亿维玻璃纤维制造有限公司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损失及部分与本案相关诉讼费用，合计14,922,809.05元。 2025年4月25日，公司对案件重审一审判决提起上诉。2025年5月6日，公司收到内蒙古自治区赤峰市中级人民法院的缴纳上诉费通知书。 2025年8月14日，公司收到内蒙古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的民事判决书，判决驳回上诉，维持原判，公司给付内蒙古亿维玻璃纤维制造有限公司损失及部分与本案相关诉讼费用，合计14,934,292.41元。 2025年11月14日，公司向最高人民法院申请再审。2025年11月28日，公司收到最高人民法院的受理通知书，最高人民法院已立案审查。 目前，该案尚处于再审审查阶段，最终审查结果存在不确定性，暂时无法判断该事项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最终实际影响以法院审理结果为准。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诉讼、仲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25年2月1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与平罗县滨河碳化硅制品有限公司、上海宝钢建筑工程科技有限公司开展采购类日常关联交易金额分别为18,000万元、6,500万元，与欧冶工业品股份有限公司、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中钢设备有限公司、武汉钢铁集团耐火材料有限责任公司开展销售类日常关联交易金额分别为35,000万元、10,000万元、8,000万元、5,000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2月1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中钢洛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6）。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与平罗县滨河碳化硅制品有限公司、上海宝钢建筑工程科技有限公司开展采购类日常关联交

易金额分别为12,948.23万元、3,876.01万元，与欧冶工业品股份有限公司、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中钢设备有限公司、武汉钢铁集团耐火材料有限责任公司开展销售类日常关联交易金额分别为3,594.62万元、50.22万元、3,243.36万元、6,302.41万元。报告期内关联交易情况详见“第八节财务报告之十四、5、关联交易情况”。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 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1、 存款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每日最高存款限额	存款利率范围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合计存入金额	本期合计取出金额	
宝武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900,000,000.00	按市场利率确定	50,443,329.18	83,555,484.28	51,966,852.17	82,031,961.29
合计	/	/	/	50,443,329.18	83,555,484.28	51,966,852.17	82,031,961.29

2、 贷款业务

□适用 √不适用

3、 授信业务或其他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4、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4、 委托理财情况

(1).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5、 委托贷款情况

(1).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到位时间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净额（1）	招股书或募集说明书中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2）	超募资金总额（3）=（1）-（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4）	其中：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总额（5）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累计投入进度（%）(6)＝(4)/(1)	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进度（%）(7)＝(5)/(3)	本年度投入金额（8）	本年度投入金额占比（%）（9）=(8)/(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2年5月31日	1,138,500,000.00	1,054,091,581.00	600,000,000.00	454,091,581.00	353,405,747.84	不适用	33.53	不适用	35,031,130.94	3.32	不适用
合计	/	1,138,500,000.00	1,054,091,581.00	600,000,000.00	454,091,581.00	353,405,747.84	不适用	33.53	不适用	35,031,130.94	3.32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募投项目明细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募集资金来源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是否为招股书或者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涉及变更投向	募集资金计划投资总额 (1)	本年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已结项	投入进度是否符合计划的进度	投入进度未达计划的具体原因	本年实现的效益	本项目已实现的效益或者研发成果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如是，请说明具体情况	节余金额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年产9万吨新型耐火材料项目	生产建设	是	是，此项目取消或终止	300,000,000.00	0.00	151,358,881.47	50.45	2025年7月（一期）	否	否	项目已终止，具体详见表格注1	不适用	具体详见表格注 2	是，具体详见表格注 1	155,417,383.98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新材料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研发	是	否	150,000,000.00	35,031,130.94	121,623,362.87	81.08	2025年6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年产1万吨特种碳化硅新材料项目	生产建设	是	否	80,000,000.00	0.00	80,018,703.50	100.02	2023年3月	否	是	不适用	138,733,764.96	收入37,206.38万元	否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年产1万吨金属复合新型耐火材	生产建设	是	是，此项目取消或终止	70,000,000.00	0.00	404,800.00	0.58	项目已终止	否	否	项目已终止，具体详见表格注1	不适用	不适用	是，具体详见表格注 1	70,544,309.79

	料项目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超募资金	其他	否	否	454,091,581.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	/	/	/	1,054,091,581.00	35,031,130.94	353,405,747.84	/	/	/	/	/	/	/	/	225,961,693.77

注 1：公司年产 9 万吨新型耐火材料项目的二期年产 3 万吨高温镁质新型耐火材料生产线和年产 2 万吨高温铝质新型耐火材料生产线及年产 1 万吨金属复合新型耐火材料项目完成备案、环评、能评等前期工作，未开工建设。当前，耐火材料所服务的钢铁、建材工业减量下行，有色金属工业增速减缓，导致耐火材料市场需求整体减弱、同行业竞争加剧，行业盈利水平整体下降。面对行业现状，结合公司经营情况，如继续实施年产 9 万吨新型耐火材料项目的两个子项目年产 3 万吨高温镁质新型耐火材料生产线与年产 2 万吨高温铝质新型耐火材料生产线，以及年产 1 万吨金属复合新型耐火材料项目，预计难以实现原市场环境下的预期目标。为了更好地保障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益，经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以及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21 日召开的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决定终止年产 9 万吨新型耐火材料项目的两个子项目年产 3 万吨高温镁质新型耐火材料生产线与年产 2 万吨高温铝质新型耐火材料生产线，以及年产 1 万吨金属复合新型耐火材料项目。上述项目终止后，对应的专项募集资金余额继续留存于募集资金专户，并按照公司相关管理规定做好募集资金管理。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2025 年 5 月 2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中钢洛耐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9）、《中钢洛耐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23）。

注 2：年产 9 万吨新型耐火材料项目分两期建设，其中一期年产 4 万吨高温陶瓷复合新型耐火材料生产线已建成并开展试运行，基于下游行业市场需求持续走弱、同行业竞争白热化等市场环境因素，公司正在使用自有资金对该生产线进行柔性化改造和优化产品结构，以期实现多元化产品兼容生产，该生产线处于阶段性待产状态。

注 3：表中“本年实现的效益”为报告期内实现的营业收入，“本项目已实现的效益或者研发成果”为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注 4：表中“节余金额”包含所属募集资金专户所产生的银行存款利息。

2、 超募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用途	性质	拟投入超募资金总额（1）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超募资金总额（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3)＝(2)/(1)	备注
未明确投向	尚未使用	454,091,581.00	不适用	不适用	/
合计	/	454,091,581.00	/	/	/

3、 报告期内募投项目重新论证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当前，耐火材料所服务的钢铁、建材工业减量下行，有色金属工业增速减缓，导致耐火材料市场需求整体减弱、同行业竞争加剧，行业盈利水平整体下降。面对行业现状，结合公司经营情况，如继续实施年产9万吨新型耐火材料项目的两个子项目年产3万吨高温镁质新型耐火材料生产线与年产2万吨高温铝质新型耐火材料生产线，以及年产1万吨金属复合新型耐火材料项目，预计难以实现原市场环境下的预期目标。为了更好地保障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益，公司决定终止上述募投项目。具体情况如下：

1. 年产3万吨高温镁质新型耐火材料生产线

该项目产品主要作为工程性耐火材料，应用于铜、铅锌等重有色金属冶炼及钢铁RH精炼等高温工业领域。随着钢铁工业进入减量下行阶段，对耐火材料的市场需求持续减弱，尤其是钢铁基建项目减少，工程性耐火材料需求下降的情形更为明显，该趋势难以在短期内改变；重有色金属冶炼工业近年来发展较为平稳，对耐火材料的市场需求较为稳定，但受钢铁、建材等其他高温工业下行的冲击，该领域用耐火材料的市场竞争加剧。鉴于市场下行的不利环境因素，结合公司目前的经营现状，以及市场需求趋弱、成本竞争加剧、新增折旧增加等因素，综合判断该项目投资风险增大，秉承审慎性原则和成本效益原则，决定终止该项目。

2. 年产2万吨高温铝质新型耐火材料生产线

该项目产品主要作为工程性耐火材料，应用于钢铁、轻有色金属等高温工业领域，近年来逐步拓展应用于特钢浇铸、电解铝真空抬包等新领域。基于钢铁、建材工业持续下行，轻有色金属工业发展减缓，对高铝质耐火材料的降本需求超过对产品技术的重视程度，行业低价竞争日益加剧。公司虽然积极开发特钢浇铸、电解铝真空抬包等新产品，但难以在短期内快速推广应用、产生规模效应、支撑项目达到预期效益。鉴于市场下行的不利环境因素，

结合公司目前的经营现状，以及市场需求趋弱、成本竞争加剧、新增折旧增加等因素，综合判断该项目投资风险增大，秉承审慎性原则和成本效益原则，决定终止该项目。

3. 年产1万吨金属复合新型耐火材料项目

该项目产品主要作为工程性耐火材料，应用于钢铁、建材、有色金属、化工等领域。受下游高温工业下行、基建投资项目减少等影响，耐火材料市场需求整体减弱，行业竞争加剧，市场波动较大，公司虽然积极向核工业乏燃料后处理用新材料等领域拓展，但难以在短期内形成规模效应。鉴于市场下行的不利环境因素，结合公司目前的经营现状，以及市场需求趋弱、成本竞争加剧、新增折旧增加等因素，综合判断该项目投资风险增大，秉承审慎性原则和成本效益原则，决定终止该项目。

(三) 报告期内募投变更或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变更前项目名称	变更时间（首次公告披露时间）	变更类型	变更/终止前项目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变更/终止前项目已投入募资资金总额	变更后项目名称	变更/终止原因	变更/终止后用于补流的募集资金金额	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
年产9万吨新型耐火材料项目	2025年4月29日	取消项目	300,000,000.00	151,358,881.47	不适用	当前，耐火材料所服务的钢铁、建材工业减量下行，有色金属工业增速减缓，导致耐火材料市场需求整体减弱、同行业竞争加剧，行业盈利水平整体下降。面对行业现状，结合公司经营情况，如继续实施年产9万吨新耐火材料项目的两个子项目年产3万吨高温镁质新型耐火材料产线与年产2万吨高铝质新型耐火材料生产线，预计难以实现原市场环境下的预期目标。为了更好地保障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益，公司决定终止上述募投项目。	不适用	公司于2025年4月28日、2025年5月20日，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和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终止年产9万吨新型耐火材料项目的两个子项目年产3万吨高温镁质新型耐火材料生产线与年产2万吨高温铝质新型耐火材料生产线，以及年产1万吨金属复合新型耐火材料项目。上述项目终止后，对应的专项募集资金余额继续留存于募集资金专户，并按照公司相关管理

								规定做好募集资金管理。具体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9日、2025年5月2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中钢洛耐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9）、《中钢洛耐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23）。
年产1万吨金属复合新型耐火材料项目	2025年4月29日	取消项目	70,000,000.00	404,800.00	不适用	鉴于市场下行的不利环境因素，结合公司目前的经营现状，以及市场需求趋弱、成本竞争加剧、新增折旧增加等因素，综合判断该项目投资风险增大，秉承审慎性原则和成本效益原则，决定终止该项目。	不适用	公司于2025年4月28日、2025年5月20日，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和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终止年产9万吨新型耐火材料项目的两个子项目年产3万吨高温镁质新型耐火材料生产线与年产2万吨高温铝质新型耐火材料生产线，以及年产1万吨金属复合新型耐火材料项目。上述项目终止后，对应的专项募集资金余额继续留存于募集资金专户，并按照公司相关管理规定做好募集资金管理。具体详见公司于2025年 4月29日、2025年5月2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中钢洛耐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9）、《中钢洛耐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23）。

(四)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董事会审议日期	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有效审议额度	起始日期	结束日期	报告期末现金管理余额	期间最高余额是否超出授权额度
2025年7月11日	70,000.00	2025年7月11日	2026年7月10日	62,000.00	否

其他说明
无

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五) 中介机构关于募集资金存储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鉴证的结论性意见

√适用 □不适用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中钢洛耐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专项鉴证，认为：中钢洛耐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的募集资金专项报告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中钢洛耐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的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作为中钢洛耐的保荐机构，对中钢洛耐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认真核查，认为：截至2025年12月31日，中钢洛耐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法律法规和制度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亦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截至2025年12月31日，中信建投证券对中钢洛耐募集资金存放、管理和使用情况无异议。

核查异常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擅自变更募集资金用途、违规占用募集资金的后续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 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553,500,000	49.20				-553,500,000	-553,500,000	0	0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465,120,000	41.34				-465,120,000	-465,120,000	0	0
3、其他内资持股	88,380,000	7.86				-88,380,000	-88,380,000	0	0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88,380,000	7.86				-88,380,000	-88,380,000	0	0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571,500,000	50.80				553,500,000	553,500,000	1,125,000,000	100.00
1、人民币普通股	571,500,000	50.80				553,500,000	553,500,000	1,125,000,000	100.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1,125,000,000	100.00				0	0	1,125,000,000	100.00

2、 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因首发原始股份共解禁 553,500,000 股。

3、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收到控股股东中钢科技及其一致行动人冶金科技出具的《关于自愿不减持中钢洛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的承诺函》，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以及对公司价值的认可，为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切实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同时为增强广大投资者信心，公司控股股东中钢科技及其一致行动人冶金科技自愿承诺：自首发限售股上市流通之日 2025 年 6 月 6 日起的 12 个月内（即自 2025 年 6 月 6 日至 2026 年 6 月 5 日）不以任何方式主动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在上述承诺期间内，如因发生公积金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配股等而增加的股份亦遵守前述不减持承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2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钢洛耐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自愿承诺不减持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5）。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中钢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424,350,000	424,350,000	0	0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5 年 6 月 6 日
中国冶金科技成果转化有限公司	40,770,000	40,770,000	0	0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5 年 6 月 6 日
洛阳洛耐创拾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1,160,000	11,160,000	0	0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5 年 6 月 6 日
洛阳洛耐创捌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9,990,000	9,990,000	0	0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5 年 6 月 6 日
洛阳洛耐创玖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9,450,000	9,450,000	0	0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5 年 6 月 6 日
洛阳洛耐创贰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8,460,000	8,460,000	0	0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5 年 6 月 6 日
洛阳洛耐创肆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8,100,000	8,100,000	0	0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5 年 6 月 6 日

洛阳洛耐创伍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7,650,000	7,650,000	0	0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5 年 6 月 6 日
洛阳洛耐创叁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7,470,000	7,470,000	0	0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5 年 6 月 6 日
洛阳洛耐创壹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7,380,000	7,380,000	0	0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5 年 6 月 6 日
洛阳洛耐创拾壹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7,380,000	7,380,000	0	0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5 年 6 月 6 日
洛阳洛耐创陆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7,020,000	7,020,000	0	0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5 年 6 月 6 日
洛阳洛耐创柒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4,320,000	4,320,000	0	0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5 年 6 月 6 日
合计	553,500,000	553,500,000	0	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0,57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0,894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

存托凭证持有人数量

□适用 √不适用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中钢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0	424,350,000	37.72	0	质押	254,372,400	国有法人
国新双百壹号（杭州）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875,000	93,105,584	8.28	0	无	0	其他
洛阳工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0	92,340,000	8.21	0	无	0	国有法人
北京建祥龙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0	41,760,000	3.71	0	质押	41,76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中国冶金科技成果转化有限公司	0	40,770,000	3.62	0	无	0	国有法人
平罗县滨河碳化硅制品有限公司	0	36,635,600	3.26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中信建投证券－中信银行－中信建投中钢洛耐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3,059,300	8,875,091	0.79	0	无	0	其他
袁家倬	1,300,091	8,000,090	0.71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杨玲华	-4,545,894	5,345,366	0.48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洛阳洛耐创贰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5,422,223	3,037,777	0.27	0	无	0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中钢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424,3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24,350,000
国新双百壹号（杭州）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3,105,584	人民币普通股	93,105,584
洛阳工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92,340,000	人民币普通股	92,340,000
北京建祥龙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41,7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1,760,000

中国冶金科技成果转化有限公司	40,77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0,770,000
平罗县滨河碳化硅制品有限公司	36,635,600	人民币普通股	36,635,600
中信建投证券－中信银行－中信建投中钢洛耐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8,875,091	人民币普通股	8,875,091
袁家倬	8,000,090	人民币普通股	8,000,090
杨玲华	5,345,366	人民币普通股	5,345,366
洛阳洛耐创贰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3,037,777	人民币普通股	3,037,777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中国冶金科技成果转化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股东中钢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控制的企业。 2.杨玲华系平罗县滨河碳化硅制品有限公司股东，且是其大股东张海波的配偶。 3.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持股 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持股 5%以上存托凭证持有人、前十名存托凭证持有人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存托凭证持有人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持有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表决权数量	表决权比例	报告期内表决权增减	表决权受到限制的情况
		普通股	特别表决权股份				
1	中钢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424,350,000		424,350,000	37.72	0	无
2	国新双百壹号（杭州）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3,105,584		93,105,584	8.28	-16,875,000	无
3	洛阳工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92,340,000		92,340,000	8.21	0	无
4	北京建祥龙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41,760,000		41,760,000	3.71	0	无
5	中国冶金科技成果转化有限公司	40,770,000		40,770,000	3.62	0	无
6	平罗县滨河碳化硅制品有限公司	36,635,600		36,635,600	3.26	0	无
7	中信建投证券－中信银行－中信建投中钢洛耐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8,875,091		8,875,091	0.79	-3,059,300	无
8	袁家倬	8,000,090		8,000,090	0.71	1,300,091	无
9	杨玲华	5,345,366		5,345,366	0.48	-4,545,894	无
10	洛阳洛耐创贰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3,037,777		3,037,777	0.27	-5,422,223	无
合计	/	754,219,508		754,219,508	67.04	-28,602,326	/

(四)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存托凭证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的名称	约定持股起始日期	约定持股终止日期
中信建投证券－中信银行－中信建投中钢洛耐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022-06-06	2023-06-05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参与配售新股约定持股期限的说明	限售期为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五) 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情况

1、 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设立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参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持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持有人名称	获配的股票/存托凭证数量	可上市交易时间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存托凭证的期末持有数量
中信建投证券－中信银行－中信建投中钢洛耐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2,500,000.00	2023-06-06	-3,059,300	8,875,091

2、 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参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持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中钢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姜宁
成立日期	2005-06-16
主要经营业务	金属材料、非金属材料、金属矿、石英矿、稀土及其相关产品的生产、销售、技术开发、技术转让及咨询服务；机电工程、安全环保工程、节能工程的承包、技术开发及服务；进出口业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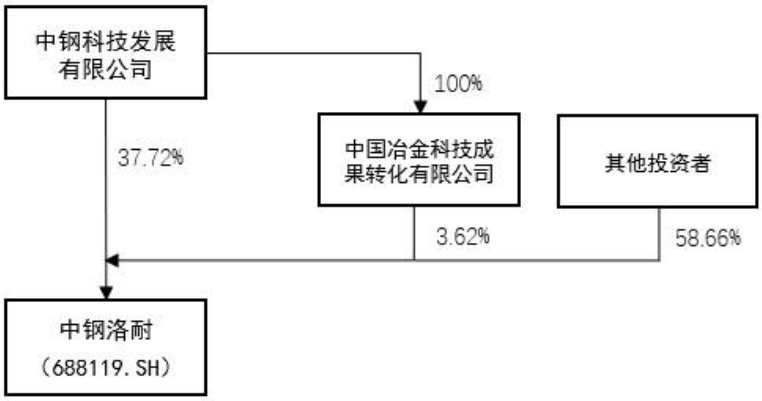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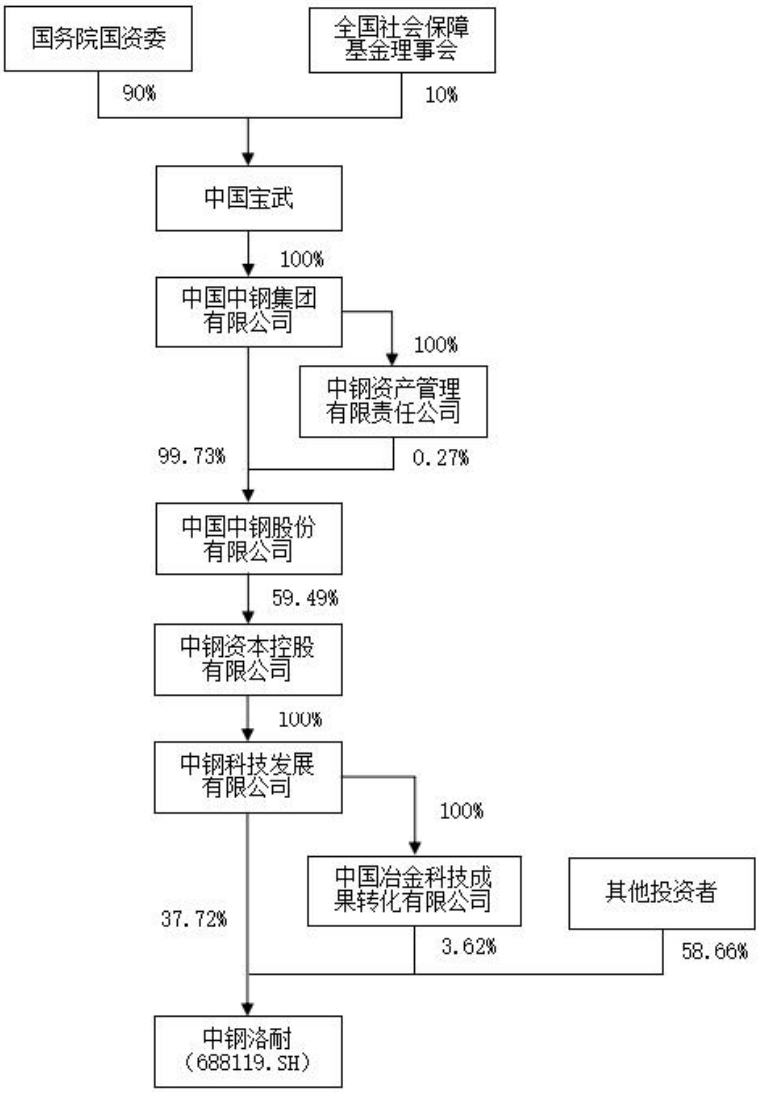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国务院国资委。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七、股份/存托凭证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公司债券（含企业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 计 报 告

众环审字（2026）2300275 号

中钢洛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中钢洛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钢洛耐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5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中钢洛耐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合并及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和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中钢洛耐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同时遵循了适用于公众利益实体的独立性要求。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一）收入确认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中钢洛耐公司与收入确认相关的会计政策及账面金额信息请参阅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五注释 34 及附注七注释 61。 由于收入是中钢洛耐公司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收入的确认涉及管理层对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且影响金额重大，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认定为 2025 年度的关键审计事项。	在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中，我们针对收入确认实施的重要审计程序包括：（1）了解、评价及测试了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2）对报告期收入和成本执行分析程序，着重对各种类型的收入和成本及毛利率进行波动分析；（3）了解中钢洛耐公司的销售业务模式，检查了主要客户的销售合同及订单，评价收入确认会计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4）我们针对销售收入执行了抽样测试，检查了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如销售合同、订单、客户验收单、销售发票、回款单等；（5）实施截止测试，就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的验收及收入记录，选取样本，核对销售收入、销售合同、验收证明及其他支持性文件，以确定是否存在跨期现象；（6）对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客户执行函证程序，询证公司与客户报告期的收入确认金额；检查客户的回款记录，结合该检查进行回款身份识别程序以证实收入的真实性。基于已执行的审计工作，我们认为管理层对营业收入确认的判断是合理的。

（二）应收账款减值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中钢洛耐公司与应收账款确认相关的会计政策及账面金额信息请参阅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五注释 11 及附注七注释 5。由于应收账款金额重大，不能按期收回或无法收回而发生坏账对财务报表影响较为重大，且应收账款减值还涉及重大管理层判断。因此，我们将应收账款减值认定为 2025 年度的关键审计事项。	在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中，我们针对应收账款减值实施的重要审计程序包括：（1）了解、评价及测试了与应收账款减值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2）检查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政策，评估所使用方法的恰当性；（3）复核管理层对划分的组合以及预期信用损失率的合理性；（4）对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了解并检查管理层对预期信用损失进行评估的依据；（5）分析应收账款的账龄和客户信誉及资信情况，检查期后回款情况，评价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的合理性；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6）检查与应收账款减值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三）固定资产减值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中钢洛耐公司与固定资产减值确认相关的会计政策及账面金额信息请参阅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五、27“长期资产减值”及附注七注释21。由于企业产品结构优化调整，以及当地政府相关城市规划要求，公司位于洛阳市涧西区西苑路 1 号的部分产线相继关停，生产业务陆续转移至洛阳市伊川县和新安县，产线关停导致部分固定资产出现阶段性闲置，该老厂区房屋及土地评估涉及未来使用方案的判断，未来现金流量预测，折现率等的判断；相应的涉及闲置的机器设备和电子设备再利旧使用或移地使用的可能性的判断，固定资产减值评估方法的选用、评估参数等较多专业判断。因此，由于闲置固定资产及存在减值迹象的固定资产金额重大，我们将该部分固定资产减值认定为 2025 年度的关键审计事项。	在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中，我们针对固定资产减值实施的重要审计程序包括：（1）我们评价了与关停闲置生产线等固定资产减值评估流程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2）我们评价了公司固定资产减值评估专家的胜任能力、专业素质和客观性，同时评价了评估专家估计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所采用的方法是否符合公认的行业标准；（3）我们比较了折现的现金流量预测中所使用的未来收入金额和生产成本金额与公司经营计划的预测；（4）我们引用了具有专业技能和知识的估值专家的工作，评价公司在折现的现金流量预测中采用的折现率是否在根据同行业可比公司公开市场数据独立计算出的折现率范围内；（5）评价公司对固定资产减值相关重要信息的披露是否充分。

四、其他信息

中钢洛耐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 2025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中钢洛耐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中钢洛耐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中钢洛耐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中钢洛耐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中钢洛耐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中钢洛耐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中钢洛耐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秦晋臣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宋德栩

中国·武汉　2026 年 4 月 27 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5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中钢洛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1,618,317,827.53	869,252,164.7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七、2	486,647.26	751,638,490.34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4	319,106,478.82	307,478,527.70
应收账款	七、5	894,427,300.97	1,027,378,163.48
应收款项融资	七、7	53,668,087.91	13,978,739.85
预付款项	七、8	19,508,211.18	48,705,351.8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9	21,276,941.02	13,376,826.3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10	519,433,449.02	624,570,547.80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七、6	50,069,812.98	51,025,156.28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15,824,984.94	6,549,091.73
流动资产合计		3,512,119,741.63	3,713,953,060.1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七、17	14,818,533.08	14,547,422.5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七、18	16,977,100.62	15,129,913.5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七、19	10,872,187.55	10,001,280.85
投资性房地产	七、20	27,178,056.00	53,245,084.00
固定资产	七、21	939,613,282.56	946,038,183.03
在建工程	七、22	95,182,213.34	63,384,799.4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329,690.58
无形资产	七、26	284,456,303.34	285,819,029.34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29	78,038,853.63	67,393,640.14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0	37,801,331.91	39,861,455.98
非流动资产合计		1,504,937,862.03	1,495,750,499.49
资产总计		5,017,057,603.66	5,209,703,559.6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35	346,812,117.20	244,128,369.28
应付账款	七、36	721,218,659.41	768,761,882.56
预收款项	七、37	33,625.00	10,000.00
合同负债	七、38	168,548,909.35	194,658,661.2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36,458,145.76	34,340,251.42

应交税费	七、40	5,572,603.85	8,818,520.87
其他应付款	七、41	36,206,604.83	34,774,699.0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500,236,805.56	500,780,221.59
其他流动负债	七、44	169,101,190.61	185,118,778.06
流动负债合计		1,984,188,661.57	1,971,391,384.07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七、48	598,481.96	594,801.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七、49	98,192,740.71	149,667,863.64
预计负债	七、50	11,739,923.71	18,237,385.50
递延收益	七、51	32,637,503.09	38,450,694.30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29	14,038,379.10	14,622,113.74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57,207,028.57	221,572,858.18
负债合计		2,141,395,690.14	2,192,964,242.2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1,125,000,000.00	1,125,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1,638,429,556.07	1,638,429,556.0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七、57	18,423,749.10	11,651,640.12
专项储备	七、58	4,437,818.63	4,572,666.08
盈余公积	七、59	36,850,936.23	36,850,936.2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60	-8,850,980.13	140,839,816.3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814,291,079.90	2,957,344,614.80
少数股东权益		61,370,833.62	59,394,702.5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875,661,913.52	3,016,739,317.3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5,017,057,603.66	5,209,703,559.62

公司负责人：熊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耿可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唐秀娟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5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中钢洛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291,750,251.46	462,433,064.94
交易性金融资产			751,153,660.58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32,156,625.31	105,631,596.93
应收账款	十九、1	532,173,649.17	540,413,022.97
应收款项融资		29,442,601.23	3,463,973.20
预付款项		5,927,765.58	15,205,215.28
其他应收款	十九、2	225,810,752.36	314,994,165.5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54,738,623.33	178,614,105.78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25,883,840.94	39,790,070.63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625,364.14	690,575.29
流动资产合计		2,398,509,473.52	2,412,389,451.10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九、3	897,894,361.68	897,894,361.6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6,977,100.62	15,129,913.5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9,133,523.28	8,260,028.40
投资性房地产		11,693,392.00	25,317,295.00
固定资产		314,691,488.33	371,116,450.87
在建工程		32,449,055.07	2,013,236.1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78,197,183.25	175,643,208.75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39,537,445.59	33,994,949.16
其他非流动资产		31,609,820.76	21,182,158.33
非流动资产合计		1,532,183,370.58	1,550,551,601.94
资产总计		3,930,692,844.10	3,962,941,053.0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36,220,838.94	143,164,927.90
应付账款		331,540,960.14	384,433,694.57
预收款项		33,625.00	10,000.00
合同负债		56,895,052.68	54,741,289.06
应付职工薪酬		22,017,964.44	20,742,326.81
应交税费		1,950,253.98	2,762,662.40
其他应付款		11,097,412.23	11,545,104.6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00,236,805.56	500,534,722.22
其他流动负债		63,410,937.95	76,214,125.92
流动负债合计		1,223,403,850.92	1,194,148,853.5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10,049.00	10,049.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56,882,740.71	64,717,863.64
预计负债		4,594,207.29	11,335,072.67
递延收益		3,963,177.02	4,852,824.02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049,335.01	11,239,283.14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6,499,509.03	92,155,092.47
负债合计		1,299,903,359.95	1,286,303,946.0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125,000,000.00	1,125,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508,728,160.03	1,508,728,160.0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6,008,023.67	3,732,414.69
专项储备		1,739,753.09	1,538,004.11
盈余公积		29,297,573.66	29,297,573.66
未分配利润		-39,984,026.30	8,340,954.5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630,789,484.15	2,676,637,107.0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930,692,844.10	3,962,941,053.04

公司负责人：熊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耿可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唐秀娟

合并利润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七、61	1,996,938,121.71	2,187,812,794.33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1,996,938,121.71	2,187,812,794.3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七、61	2,031,664,055.85	2,209,761,071.94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1,744,934,934.03	1,853,642,524.7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2	21,950,186.37	24,275,749.12
销售费用	七、63	53,693,939.66	58,819,285.91
管理费用	七、64	91,707,153.40	138,101,740.05
研发费用	七、65	104,754,022.24	126,462,931.06
财务费用	七、66	14,623,820.15	8,458,841.01
其中：利息费用		20,207,932.38	25,859,567.32
利息收入		8,169,194.30	12,427,284.22
加：其他收益	七、67	28,381,309.83	42,707,603.6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6,417,136.90	11,233,485.2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291,110.51	2,049,736.0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0	-4,263,234.40	-698,079.49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51,798,897.46	-59,291,936.5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90,376,753.54	-19,217,240.8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4,134.94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46,332,237.87	-47,214,445.55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3,946,944.64	609,588.55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11,821,607.37	2,036,460.7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54,206,900.60	-48,641,317.76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9,704,255.42	4,031,494.2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4,502,645.18	-52,672,811.99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4,502,645.18	-52,672,811.99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9,690,796.43	-59,096,852.39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5,188,151.25	6,424,040.4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772,108.98	-16,658,741.58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772,108.98	-16,658,741.58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772,108.98	-16,658,741.58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5,202,000.00	-14,730,500.00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570,108.98	-1,928,241.58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37,730,536.20	-69,331,553.57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42,918,687.45	-75,755,593.97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188,151.25	6,424,040.40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331	-0.0525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331	-0.0525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
公司负责人：熊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耿可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唐秀娟

母公司利润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九、4	779,275,937.70	1,002,976,146.62
减：营业成本	十九、4	659,057,452.24	895,926,479.40
税金及附加		10,320,762.56	10,655,222.25
销售费用		42,798,615.97	43,130,933.22
管理费用		95,750,400.28	91,272,912.08
研发费用		25,057,043.83	33,015,564.29
财务费用		5,979,260.43	2,025,101.79

其中：利息费用		17,119,583.33	22,447,758.99
利息收入		12,550,421.39	17,494,157.20
加：其他收益		4,201,852.69	5,106,108.8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九、五	68,307,427.74	62,282,340.9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246,999.58	-361,404.38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7,766,619.75	-40,199,472.5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0,241,744.94	-14,172,907.8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7,433,681.45	-60,395,401.45
加：营业外收入		2,697,056.50	497,845.95
减：营业外支出		10,010,490.41	985,360.9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4,747,115.36	-60,882,916.49
减：所得税费用		-6,422,134.52	-4,543,905.2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8,324,980.84	-56,339,011.26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8,324,980.84	-56,339,011.26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275,608.98	-7,589,241.58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275,608.98	-7,589,241.58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705,500.00	-5,661,000.00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570,108.98	-1,928,241.58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46,049,371.86	-63,928,252.84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熊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耿可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唐秀娟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5 年 1—12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707,626,769.10	1,828,356,682.0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663,973.7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112,771,068.68	102,100,275.8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21,061,811.55	1,930,456,957.9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42,973,360.79	1,257,805,315.1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10,548,691.60	423,954,180.5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0,916,009.54	120,635,964.0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144,258,252.84	115,318,500.9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98,696,314.77	1,917,713,960.6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2,365,496.78	12,742,997.2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850,006,072.31	1,50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061,822.30	10,071,239.7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5,100.00	135,73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55,122,994.61	1,510,206,969.7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5,442,973.92	121,241,696.01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0	2,250,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5,442,973.92	2,371,241,696.0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9,680,020.69	-861,034,726.2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24,813,543.68	113,200,009.1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813,543.68	113,200,009.1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53,240,528.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9,499,520.19	62,534,947.7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3,212,020.20	4,907,052.8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48,718,859.80	18,548,257.4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8,218,379.99	334,323,733.2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404,836.31	-221,123,724.0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581,445.39	1,935,178.2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77,059,235.77	-1,067,480,274.8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02,552,456.54	1,770,032,731.4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79,611,692.31	702,552,456.54

公司负责人：熊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耿可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唐秀娟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5 年 1—12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99,004,432.01	894,292,270.97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4,458,544.67	46,456,085.5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83,462,976.68	940,748,356.5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10,608,311.80	694,081,653.11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86,349,245.80	218,748,363.17
支付的各项税费		44,052,515.92	47,251,013.1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7,947,593.42	69,872,899.9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18,957,666.94	1,029,953,929.3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494,690.26	-89,205,572.7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850,006,072.31	1,50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7,826,893.81	62,829,831.4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17,832,966.12	1,562,829,831.4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		5,561,047.07	13,588,619.30

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0	2,25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5,561,047.07	2,263,588,619.3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2,271,919.05	-700,758,787.8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4,386,043.67	124,942,509.1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4,386,043.67	124,942,509.1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17,982,5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6,287,499.99	56,478,790.8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8,718,859.80	18,287,387.3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5,006,359.79	192,748,678.1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379,683.88	-67,806,169.0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814,515.51	1,935,317.6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45,342,397.16	-855,835,212.1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91,648,868.35	1,247,484,080.4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36,991,265.51	391,648,868.35

公司负责人：熊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耿可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唐秀娟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125,000,000.00				1,638,429,556.07		11,651,640.12	4,572,666.08	36,850,936.23		140,839,816.30		2,957,344,614.80	59,394,702.57	3,016,739,317.3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125,000,000.00				1,638,429,556.07		11,651,640.12	4,572,666.08	36,850,936.23		140,839,816.30		2,957,344,614.80	59,394,702.57	3,016,739,317.3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772,108.98	-134,847.45			-149,690,796.43		-143,053,534.90	1,976,131.05	-141,077,403.85
（一）综合收益总额							6,772,108.98				-149,690,796.43		-142,918,687.45	5,188,151.25	-137,730,536.2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3,212,0	-3,212,020

														20.20	.20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212,020.20	-3,212,020.20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34,847.45					-134,847.45		-134,847.45
1．本期提取								6,326,077.10					6,326,077.10		6,326,077.10
2．本期使用								-6,460,924.55					-6,460,924.55		-6,460,924.55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125,000,000.00				1,638,429,556.07		18,423,749.10	4,437,818.63	36,850,936.23		-8,850,980.13		2,814,291,079.90	61,370,833.62	2,875,661,913.52

项目	2024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125,000,000.00				1,638,429,556.07		28,310,381.70	8,978,772.89	36,850,936.23		235,936,668.69		3,073,506,315.58	57,877,715.01	3,131,384,030.5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125,000,000.00				1,638,429,556.07		28,310,381.70	8,978,772.89	36,850,936.23		235,936,668.69		3,073,506,315.58	57,877,715.01	3,131,384,030.5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6,658,741.58	-4,406,106.81			-95,096,852.39		-116,161,700.78	1,516,987.56	-114,644,713.22
（一）综合收益总额							-16,658,741.58				-59,096,852.39		-75,755,593.97	6,424,040.40	-69,331,553.5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36,000,000.00		-36,000,000.00	-4,907,052.84	-40,907,052.84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6,000,000.00		-36,000,000.00	-4,907,052.84	-40,907,052.84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4,406,106.81					-4,406,106.81		-4,406,106.81
1．本期提取								6,331,189.34					6,331,189.34		6,331,189.34
2．本期使用								-10,737,296.15					-10,737,296.15		-10,737,296.15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125,000,000.00				1,638,429,556.07		11,651,640.12	4,572,666.08	36,850,936.23		140,839,816.30		2,957,344,614.80	59,394,702.57	3,016,739,317.37

公司负责人：熊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耿可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唐秀娟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125,000,000.00				1,508,728,160.03		3,732,414.69	1,538,004.11	29,297,573.66	8,340,954.54	2,676,637,107.0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125,000,000.00				1,508,728,160.03		3,732,414.69	1,538,004.11	29,297,573.66	8,340,954.54	2,676,637,107.0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275,608.98	201,748.98		-48,324,980.84	-45,847,622.88
（一）综合收益总额							2,275,608.98			-48,324,980.84	-46,049,371.8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201,748.98			201,748.98
1．本期提取								2,205,601.89			2,205,601.89

2．本期使用								-2,003,852.91			-2,003,852.91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125,000,000.00				1,508,728,160.03		6,008,023.67	1,739,753.09	29,297,573.66	-39,984,026.30	2,630,789,484.15

项目	2024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125,000,000.00				1,446,909,164.95		11,321,656.27	3,654,105.12	29,297,573.66	100,679,965.80	2,716,862,465.8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125,000,000.00				1,446,909,164.95		11,321,656.27	3,654,105.12	29,297,573.66	100,679,965.80	2,716,862,465.8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1,818,995.08		-7,589,241.58	-2,116,101.01		-92,339,011.26	-40,225,358.77
（一）综合收益总额							-7,589,241.58			-56,339,011.26	-63,928,252.8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1,818,995.08						61,818,995.08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61,818,995.08						61,818,995.08
（三）利润分配										-36,000,000.00	-36,000,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6,000,000.00	-36,000,000.00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2,116,101.01			-2,116,101.01
1．本期提取								1,448,121.82			1,448,121.82
2．本期使用								-3,564,222.83			-3,564,222.83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125,000,000.00				1,508,728,160.03		3,732,414.69	1,538,004.11	29,297,573.66	8,340,954.54	2,676,637,107.03

公司负责人：熊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耿可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唐秀娟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中钢洛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系以“中钢洛耐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整体变更方式发起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并在洛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注册。

2020年7月20日，洛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向“中钢洛耐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出具了《企业名称变更登记通知书》（（国）名内变字[2020]第23274号），经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同意，企业名称由“中钢洛耐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名称变更为“中钢洛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原注册资本为人民币90,000.00万元，根据公司2020年10月20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2020年11月6日召开的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667号文《关于同意中钢洛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的核准，同意本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2,500.00万股。公司于2022年05月25日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2,500.00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认购价格为人民币5.06元。本次发行股票认购资金实收情况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22年5月31日出具了大华验字[2022]000320号验资报告。后根据公司2022年7月22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同意本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90,000.00万元增加至112,500.00万元，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

公司总部地址：河南省洛阳市涧西区西苑路1号。注册资本为112,500.00万元。法定代表人：熊建；公司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103007932036167。

公司实际从事的主要经营活动：一般项目：耐火材料生产；耐火材料销售；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工业设计服务；工业工程设计服务；增材制造装备制造；通用零部件制造；密封件制造；试验机制造；实验分析仪器制造；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新材料技术研发；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新型陶瓷材料销售；货物进出口；广告制作；广告设计、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建筑劳务分包；检验检测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本财务报表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批准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及子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33号发布、财政部令第76号修订）、于2006年2月15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及子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和投资性房地产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12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及子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收入确认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五、34"收入"各项描述。关于管理层所作出的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的说明，请参阅附注五、40"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及子公司2025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及2025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及子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23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及子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及子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及子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及子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及子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投资活动项目	金额≥10,000,000.00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金额≥5,000,000.00
重要的在建工程	金额≥10,000,000.00
本年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金额≥500,000.00
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金额≥500,000.00
重要的预付款项	金额≥1,000,000.00
重要的应付账款	金额≥1,000,000.00
重要的合同负债	金额≥5,000,000.00

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12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12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5号的通知》（财会[2012]19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五、6（2）“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五、18“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7、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及子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其中，本公司及子公司享有现时权利使本公司及子公司目前有能力主导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不论本公司及子公司是否实际行使该权利，视为本公司及子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本公司及子公司自被投资方取得的回报可能会随着被投资方业绩而变动的，视为享有可变回报；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主要责任人身份行使决策权的，视为本公司及子公司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及子公司控制的主体。

本公司及子公司在综合考虑所有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基础上对是否控制被投资方进行判断。相关事实和情况主要包括：被投资方的设立目的；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以及如何对相关活动作出决策；本公司及子公司享有的权利是否使本公司及子公司目前有能力主导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本公司及子公司是否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本公司及子公司是否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本公司及子公司与其他方的关系等。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及子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合并报表的编制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及子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该子公司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五、18“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五、11“金融工具”。

本公司及子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五、18“长期股权投资”（2）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8、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及子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及子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及子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及子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五、18“长期股权投资”（2）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公司及子公司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公司及子公司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及子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公司及子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公司及子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公司及子公司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及子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及子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及子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及子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及子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公司及子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及子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及子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及子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发生外币交易时折算汇率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及子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的折算方法和汇兑损益的处理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

化的原则处理；以及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含减值）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11、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在本公司及子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及子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及子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①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及子公司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及子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②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及子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公司及子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此外，本公司及子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及子公司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

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③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及子公司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及子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公司及子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公司及子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公司及子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 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

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及子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4)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及子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及子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的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及子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及子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及子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公司及子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及子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及子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在估值时，本公司及子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7)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及子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及子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及子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本公司及子公司权益工具在存续期间分派股利（含分类为权益工具的工具所产生的“利息”）的，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8)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及子公司需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租赁应收款，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长期应收款等。此外，对合同资产及部分财务担保合同，也按照本部分所述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和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① 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上述各项目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一般方法或简化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及子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及子公司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一般方法是指，本公司及子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资产（含合同资产等其他适用项目，下同）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及子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公司及子公司按照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

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公司及子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及子公司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而采用未来12月内或者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金额为基础计量损失准备。

② 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况外，本公司及子公司采用未来12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③ 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组合方法

本公司及子公司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及子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④ 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期末，本公司及子公司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⑤ 各类金融资产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a.应收票据

本公司及子公司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基于应收票据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小的银行
商业承兑汇票	根据承兑人的信用风险划分，与“应收账款”组合划分相同；账龄自其初始确认日起算。

b.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本公司及子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和租赁应收款，本公司及子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应收账款：	
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组合	本组合为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的应收款项。
账龄组合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账龄自其初始确认日起算。修改应收款项的条款和条件但不导致应收款项终止确认的，账龄连续计算；由合同资产转为应收账款的，账龄自对应的合同资产初始确认日起连续计算；债务人以商业承兑汇票或财务公司承兑汇票结算应收账款的，应收票据的账龄与原应收账款合并计算。
合同资产：	
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组合	本组合为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的应收款项。
账龄组合	本组合以合同资产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账龄自其初始确认日起算。

c.应收款项融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自初始确认日起到期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本公司及子公司采用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融资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小的银行

d.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及子公司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组合	本组合为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的应收款项。
账龄组合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账龄自其初始确认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日起算。修改应收款项的条款和条件但不导致应收款项终止确认的，账龄连续计算。

12、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八节五、11.金融工具（8）金融资产减值”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八节五、11.金融工具（8）金融资产减值”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八节五、11.金融工具（8）金融资产减值”

13、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八节五、11.金融工具（8）金融资产减值”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八节五、11.金融工具（8）金融资产减值”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八节五、11.金融工具（8）金融资产减值”

14、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八节五、11.金融工具（8）金融资产减值”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八节五、11.金融工具（8）金融资产减值”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八节五、11.金融工具（8）金融资产减值”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八节五、11.金融工具（8）金融资产减值”

16、存货

√适用 □不适用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委托加工材料、在产品、自制半成品、产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营业周期的合同履约成本也列报为存货。

（2）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4）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他周转材料采用一次摊销法摊销。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7、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八节五、11.金融工具（8）金融资产减值”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八节五、11.金融工具（8）金融资产减值”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八节五、11.金融工具（8）金融资产减值”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八节五、11.金融工具（8）金融资产减值”

18、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及子公司若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则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具体标准为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本公司及子公司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其中，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处置组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分摊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的，该处置组应当包含分摊至处置组的商誉。

本公司及子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处置组，所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按比例抵减该处置组内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以下简称“持有待售准则”）的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的账面价值。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

损益，并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时，本公司及子公司不再将其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将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可收回金额。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且已被本公司及子公司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组成部分：①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③该组成部分是专为了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本公司及子公司在利润表中单独列报终止经营损益，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均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19、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及子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及子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中如果属于非交易性的，本公司及子公司在初始确认时可选择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五、11“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及子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及子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分别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及子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及子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及子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及子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及子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及子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及子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及子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及子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及子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及子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

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及子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③ 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五、7、“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2）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及子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及子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

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及子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及子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20、投资性房地产

(1).如果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

选择公允价值计量的依据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此外，对于本公司及子公司持有以备经营出租的空置建筑物，若董事会（或类似机构）作出书面决议，明确表示将其用于经营出租且持有意图短期内不再发生变化的，也作为投资性房地产列报。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会计政策选择的依据为：

①投资性房地产所在地有活跃的房地产交易市场。

②本公司及子公司能够从房地产交易市场上取得同类或类似房地产的市场价格及其他相关信息，从而对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作出合理的估计。

本公司及子公司不对投资性房地产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在资产负债表日以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调整其账面价值，公允价值与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确定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时，参照活跃市场上同类或类似房地产的现行市场价格；无法取得同类或类似房地产的现行市场价格的，参照活跃市场上同类或类似房地产的最近交易价格，并考虑交易情况、交易日期、所在区域等因素，从而对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作出合理的估计；或基于预计未来获得的租金收益和有关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其公允价值。

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时，按照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计价，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小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大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时，以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作为自用房地产的账面价值，公允价值与原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以转换日的公允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21、固定资产

1、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及子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直线法	20-40	5.00	2.38-4.75
机器设备	直线法	8-20	5.00	4.75-11.88
办公设备	直线法	5-10	5.00	9.50-19.00
运输设备	直线法	8-12	5.00	7.92-11.88

22、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本公司各类别在建工程具体转固标准和时点：

类别	转固标准和时点

类别	转固标准和时点
房屋及建筑物	（1）主体建设工程及配套工程已实质上完工；（2）建造工程在达到预定设计要求，经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完成验收；（3）经消防、国土、规划等外部部门验收；（4）建设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实际造价按预估价值转入固定资产。
需安装调试的机器设备	（1）单体可独立发挥作用的设备：①单体设备及其配套设施已安装完毕；②通过单机验收测试，达到设计技术参数，在一段时间内保持正常稳定运行；③已具备单独生产或服务能力并能够在一段时间内稳定地产出合格产品；④取得单体验收报告或签署单体验收文件。 （2）整条产线协同发挥作用的设备：①整条产线设备及其配套设施已安装完毕；②各环节设备匹配运行，达到设计产能或工艺要求并在一段时间内保持正常稳定运行；③完成全产线联调联试，能够在一段时间内稳定地产出合格产品；④通过系统性验收，取得整体验收文件。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五、27“长期资产减值”。

23、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

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24、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适用 □不适用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及子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及子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本公司及子公司所有的无形资产主要包括土地使

用权，以土地使用权证书上的使用年限为使用寿命；软件、非专利技术、专利权，以预期能够给本公司及子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年限作为使用寿命。

项目	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专利权	10 年	直线法分期平均
非专利技术	10 年	直线法分期平均
软件	5-10 年	直线法分期平均
土地使用权	50 年	直线法分期平均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及子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包括职工薪酬、折旧费、材料费、燃料动力费、测试化验加工费、其他费用等。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7、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及子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公司及子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主要包括公司通用网址注册费、包钢新体系图纸费、互联网服务费、道路维修。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29、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负债，是指本公司及子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如果在本公司及子公司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公司及子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款权，本公司及子公司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和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30、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及子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及子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及设定受益计划。采用设定提存计划的，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本公司及子公司的设定受益计划，主要为离退休人员支付的明确标准的统筹外福利、为去世员工遗属支付的生活费等。本公司及子公司聘请独立精算师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归属期间。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及子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按现值列示，并将当期服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及子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及子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及子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及子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31、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公司及子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1）亏损合同

亏损合同是履行合同义务不可避免会发生的成本超过预期经济利益的合同。待执行合同变成亏损合同，且该亏损合同产生的义务满足上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将合同预计损失超过合同标的资产已确认的减值损失（如有）的部分，确认为预计负债。

（2）重组义务

对于有详细、正式并且已经对外公告的重组计划，在满足前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情况下，按照与重组有关的直接支出确定预计负债金额。对于出售部分业务的重组义务，只有在本公司及子公司承诺出售部分业务（即签订了约束性出售协议时），才确认与重组相关的义务。

32、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1）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方法

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在授予后立即可行权时，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及子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上述估计的影响计入当期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用以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股东权益。

当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无法可靠计量时，在服务取得日、后续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按权益工具的内在价值计量，内在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及子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及子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本公司及子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及子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及子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

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及子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3）涉及本公司及子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的会计处理

涉及本公司及子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结算企业与接受服务企业中其一在本公司及子公司内，另一在本公司及子公司外的，在本公司及子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①结算企业以其本身权益工具结算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除此之外，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结算企业是接受服务企业的投资者的，按照授予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或应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对接受服务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同时确认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或负债。

②接受服务企业没有结算义务或授予本企业职工的是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接受服务企业具有结算义务且授予本企业职工的并非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本公司及子公司内各企业之间发生的股份支付交易，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不是同一企业的，在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各自的个别财务报表中对该股份支付交易的确认和计量，比照上述原则处理。

33、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4、收入

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收入，是本公司及子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的、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本公司及子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含劳务，下同）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本公司及子公司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本公司及子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其中，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及子公司识别合同中存在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易价格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了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对于合同中的每个单项履约义务，如果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本公司及子公司在相关履约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为收入：客户在本公司及子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及子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及子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本公司及子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及子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履约进度根据所转让商品的性质采用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及子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如果不满足上述条件之一，则本公司及子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按照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公司及子公司考虑下列迹象：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企业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销售模式的不同销售商品收入的确认原则：

耐火材料的销售：内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购货方，收到客户出具的验收单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外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报关、离港，取得报关单，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吨钢结算式销售：在耐火材料使用结束后根据合同约定结算的条款（如出钢量、出铁量等）按月确认销售收入。总承包式销售：以单项或单批建造工程完工并由对方出具验收单时确认销售收入。

其他业务的销售：产品或劳务成果交付客户后或运输服务完成时按照合同约定的条款在客户验收合格或运输产品到达目的地时且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

35、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及子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但是，如果该资产的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2017年修订）》之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②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及子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当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时，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资产减值损失：（一）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二）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当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款（一）减（二）的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时，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应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6、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及子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及子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及子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

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1）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2）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4）根据本公司及子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及子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7、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及子公司租赁资产的类别主要为房屋建筑物。

(1). 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及子公司将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及子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2). 后续计量

本公司及子公司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详见本附注五、21“固定资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及子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及子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对于租赁负债，本公司及子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其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及子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公司及子公司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短期租赁（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12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低于人民币40,000的租赁），本公司及子公司采取简化处理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而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及子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基于交易的实质，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4). 经营租赁

本公司及子公司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赁期内各期间的租金收入。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5). 融资租赁

于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及子公司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应收融资租赁款以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进行初始计量，并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确认租赁期内的利息收入。本公司及子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8、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报告期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除外）。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及子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及子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除外）。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及子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 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 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本公司及子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及子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39、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1）债务重组

本公司及子公司作为债权人参与债务重组时，以资产清偿债务或将债务转为权益工具进行债务重组的，在相关资产符合其定义和确认条件时予以确认。取得抵债资产为金融资产的，其初始计量金额的确定原则见本附注五、11“金融工具”之“（1）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中的相应内容；取得抵债资产为非金融资产的，其初始计量金额为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其他可直接归属成本之和。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修改其他条款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及子公司根据合同的实质性修改情况，判断是否终止确认原债权，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债权，或者重新计算该债权的账面余额。

本公司及子公司作为债务人参与债务重组时，以资产清偿债务或将债务转为权益工具进行债务重组的，在相关资产和所清偿负债符合终止确认条件（详见本附注五中关于相关资产、负债终止确认条件的相关内容）时予以终止确认，按照所转为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对其进行计量（在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估计时按照所清偿债务的公允价值计量）。所清偿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转让资产

账面价值（或者权益工具的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修改其他条款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及子公司根据合同的实质性修改情况，判断是否终止确认原债务，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债务，或者重新计算该债务的账面余额。针对债务重组中被豁免的债务，只有在本公司及子公司不再负有偿债现时义务时才能终止确认该部分被豁免债务并确认债务重组利得。

40、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及子公司无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2）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及子公司无重大会计估计变更。

41、2025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2、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交增值税为销项税额减可抵扣进项税额后的余额	13%、9%、6%
消费税	/	/
营业税	/	/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7%、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0%
房产税	房屋租赁收入或房产原值	12%、1.2%
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2%
个人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	七级累进
土地增值税	项目实际增值额	30%-60%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本公司税收优惠

根据2025年11月4日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发布的《对河南省认定机构2025年认定报备的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进行备案的公示》公告，本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2541002006），有效期3年，自2025年至2027年，按照15%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2)全资子公司-中钢集团洛阳耐火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税收优惠

根据2023年11月22日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发布的《对河南省认定机构2023年认定报备的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拟进行备案的公示》公告，该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2341002624），有效期3年，自2023年至2025年按照15%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3)全资子公司-中钢洛耐（洛阳）新材料有限公司税收优惠

根据2024年10月28日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发布的《对河南省认定机构2024年认定报备的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进行备案的公示》公告，该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2441001677），有效期3年，自2024年起至2026年，按照15%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4)本公司控股子公司-中钢宁夏耐研滨河新材料有限公司税收优惠

根据2025年10月28日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发布的《对宁夏回族自治区认定机构2025年认定报备的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进行备案的公示》，该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2564000076），有效期3年，自2025年至2027年，按照15%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5)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43号)，自2023年1月1日至2027年12月31日，允许先进制造业企业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5%抵减应纳增值税税额。2025年度公司及下属公司中钢集团洛阳耐火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中钢洛耐（洛阳）新材料有限公司、中钢宁夏耐研滨河新材料有限公司享受上述政策。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银行存款	1,397,579,731.02	690,109,127.36
其他货币资金	138,706,135.22	128,699,708.25
存放财务公司存款	82,031,961.29	50,443,329.18
合计	1,618,317,827.53	869,252,164.79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其他说明

注：（1）于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及子公司的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为人民币138,706,135.22元（上年末：人民币166,699,708.25元）。系：其他货币资金138,706,135.22元（上年末：128,699,708.25元）为本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开具无条件、不可撤销的担保函及承兑汇票所存入的保证金存款。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指定理由和依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86,647.26	751,638,490.34	/
其中：			
权益工具投资	486,647.26	484,829.76	/
结构性存款		751,153,660.58	/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			
合计	486,647.26	751,638,490.34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270,574,390.73	260,755,521.89
商业承兑票据	51,987,621.63	51,405,710.56

小 计	322,562,012.36	312,161,232.45
减：坏账准备	3,455,533.54	4,682,704.75
合计	319,106,478.82	307,478,527.70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83,560,343.46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83,560,343.46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47,244,754.26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147,244,754.26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22,562,012.36	100.00	3,455,533.54	1.07	319,106,478.82	312,161,232.45	100.00	4,682,704.75	1.50	307,478,527.70
其中：										
风险极低的银行承兑	270,574,390.73	83.88			270,574,390.73	260,755,521.89	83.53			260,755,521.89
商业承兑汇票	51,987,621.63	16.12	3,455,533.54	6.65	48,532,088.09	51,405,710.56	16.47	4,682,704.75	9.11	46,723,005.81
合计	322,562,012.36	/	3,455,533.54	/	319,106,478.82	312,161,232.45	/	4,682,704.75	/	307,478,527.7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商业承兑汇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43,327,222.15	2,166,361.12	5.00
1-2年	6,304,153.23	630,415.32	10.00
2-3年	1,731,220.10	346,244.02	20.00
3-4年	625,026.15	312,513.08	50.00
合计	51,987,621.63	3,455,533.54	

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年1月1日余额		4,682,704.75		4,682,704.75
2025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227,171.21		-1,227,171.21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5年12月31日余额		3,455,533.54		3,455,533.54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详见本报告“第八节五、12.应收票据”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682,704.75	-1,227,171.21				3,455,533.54
合计	4,682,704.75	-1,227,171.21				3,455,533.5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692,124,360.91	760,944,681.36
1年以内小计	692,124,360.91	760,944,681.36
1至2年	157,947,153.55	285,284,122.14
2至3年	166,234,360.54	76,875,008.44
3年以上		
3至4年	49,893,202.29	27,406,534.87
4至5年	14,173,316.57	17,797,878.17
5年以上	52,210,861.90	47,716,843.28
小 计	1,132,583,255.76	1,216,025,068.26
减：坏账准备	238,155,954.79	188,646,904.78
合计	894,427,300.97	1,027,378,163.48

(2).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04,282,836.89	18.04	139,271,728.03	68.18	65,011,108.86	146,143,479.78	12.02	77,868,773.93	53.28	68,274,705.85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28,300,418.87	81.96	98,884,226.76	10.65	829,416,192.11	1,069,881,588.48	87.98	110,778,130.85	10.35	959,103,457.63
其中：										

账龄组合	928,300,418.87	81.96	98,884,226.76	10.65	829,416,192.11	1,069,881,588.48	87.98	110,778,130.85	10.35	959,103,457.63
合计	1,132,583,255.76	/	238,155,954.79	/	894,427,300.97	1,216,025,068.26	/	188,646,904.78	/	1,027,378,163.48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信阳钢铁金港能源有限公司	47,112,648.43	42,401,383.59	90	涉及诉讼
宁夏金莱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8,231,739.56	14,115,869.78	50	涉及诉讼
上海宝冶集团有限公司	21,606,564.30	4,321,312.86	20	涉及诉讼
湖北亿钧耀能新材股份公司	15,723,837.68	7,861,918.84	50	涉及诉讼
江西透光陶瓷新材料有限公司	13,284,418.35	10,627,534.68	80	涉及诉讼
吉林市新冶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11,331,332.04	11,331,332.04	100	涉及诉讼
辽宁华新焦化工程有限公司	10,374,078.24	10,374,078.24	100	收回难度大
山东省冶金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9,688,479.73	1,937,695.95	20	收回难度大
中冶东方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8,154,289.40	1,630,857.88	20	涉及诉讼
协新不锈（上海）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7,175,022.66	6,457,520.39	90	涉及诉讼
内蒙古赛思普科技有限公司	4,577,500.00	4,577,500.00	100	涉及诉讼
中国化学赛鼎宁波工程有限公司	4,400,000.00	3,520,000.00	80	涉及诉讼
洛阳力拓环能新材料有限公司	3,254,984.62	3,254,984.62	100	涉及诉讼
吉林鑫达钢铁有限公司	2,387,279.15	2,387,279.15	100	涉及诉讼
赛鼎工程有限公司	2,340,000.00	2,340,000.00	100	涉及诉讼
河南瑞泰耐火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174,596.01	1,739,676.81	80	涉及诉讼
襄垣县鸿达煤化有限公司	2,012,063.83	1,006,031.92	50	涉及诉讼
洛阳托普热能技术有限公司	1,914,204.00	1,914,204.00	100	涉及诉讼
东岭锌业股份有限公司	1,315,177.45	1,315,177.45	100	涉及诉讼
徐州诺恩固体废物处置有限公司	1,235,000.00	1,235,000.00	100	涉及诉讼
山西聚源煤化有限公司	1,073,227.00	536,613.50	50	涉及诉讼
海城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835,700.00	835,700.00	100	涉及诉讼
福建联德企业有限公司	610,889.02	610,889.02	100	收回难度大
西北化工研究院有限公司	582,726.23	291,363.12	50	涉及诉讼
山东古云阳光岩棉集团有限公司	508,267.62	508,267.62	100	涉及诉讼
华泰永创（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	500,000.00	100	收回难度大
吉诺尔（营口）耐火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478,550.00	239,275.00	50	涉及诉讼
邯郸市兵耐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401,460.10	401,460.10	100	涉及诉讼
山东铸友机床有限公司	254,733.30	254,733.30	100	涉及诉讼
洛阳怡秋冶金材料有限公司	205,390.00	205,390.00	100	收回难度大
淄博赛纳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	200,000.00	100	涉及诉讼
河北泰禾高温流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26,005.00	126,005.00	100	涉及诉讼
龙南新晶钛业有限公司	71,840.00	71,840.00	100	涉及诉讼
大石桥市三强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36,786.80	36,786.80	100	收回难度大
西安成航工业炉有限公司	31,748.00	31,748.00	100	收回难度大
北京天华恒泰科技有限公司	23,000.00	23,000.00	100	涉及诉讼
衢州华友资源再生科技有限公司	21,000.00	21,000.00	100	收回难度大
洛阳弗雷斯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17,817.50	17,817.50	100	收回难度大

陕西大秦科学仪器有限公司	5,000.00	5,000.00	100	收回难度大
南通众兴磁业有限公司	2,778.68	2,778.68	100	收回难度大
中海石油天野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1,800.47	1,800.47	100	收回难度大
一重集团大连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901.72	901.72	100	收回难度大
合计	204,282,836.89	139,271,728.03	68.18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以前年度形成的部分客户逾期款项和涉及诉讼款项，非报告期内日常经营所形成。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683,818,315.74	34,190,915.82	5.00
1年至2年（含2年）	145,437,027.20	14,543,702.72	10.00
2年至3年（含3年）	50,259,274.41	10,051,854.89	20.00
3至4年（含4年）	15,326,023.13	7,663,011.58	50.00
4至5年（含5年）	5,125,183.20	4,100,146.56	80.00
5年以上	28,334,595.19	28,334,595.19	100.00
合计	928,300,418.87	98,884,226.76	10.6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年1月1日余额		188,646,904.78		188,646,904.78
2025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63,274,262.66		63,274,262.66
本期转回		11,151,462.85		11,151,462.85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2,613,749.80		2,613,749.80
其他变动				
2025年12月31日余额		238,155,954.79		238,155,954.79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详见本报告“第八节五、11.金融工具（8）金融资产减值”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77,868,773.93	75,065,961.97	11,151,462.85	2,511,545.02		139,271,728.0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10,778,130.85	-11,791,699.31		102,204.78		98,884,226.76
合计	188,646,904.78	63,274,262.66	11,151,462.85	2,613,749.80		238,155,954.7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辽宁华新焦化工程有限公司	2,600,000.00	款项收回	银行转账	收回难度大，单项全额计提
洛阳力拓环能新材料有限公司	2,413,539.65	款项收回	银行转账/承兑汇票	收回难度大，单项全额计提
内蒙古亿维玻璃纤维制造有限公司	1,384,275.64	款项收回	银行转账	涉及诉讼，单项全额计提
忠旺(营口)高精铝业有限公司	1,362,504.19	款项收回	银行转账	涉及诉讼，单项全额计

				提
河北东海特钢集团有限公司	1,097,980.65	款项收回	银行转账	收回难度大，单项全额计提
大唐呼伦贝尔化肥有限公司	787,777.38	款项收回	银行转账	涉及诉讼，单项全额计提
海城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500,000.00	款项收回	银行转账	涉及诉讼，单项全额计提
合计	10,146,077.51	/	/	/

其他说明：
无

(4).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2,613,749.80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内蒙古亿维玻璃纤维制造有限公司	货款	2,388,237.46	执行法院判决	总经理办公会	否
合计	/	2,388,237.46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152,431,277.77	3,214,725.33	155,646,003.10	13.10	8,989,258.84
中国五矿集团有限公司	115,449,728.65	2,664,390.83	118,114,119.48	9.94	18,648,759.87

信阳钢铁金港能源有限公司	47,112,648.43		47,112,648.43	3.96	42,401,383.59
宁夏金莱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8,231,739.56		28,231,739.56	2.38	14,115,869.78
汝州天瑞煤焦化有限公司	24,888,313.18		24,888,313.18	2.09	1,244,415.66
合计	368,113,707.59	5,879,116.16	373,992,823.75	31.47	85,399,687.74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合同资产

(1).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年以内到期的应收质保金	55,790,332.14	5,720,519.16	50,069,812.98	57,700,358.08	6,675,201.80	51,025,156.28
合计	55,790,332.14	5,720,519.16	50,069,812.98	57,700,358.08	6,675,201.80	51,025,156.28

(2).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5,790,332.14	100.00	5,720,519.16	10.25	50,069,812.98	57,700,358.08	100.00	6,675,201.80	11.57	51,025,156.28
其中：										
账龄组合	55,790,332.14	100.00	5,720,519.16	10.25	50,069,812.98	57,700,358.08	100.00	6,675,201.80	11.57	51,025,156.28

合计	55,790,332.14	/	5,720,519.16	/	50,069,812.98	57,700,358.08	/	6,675,201.80	/	51,025,156.28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29,146,934.12	1,457,346.76	5.00
1年至2年（含2年）	21,741,729.37	2,174,172.94	10.00
2年至3年（含3年）	2,164,137.57	432,827.51	20.00
3年至4年	1,779,509.72	889,754.86	50.00
4年至5年	958,021.36	766,417.09	80.00
5年以上			
合计	55,790,332.14	5,720,519.16	10.2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年1月1日余额		6,675,201.80		6,675,201.80
2025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954,682.64		-954,682.64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5年12月31日余额		5,720,519.16		5,720,519.16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详见本报告“第八节五、11.金融工具（8）金融资产减值”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原因
		本期计提	本期收回或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其他变动		
合同资产	6,675,201.80	-954,682.64				5,720,519.16	按账龄组合计 提
合计	6,675,201.80	-954,682.64				5,720,519.16	/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应收款项融资

(1).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53,668,087.91	9,667,268.34
应收账款		4,311,471.51
合计	53,668,087.91	13,978,739.85

(2).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75,803,302.63	
合计	75,803,302.63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3,668,087.91	100			53,668,087.91	14,252,236.18	100	273,496.33	1.92	13,978,739.85
其中：										
账龄组合	53,668,087.91	100			53,668,087.91	14,252,236.18	100	273,496.33	1.92	13,978,739.85
合计	53,668,087.91	/		/	53,668,087.91	14,252,236.18	/	273,496.33	/	13,978,739.85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年1月1日余额		273,496.33		273,496.33
2025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273,496.33		-273,496.33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5年12月31日余额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详见本报告“第八节五、11.金融工具（8）金融资产减值”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账款	273,496.33	-273,496.33				
合计	273,496.33	-273,496.3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		年末余额	
	成本	公允价值变动	成本	公允价值变动	成本	公允价值变动
应收票据	9,667,268.34		44,000,819.57		53,668,087.91	
应收账款	4,311,471.51		-4,311,471.51			
合计	13,978,739.85		39,689,348.06		53,668,087.91	

(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5,674,904.35	80.35	42,887,705.86	88.06
1至2年	529,076.06	2.71	3,935,119.26	8.08
2至3年	1,813,702.89	9.30	600,160.87	1.23
3年以上	1,490,527.88	7.64	1,282,365.83	2.63
合计	19,508,211.18	100.00	48,705,351.82	100.00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未结算原因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未结算原因
洛阳新菲尔耐材科技有限公司	1,330,323.68	合同未执行完毕
合计	1,330,323.68	

(2).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洛阳市北斗祥雨实业有限公司	2,273,563.15	11.65
郑州市创意装饰设计有限公司	1,660,889.39	8.51
洛阳新菲尔耐材科技有限公司	1,330,323.68	6.82
伊川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1,116,300.11	5.72
国网河南省电力中心	755,992.49	3.88
合计	7,137,068.82	36.58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1,276,941.02	13,376,826.34
合计	21,276,941.02	13,376,826.3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7).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8).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9).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10).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2).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3).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8,464,655.48	8,321,782.41
1年以内小计	18,464,655.48	8,321,782.41
1至2年	1,917,690.80	3,177,278.80
2至3年	1,473,695.80	2,041,468.87
3年以上		
3至4年	1,236,719.96	1,186,752.09
4至5年	1,061,400.00	1,925,155.00
5年以上	2,527,162.93	952,007.93
小 计	26,681,324.97	17,604,445.10
减：坏账准备	5,404,383.95	4,227,618.76
合计	21,276,941.02	13,376,826.34

(14).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	19,566,151.69	11,861,585.26
备用金	663,081.92	1,047,223.06
往来款	5,948,604.66	4,207,027.24
社保款	124,159.58	124,159.58
其他	379,327.12	364,449.96
小 计	26,681,324.97	17,604,445.10
减：坏账准备	5,404,383.95	4,227,618.76
合计	21,276,941.02	13,376,826.34

(15).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年1月1日余额		3,586,528.76	641,090.00	4,227,618.76
2025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176,765.19		1,176,765.19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5年12月31日余额		4,763,293.95	641,090.00	5,404,383.95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详见本报告“第八节五、11.金融工具（8）金融资产减值”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	4,227,618.76	1,176,765.19				5,404,383.95
合计	4,227,618.76	1,176,765.19				5,404,383.9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7).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8).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广西翅冀钢铁有限公司	1,500,000.00	5.62	保证金	1年以内，5年以上	1,025,000.00
上海宝华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1,523,341.75	5.71	招标保证金	1年内，1-2年	77,167.09
北京科技大学	884,521.00	3.32	履约保证金	1年以内	44,226.05
夏志鹏	850,000.00	3.19	货款	4-5年	680,000.00
内蒙古瑞兴电力碳素制品有限公司	800,000.00	3	保证金	1年以内	40,000.00
合计	5,557,862.75	20.84	/	/	1,866,393.14

(19).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存货

(1).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8,940,199.00	229,078.06	38,711,120.94	91,605,627.82	86,144.42	91,519,483.40
在产品	192,882,095.68	18,084,731.13	174,797,364.55	234,575,612.74	4,957,504.39	229,618,108.35
库存商品	270,844,196.66	22,024,472.82	248,819,723.84	270,097,329.70	10,990,381.95	259,106,947.75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53,706,617.21		53,706,617.21	38,608,764.88		38,608,764.88
发出商品	2,022,390.66		2,022,390.66	157,634.23		157,634.23
委托加工物资	1,894,184.40	517,952.58	1,376,231.82	6,077,561.77	517,952.58	5,559,609.19
合计	560,289,683.61	40,856,234.59	519,433,449.02	641,122,531.14	16,551,983.34	624,570,547.80

(2).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86,144.42	142,933.64				229,078.06
在产品	4,957,504.39	13,127,226.74				18,084,731.13
库存商品	10,990,381.95	14,193,107.26		3,159,016.39		22,024,472.82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委托加工物资	517,952.58					517,952.58
合计	16,551,983.34	27,463,267.64		3,159,016.39		40,856,234.59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已计提跌价准备的存货发出结转成本。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适用 √不适用

(4).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适用 √不适用

(5).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合同履约成本于本年摊销金额为205,903,714.40元。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的其他说明
无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取得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待抵扣进项税	8,327,136.22	4,844,427.66
预缴税金	6,657,788.05	1,704,664.07
配套监管资金	840,060.67	
合计	15,824,984.94	6,549,091.73

其他说明

配套监管资金为收到的石嘴山市工业和信息化局的关于石嘴山市制造业新型技术改造城市试点项目配套资金。由于该资金为平罗县工业和信息局委托宁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罗支行监管的本公司项目的配套资金，并存放于本公司在宁夏银行开立的氮化硅结合碳化硅技改项目核算专用账户中。

14、债权投资

(1).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实际的核销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债权投资

(1).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1).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洛阳耐研陶瓷纤维有限公司	9,262,579.89			458,854.28						9,721,434.17	
山东章鼓耐研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5,284,842.68			832,256.23			1,020,000.00			5,097,098.91	
小计	14,547,422.57			1,291,110.51			1,020,000.00			14,818,533.08	
合计	14,547,422.57			1,291,110.51			1,020,000.00			14,818,533.08	

(2).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其他					
甘肃玉通鑫辉新材料有限公司	15,129,913.59			1,847,187.03			16,977,100.62		6,977,100.62		战略性投资
合计	15,129,913.59			1,847,187.03			16,977,100.62		6,977,100.62		/

(2).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甘肃玉通鑫辉新材料有限公司曾用名为中钢耐火天祝玉通科技新材料有限公司。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权益工具投资	10,872,187.55	10,001,280.85
合计	10,872,187.55	10,001,280.8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期初余额	14,408,290.00	38,836,794.00		53,245,084.00
二、本期变动	-5,143,626.00	-20,923,402.00		-26,067,028.00
加：外购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企业合并增加				
减：处置				
其他转出	-10,976,728.00	-11,978,908.68		-22,955,636.68
分类变动	7,811,154.00	-7,811,154.00		
公允价值变动	-1,978,052.00	-1,133,339.32		-3,111,391.32
三、期末余额	9,264,664.00	17,913,392.00		27,178,056.00

(2).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并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分类变动为西苑宾馆用地（土地使用权）与建筑物（权证合一）合并分类为房屋建筑物。

2.其他转出为本年公司部分原出租房产改为自用，自投资性房地产转作固定资产或者在建工程进行升级改造。

21、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939,613,282.56	946,038,183.03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939,613,282.56	946,038,183.0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663,409,808.01	861,906,686.07	14,945,533.73	107,467,842.22	1,647,729,870.03
2.本期增加金额	101,274,737.53	55,293,331.87	1,222,477.83	6,290,282.24	164,080,829.47
（1）购置	900,098.20	14,331,249.53	72,035.40	3,195,282.89	18,498,666.02
（2）在建工程转入	96,789,375.33	40,962,082.34	1,150,442.43	3,094,999.35	141,996,899.45
（3）企业合并增加					
（4）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3,585,264.00				3,585,264.00
3.本期减少金额	31,407,483.26	80,031,123.34	215,553.82	2,726,617.07	114,380,777.49
（1）处置或报废	740,736.28	47,232,752.55	215,553.82	1,767,108.92	49,956,151.57
（2）转入在建工程	30,666,746.98	32,798,370.79		959,508.15	64,424,625.92
4.期末余额	733,277,062.28	837,168,894.60	15,952,457.74	111,031,507.39	1,697,429,922.01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84,884,383.29	435,651,402.64	4,355,281.45	66,369,129.85	691,260,197.23
2.本期增加金额	19,503,339.13	47,561,495.02	1,190,203.16	9,165,919.55	77,420,956.86
（1）计提	19,503,339.13	47,561,495.02	1,190,203.16	9,165,919.55	77,420,956.86
3.本期减少金额	13,977,382.39	67,171,815.07	182,806.18	2,309,385.00	83,641,388.64
（1）处置或报废	572,886.30	40,322,007.65	182,806.18	1,395,016.53	42,472,716.66
（2）转入在建工程	13,404,496.09	26,849,807.42		914,368.47	41,168,671.98
4.期末余额	190,410,340.03	416,041,082.59	5,362,678.43	73,225,664.40	685,039,765.45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4,558,516.41	4,938,419.08	178,632.37	755,921.91	10,431,489.77
2.本期增加金额	26,103,628.90	32,677,998.61	1,342,291.61	2,848,313.73	62,972,232.85
（1）计提	26,103,628.90	32,677,998.61	1,342,291.61	2,848,313.73	62,972,232.85
3.本期减少金额		454,897.49		171,951.13	626,848.62
（1）处置或报废		454,897.49		171,951.13	626,848.62
4.期末余额	30,662,145.31	37,161,520.2	1,520,923.98	3,432,284.51	72,776,874.00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512,204,576.94	383,966,291.81	9,068,855.33	34,373,558.48	939,613,282.56
2.期初账面价值	473,966,908.31	421,316,864.35	10,411,619.91	40,342,790.46	946,038,183.03

(2).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房屋、建筑物	73,745,245.59	19,420,090.78	19,901,210.07	34,423,944.74	
机器设备	168,344,679.73	81,725,754.37	20,074,848.51	66,544,076.85	
运输工具	2,809,665.49	998,279.94	516,877.57	1,294,507.98	
办公设备	12,066,203.25	6,750,128.55	2,277,969.10	3,038,105.60	
合 计	256,965,794.06	108,894,253.64	42,770,905.25	105,300,635.17	

(3).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机器设备	104,066.38

(4).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建筑物	69,958,874.66	正在办理中

(5).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公允价值和处置费用的确定方式	关键参数	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机器设备	17,801,644.59	10,862,558.22	6,939,086.37	采用市场法测算出的市场（公允）价值，处置费用主要包括产权交易服务费、签约组织服务费、交易印花税和拆除费用	市场交易价格、处置费用	①市场交易价格：包括评估对象的市场案例交易价格，以及修正因素。②处置费用：包括产权交易服务费、签约组织服务费、交易印花税。③拆除费用：根据评估对象的破坏性拆除价格测算。
合计	17,801,644.59	10,862,558.22	6,939,086.37	/	/	/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预测期的年限	预测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房屋建筑物	15,767,917.50	6,160,945.00	9,606,972.50	25.59	评估对象的未来合理的可使用年限	年租金收入、年运营费用、折现率	①年租金收入=建筑面积*月租金*12个月*出租率*（1-收租损失率）；②年运营费用=年管理费+税费+保险费+年维修费；③折现率由长期无风险收益率和风险调整值组成。
产线资产组1（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	207,847,961.25	172,236,100.00	35,611,861.25	10	评估对象的未来合理的可使用年限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折现率	①营业收入：2026年-2030年经营目标、2026年经营预算；②营业成本：包括直接材料、能源动力、制造费用的人工成本、折旧摊销和辅助材料及其他等；③折现率：r=无风险报酬率十风险报酬率。
产线资产组2（固定资产）	149,608,838.43	137,594,674.13	12,014,164.30	10	评估对象的未来合理的可使	营业收入、资产组现金流量、折	①营业收入：2026年-2030年经营目标、2026年经营预算；②折现率：r=无风险报酬率十风险报酬率。

					用年限	现率	
合计	373,224,717.18	315,991,719.13	57,232,998.05	/	/	/	/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95,182,213.34	63,384,799.41
工程物资		
合计	95,182,213.34	63,384,799.4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年产1万吨产线升级扩建项目	34,217,447.45		34,217,447.45	4,950.50		4,950.50
先进高温材料成果转化基地—涧西镁质车间工艺技改（1期）	25,986,728.95		25,986,728.95			
连铸三大件项目建设	21,106,697.47		21,106,697.47			
新材料公司一车间工艺技改项目-隧道窑	5,779,537.08		5,779,537.08			
预制件梭式窑节能提升项目及配套环保治理项目	4,953,040.94		4,953,040.94			
设备零购项目	1,201,297.88		1,201,297.88	1,162,743.31		1,162,743.31
技改项目-伊川厂区简易仓库项目	972,857.99		972,857.99			
技改项目-二车间隧道窑烟气环保治理设备升级改造	586,238.53		586,238.53			
新材料公司一车间工艺技改项目-配混系统	279,600.00		279,600.00			
质检实验室系统升级项目	66,037.74		66,037.74			
河南省高温新材料产业研究院	32,729.31		32,729.31	32,729.31		32,729.31
年产1万吨金属复合新型耐火材料项目				924,999.99		924,999.99
年产9万吨新型耐火材料项目				1,043,205.98		1,043,205.98
募投项目-新材料研发中心建设				60,086,802.87		60,086,802.87

一车间烟气治理设备专项设计项目				45,283.02		45,283.02
中钢洛耐（伊川）新材料产业园一期项目				84,084.43		84,084.43
合计	95,182,213.34		95,182,213.34	63,384,799.41		63,384,799.41

(2).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年产9万吨新型耐火材料项目	548,000,000.00	1,043,205.98			1,043,205.98		22.61	22.61				自筹+募集资金
中钢洛耐（伊川）新材料产业园一期项目	350,000,000.00	84,084.43		84,084.43			0.60	0.60				自筹

募投项目-新材料研发中心建设	148,000,000.00	60,086,802.87	49,062,613.16	109,149,416.03			73.75	100				自筹+募集资金
年产1万吨金属复合新型耐火材料项目	108,000,000.00	924,999.99			924,999.99		0.83	0.83				自筹+募集资金
年产1万吨产线升级扩建项目	44,268,500.00	4,950.50	34,212,496.95			34,217,447.45	77.30	77.30				自筹
连铸三大件项目建设	34,957,100.00		21,106,697.47			21,106,697.47	60.38	60.38				自筹
先进高温材料成果转化基地—涧西镁质车间工艺技改（1期）	28,981,938.36		26,184,016.42	197,287.47		25,986,728.95	90.35	90.35				自筹

河南省高温新材料产业研究院	15,000,000.00	32,729.31				32,729.31	0.22	0.22				自筹
合计	1,277,207,538.36	62,176,773.08	130,565,824.00	109,430,787.93	1,968,205.97	81,343,603.18	/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减少金额为：2025年4月28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拟终止年产9万吨新型耐火材料项目的两个子项目年产3万吨高温镁质新型耐火材料生产线与年产2万吨高温铝质新型耐火材料生产线，以及年产1万吨金属复合新型耐火材料项目。

工程物资

(5).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1).油气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油气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5、使用权资产

(1).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103,515.38	1,103,515.38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1,103,515.38	1,103,515.38
（1）处置	1,103,515.38	1,103,515.38
4.期末余额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773,824.80	773,824.80
2.本期增加金额	118,326.15	118,326.15
（1）计提	118,326.15	118,326.15
3.本期减少金额	892,150.95	892,150.95
（1）处置	892,150.95	892,150.95
4.期末余额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期初账面价值	329,690.58	329,690.58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6、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计算机软件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93,364,341.16	48,832.43	12,264,150.94	12,519,650.36	240,000.00	418,436,974.89
2.本期增加金额	11,978,908.68			175,221.24		12,154,129.92
（1）购置				175,221.24		175,221.24
（2）内部研发						
（3）企业合并增加						
（4）其他转入	11,978,908.68					11,978,908.68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405,343,249.84	48,832.43	12,264,150.94	12,694,871.60	240,000.00	430,591,104.81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20,881,746.57	15,253.30	6,132,075.12	5,588,870.56		132,617,945.55
2.本期增加金额	9,525,541.02	4,881.48	1,226,415.47	1,560,166.38		12,317,004.35
（1）计提	9,525,541.02	4,881.48	1,226,415.47	1,560,166.38		12,317,004.35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130,407,287.59	20,134.78	7,358,490.59	7,149,036.94		144,934,949.90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4,916.93	840,516.85	354,417.79		1,199,851.57
（1）计提		4,916.93	840,516.85	354,417.79		1,199,851.57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4,916.93	840,516.85	354,417.79		1,199,851.57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74,935,962.25	23,780.72	4,065,143.50	5,191,416.87	240,000.00	284,456,303.34
2.期初账面价值	272,482,594.59	33,579.13	6,132,075.82	6,930,779.80	240,000.00	285,819,029.34

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是0

(2).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预测期的年限	预测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产线资产组 1（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	207,847,961.25	172,236,100.00	35,611,861.25	10	详见固定资产减值测试：产线资产组 1（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描述	详见固定资产减值测试：产线资产组 1（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描述	详见固定资产减值测试：产线资产组 1（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描述
合计	207,847,961.25	172,236,100.00	35,611,861.25	/	/	/	/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370,548,918.99	55,582,337.86	234,772,882.80	35,215,932.41
交易性金融工具、衍生金融工具的估值	713,425.57	107,013.84	715,243.07	107,286.46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3,179,689.06	476,953.36	3,179,689.06	476,953.36
预计负债	11,739,923.71	1,760,988.55	18,237,385.50	2,735,607.82
递延收益	27,624,326.07	4,143,648.91	32,397,870.28	4,859,680.54
应付职工薪酬	106,452,740.71	15,967,911.11	159,987,863.64	23,998,179.55
租赁负债			245,499.37	36,824.91
合计	520,259,024.11	78,038,853.63	449,536,433.72	67,430,465.05

(2).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6,977,100.62	1,046,565.09	5,129,913.59	769,487.04
无形资产重估增值	50,060,929.49	7,509,139.42	52,013,528.53	7,802,029.28
固定资产评估增值	1,354,080.08	203,112.01	1,612,000.00	241,800.00
在建工程评估增值			210,300.00	31,545.00
公允价值变动	35,197,083.87	5,279,562.58	38,430,824.94	5,764,623.74
使用权资产			329,690.58	49,453.59
合计	93,589,194.06	14,038,379.10	97,726,257.64	14,658,938.65

(3).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78,038,853.63	36,824.91	67,393,640.14
递延所得税负债		14,038,379.10	36,824.91	14,622,113.74

(4).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可抵扣亏损	137,965,085.08	161,717,409.91
递延收益	5,013,177.02	6,052,824.02
合计	142,978,262.10	167,770,233.93

(5).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33年		35,583,834.66	
2034年	74,062,786.16	92,624,692.08	
2035年	63,902,298.92	33,508,883.17	尚未汇算清缴认定
合计	137,965,085.08	161,717,409.91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1年以上到期的应收质保金	40,780,899.30	2,979,567.39	37,801,331.91	43,144,939.25	3,283,483.27	39,861,455.98
合计	40,780,899.30	2,979,567.39	37,801,331.91	43,144,939.25	3,283,483.27	39,861,455.98

其他说明：
无

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138,706,135.22	138,706,135.22	抵押	保函保证金、汇票保证金	166,699,708.25	166,699,708.25	抵押	借款质押，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诉讼冻结资金
应收票据	83,560,343.46	83,560,343.46	质押	银行承兑汇票质押	44,278,163.21	44,278,163.21	质押	银行承兑汇票质押
存货								
其中：数据资源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其中：数据资源								
其他流动资产	840,060.67	840,060.67	其他	配套监管资金				
合计	223,106,539.35	223,106,539.35	/	/	210,977,871.46	210,977,871.46	/	/

其他说明：
无

32、短期借款

(1).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

(1).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300,000.00	5,00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	346,512,117.20	239,128,369.28
合计	346,812,117.20	244,128,369.28

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0元。到期未付的原因是无

36、应付账款

(1).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材料款	653,907,733.63	702,291,074.33
设备款	19,923,412.04	6,642,913.39
工程款	26,795,976.60	30,096,563.93
运输费	12,770,715.35	18,313,814.76
三供一业	291,599.47	598,305.12
服务费	1,328,359.87	2,237,841.81
其他	6,200,862.45	8,581,369.22
合计	721,218,659.41	768,761,882.56

(2).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中铁建物产科技有限公司	3,334,547.60	尚未结算
郑州汇特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3,261,523.24	尚未结算
洛阳瑞钢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2,049,764.36	尚未结算
泰州中诺金属科技有限公司	1,873,682.36	尚未结算
洛阳壮义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562,428.67	尚未结算
浙江自立高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14,865.99	尚未结算
北京清大原点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1,348,200.00	尚未结算
洛阳洛耐菲尔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1,042,243.76	尚未结算
合计	15,987,255.98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资产使用费	33,625.00	10,000.00
合计	33,625.00	10,000.00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

(1).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销货合同相关的合同负债	168,548,909.35	194,658,661.22
合计	168,548,909.35	194,658,661.22

(2).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上海鼎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2,158,554.94	合同未执行完成
伟明环保装备集团有限公司	8,234,979.32	合同未执行完成
中冶焦耐（大连）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6,220,507.37	合同未执行完成
新浦化学（泰兴）有限公司	5,920,353.98	合同未执行完成
合计	32,534,395.61	/

(3).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4,020,251.42	336,458,931.28	332,281,036.94	28,198,145.76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52,190,270.70	52,190,270.70	
三、辞退福利		1,070,024.10	1,070,024.10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10,320,000.00	-2,060,000.00		8,260,000.00
五、其他		24,050,113.71	24,050,113.71	
合计	34,340,251.42	411,709,339.79	409,591,445.45	36,458,145.76

(2).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65,303,904.93	265,303,904.93	
二、职工福利费		10,311,682.69	10,311,682.69	
三、社会保险费		21,614,580.57	21,614,580.57	
其中：医疗保险费		19,460,344.66	19,460,344.66	
工伤保险费		2,154,235.91	2,154,235.91	
生育保险费				
四、住房公积金	3,076,820.22	29,709,250.75	29,714,127.23	3,071,943.74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0,943,431.20	9,519,512.34	5,336,741.52	25,126,202.02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24,020,251.42	336,458,931.28	332,281,036.94	28,198,145.76

(3).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40,087,499.22	40,087,499.22	
2、失业保险费		1,741,515.24	1,741,515.24	
3、企业年金缴费		10,361,256.24	10,361,256.24	
合计		52,190,270.70	52,190,270.7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728,888.84	915,885.54
消费税		
营业税		

企业所得税		3,625,294.37
个人所得税	1,616,568.87	885,911.77
城市维护建设税	97,112.96	95,311.61
房产税	1,157,828.37	1,439,156.43
土地使用税	1,508,104.84	1,535,973.28
印花税	348,570.75	203,827.45
教育费附加（含地方教育费附加）	79,935.43	69,392.00
环境保护税	18,397.37	33,335.71
水利建设基金	13,604.91	9,686.20
其他税费	3,591.51	4,746.51
合计	5,572,603.85	8,818,520.87

其他说明：
无

41、其他应付款

(1).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36,206,604.83	34,774,699.07
合计	36,206,604.83	34,774,699.0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应付利息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逾期的重要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应付股利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原冶金部扶持资金	15,000,000.00	15,000,000.00
押金及保证金	4,654,395.61	4,686,397.96
住房维修基金	2,162,251.86	2,162,251.86
应付往来款	1,750,741.09	20,941.07
代收代付款	1,927,338.02	1,905,216.95
洛阳市涧西区财政国库拨款	5,754,193.03	5,872,208.03
其他	4,957,685.22	5,127,683.20
合计	36,206,604.83	34,774,699.07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原中华人民共和国冶金工业部	15,000,000.00	冶金部扶持资金
洛阳市涧西区财政国库拨款	5,754,193.03	尚未支付
房屋维修基金	2,162,251.86	尚未支付
计提的党建工作经费	2,759,287.53	尚未支付
履约保证金	1,700,000.00	合同未执行完
合计	27,375,732.42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500,236,805.56	500,534,722.22
1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45,499.37
合计	500,236,805.56	500,780,221.59

其他说明：
无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21,856,436.35	25,220,193.32
未终止确认的已背书未到期商业承兑汇票		17,515,027.84
未终止确认的已背书尚未到	147,244,754.26	142,383,556.90

期银行承兑汇票		
合计	169,101,190.61	185,118,778.06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

(1).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转股权会计处理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257,774.34
其中：未确认融资费用		-12,274.97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附注七、43）		-245,499.37
合计		0.00

其他说明：

无

48、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598,481.96	594,801.00
合计	598,481.96	594,801.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

(2).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国家专项拨款	130,000.00			130,000.00	职工安置经费
党建展览馆提升经费	10,049.00			10,049.00	党建展览馆提升改造
李红霞人才奖励基金	454,752.00	3,680.96		458,432.96	收人才奖励款
合计	594,801.00	3,680.96		598,481.96	/

其他说明：

无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1).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离职后福利-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	89,342,018.60	136,157,368.13
二、辞退福利	17,110,722.11	23,830,495.51
三、其他长期福利		
减：一年内到期的未折现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8,260,000.00	10,320,000.00
合计	98,192,740.71	149,667,863.64

(2).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期初余额	136,157,368.13	121,878,696.25
二、计入当期损益的设定受益成本	-37,720,000.00	1,040,000.00
1.当期服务成本	1,020,000.00	1,700,000.00
2.过去服务成本	-40,340,000.00	-3,920,000.00
3.结算利得（损失以“－”表示）		
4、利息净额	1,600,000.00	3,260,000.00
三、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设定收益成本	-6,120,000.00	17,330,000.00
1.精算利得（损失以“－”表示）	-6,120,000.00	17,330,000.00
四、其他变动	-2,975,349.53	-4,091,328.12
1.结算时支付的对价		
2.已支付的福利	-2,975,349.53	-4,091,328.12
五、期末余额	89,342,018.60	136,157,368.13

计划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期初余额	136,157,368.13	121,878,696.25
二、计入当期损益的设定受益成本	-37,720,000.00	1,040,000.00
三、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设定收益成本	-6,120,000.00	17,330,000.00
四、其他变动	-2,975,349.53	-4,091,328.12
五、期末余额	89,342,018.60	136,157,368.13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精算估计的重大假设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假设变动幅度(%)	对期末设定受益计划现值的影响	
				假设增加	假设减少
折现率(%)	2/1.75	1.75/1.5	1.00	-282.00	301.00
死亡率(%)	CL5/CL6(2010-2013)	CL5/CL6(2010-2013)	NA	NA	NA
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企业缴费和个人缴费年增长率(%)	10.00	10.00	1.00	71.00	-64.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为统筹推进改革发展、优化职工薪酬与激励体系，进一步整合内部资源，形成发展合力，对员工福利待遇政策实行统一标准，本报告期内全资子公司中钢集团洛阳耐火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钢洛耐院”）取消原补充医疗保险福利。

中钢洛耐院前身为冶金工业部洛阳耐火材料研究所，成立于1963年，1999年转制为科技型企业。2003年5月，根据《洛阳市企业补充医疗保险实施意见》的有关精神，中钢洛耐院在已参加洛阳市基本医疗保险的基础上，按职工个人工资的4%-5%的标准，为在职职工、退休人员提供补充医疗保险福利。

2025年5月，公司召开职代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中钢集团洛阳耐火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补充医疗保险政策的报告》。取消后，中钢洛耐院原补充医疗保险福利不再纳入离职后福利精算范围。公司聘请wtw韬睿惠悦公司专业机构对“离职后福利-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了评估，并于2025年6月份出具了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精算评估报告。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补充医疗福利取消后，该事项减少离职后福利-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4,034万元，减少管理费用4,034万元。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对外提供担保			
未决诉讼		11,335,072.67	

产品质量保证	2,957,226.14		
重组义务			
待执行的亏损合同	8,782,697.57	6,902,312.83	
应付退货款			
其他			
合计	11,739,923.71	18,237,385.50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本公司及子公司与部分客户签订的不可撤销的销售耐火材料的产品合同，因原材料价格上涨导致履行该合同的预计成本超过预计收入而产生预计亏损。于本年末，公司及子公司已就尚未履行完毕的销售合同，计提了相关存货跌价准备，并且按预计亏损超过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的部分，确认为预计负债。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绿色节能新型耐火材料工程实验室	4,852,824.02		889,647.00	3,963,177.02	与资产相关
2023年省级制造业高质量发展资金	4,916,999.96		596,000.04	4,320,999.92	与资产相关
创新发展专项资金（重大科技成果转化和重点技术创新资金）	600,000.00		75,000.00	525,000.00	与资产相关
高新技术产业基地战略性新兴产业项目资金	600,000.00		75,000.00	525,000.00	与资产相关
专利奖励资金	80,000.00		80,000.00	-	与收益相关
垃圾焚烧发电装置用耐火材料	3,892,104.03		3,892,104.03	-	与收益相关
职工安置经费	130,000.00			13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中国耐火材料工业互联网平台	8,390,305.86		1,529,771.07	6,860,534.79	与收益相关
煤气化用绿色新型无铬耐火材料	569,566.60	127,700.00	697,266.60	-	与收益相关
薄带连铸用结构功能一体化陶瓷布流器开发及应用	501,159.21	979,200.00	1,480,359.21	-	与收益相关
大尺寸侧封板规模化生产示范线建设	25,305.71	115,200.00	140,505.71	-	与收益相关
高纯大尺寸碳化硅材料制备技术研究	81,392.06		81,392.06	-	与收益相关

气凝胶防隔热一体化结构多功能梯度涂层技术		600,000.00	4,764.52	595,235.48	与收益相关
金属硅原位碳化法制备 SiC 纳米线气凝胶及其高温传热调控	473,198.27	158,100.00	90,640.97	540,657.30	与收益相关
基于材料自密封与电场协同的侵入式水口 AL2O3 结瘤防控机制研究		180,000.00	156,040.91	23,959.09	与收益相关
绿色耐材技术标准创新中心补助资金	350,000.00		350,000.00	-	与收益相关
隔热陶瓷材料的可控设计基础与服役失效机理研究（课题 1）	459,581.58	440,000.00	627,741.46	271,840.12	与收益相关
复合陶瓷隔热瓦高抗热冲击强韧化制备技术（课题 2）	576,348.50	420,000.00	904,975.21	91,373.29	与收益相关
基于光热调控的高承温高应变容限热障涂层制备技术	802,247.53	100,000.00	57,122.51	845,125.02	与收益相关
复合陶瓷隔热瓦的评价方法的建立及商业机组验证研究	1,020,000.00	120,000.00	693,912.44	446,087.56	与收益相关
基于模拟工况的透平用热障涂层的寿命评估和性能验证	835,448.77	100,000.00	288,665.27	646,783.50	与收益相关
重型燃气轮机关键隔热陶瓷材料研究（国家重点研发计划）		1,320,000.00	1,140,000.00	180,000.00	与收益相关
高强钢的可浇筑性、界面传热及凝固行为研究	304,212.20	402,000.00	8,969.87	697,242.33	与收益相关
洁净钢用低碳绿色新型高性能系列滑板的研究与应用	500,000.00		5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2024 年"两院"院士后备人选培养对象支持经费	3,000,000.00		1,524,977.74	1,475,022.26	与收益相关
2023 年度国家科学技术奖奖金	150,000.00		150,000.00	-	与收益相关
耐火材料功能化与绿色化设计、制备及其对钢铁绿色制造的支撑	1,000,000.00		1,0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原位生成AlN晶须对碳化硅-镁铝尖晶石复合材料力学性能的强化机制研究	240,000.00	34,800.00	1,824.67	272,975.33	与收益相关
河南省先进高温材料中试基地评优奖励	2,000,000.00		2,0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2023年度国家重点科研项目奖励（重型燃气轮机关键隔热陶瓷材料研究）	170,000.00			170,000.00	与收益相关
冶金功能耐火材料高应变容限结构设计、构筑及关键服役性能协同研究	1,930,000.00	125,400.00	1,188,725.34	866,674.66	与收益相关
稀土特种钢制备新技术		294,000.00	5,778.65	288,221.35	与收益相关
高温合金母合金超纯净冶炼技术		548,000.00	111,452.74	436,547.26	与收益相关
耐高温气凝胶材料及制品的产业化及技改项目		598,978.00	162,497.00	436,481.00	与收益相关
高温烧结炉项目		1,360,000.00		1,360,000.00	与收益相关
高辐射涂层材料设计、制备及其在裂解炉上的应用性能研究		800,000.00	291,434.19	508,565.81	与收益相关
创新生态支撑专项		5,000,000.00		5,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富氢多组分还原气氛下耐火材料中的碳沉积行为与控制研究		250,000.00		25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5年省级制造业高质量发展资金（大数据产业发展示范项目）		910,000.00		910,000.00	与收益相关
财政部下拨转制费		15,492,000.00	15,492,000.00	-	与收益相关
外贸企业开拓市场补助资金		141,800.00	141,800.00	-	与收益相关
高品质高温合金冶炼用长寿命无污染陶瓷坩埚的制备与应用		1,036,800.00	1,036,800.00	-	与收益相关

高端合金用坩埚及薄带连铸用布流器与金属熔体反应特性研究		115,200.00	115,200.00	-	与收益相关
青年拔尖人才期满培养经费		60,000.00	60,000.00	-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41,313.05	41,313.05	-	与收益相关
企业科技创新后补助		416,600.00	416,600.00	-	与收益相关
合计	38,450,694.30	32,287,091.05	38,100,282.26	32,637,503.09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一）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125,000,000.00						1,125,000,000.00

其他说明：

无

54、其他权益工具

(1).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634,285,933.05			1,634,285,933.05
其他资本公积	4,143,623.02			4,143,623.02
合计	1,638,429,556.07			1,638,429,556.07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163,068.96	7,967,187.03			1,195,078.05	6,772,108.98		-1,390,959.98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9,821,000.00	6,120,000.00			918,000.00	5,202,000.00		-4,619,000.00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657,931.04	1,847,187.03			277,078.05	1,570,108.98		3,228,040.02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9,814,709.08							19,814,709.08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								

准备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以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转换日公允价值大于账面价值部分	19,814,709.08							19,814,709.08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1,651,640.12	7,967,187.03			1,195,078.05	6,772,108.98		18,423,749.10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无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4,572,666.08	6,326,077.10	6,460,924.55	4,437,818.63
合计	4,572,666.08	6,326,077.10	6,460,924.55	4,437,818.63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36,850,936.23			36,850,936.23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36,850,936.23			36,850,936.23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40,839,816.30	235,936,668.6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40,839,816.30	235,936,668.69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49,690,796.43	-59,096,852.39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36,000,0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8,850,980.13	140,839,816.30

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931,516,171.88	1,686,490,807.31	2,135,736,390.76	1,808,500,609.03
其他业务	65,421,949.83	58,444,126.72	52,076,403.57	45,141,915.76
合计	1,996,938,121.71	1,744,934,934.03	2,187,812,794.33	1,853,642,524.79

(2).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耐火材料分部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耐火材料	1,340,685,317.22	1,130,102,111.14	1,340,685,317.22	1,130,102,111.14
工程与技术服务	351,805,644.07	313,507,367.24	351,805,644.07	313,507,367.24
吨钢结算模式	151,211,335.95	175,569,247.99	151,211,335.95	175,569,247.99
仪器设备与新材料	87,813,874.64	67,312,080.94	87,813,874.64	67,312,080.94
合计	1,931,516,171.88	1,686,490,807.31	1,931,516,171.88	1,686,490,807.31
按经营地分类				
境内	1,671,877,522.85	1,466,361,395.84	1,671,877,522.85	1,466,361,395.84
境外	259,638,649.03	220,129,411.47	259,638,649.03	220,129,411.47
合计	1,931,516,171.88	1,686,490,807.31	1,931,516,171.88	1,686,490,807.31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转让	1,780,304,835.93	1,510,921,559.32	1,780,304,835.93	1,510,921,559.32
在某一时段内转让	151,211,335.95	175,569,247.99	151,211,335.95	175,569,247.99
合计	1,931,516,171.88	1,686,490,807.31	1,931,516,171.88	1,686,490,807.3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4,258,139.39	4,910,174.20
教育费附加	2,035,124.96	2,435,760.73
资源税	252,135.05	
房产税	5,515,138.32	6,962,389.18
土地使用税	6,148,422.61	6,136,833.26
车船使用税	5,572.26	9,517.86
印花税	1,584,437.42	1,488,353.32
地方教育附加	1,408,169.27	1,623,840.48
水利建设基金	122,598.46	131,842.57
文化事业建设费	39,589.13	42,627.21
环境保护税	314,606.49	402,859.36
其他	266,253.01	131,550.95
合计	21,950,186.37	24,275,749.12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7,797,886.29	37,750,469.67
差旅及通勤费	6,732,544.18	11,287,570.97
业务招待费	3,999,443.37	2,803,052.98
展览费	977,457.69	928,561.70
办公费	479,777.83	614,358.85
咨询费	305,104.46	
固定资产折旧	253,586.65	302,281.74

招（议）标费	251,592.28	1,289,940.57
销售服务费	224,014.28	32,920.94
公务用车费	208,194.53	278,476.86
销售佣金		1,067,964.23
其他	2,464,338.10	2,463,687.40
合计	53,693,939.66	58,819,285.91

其他说明：

无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82,301,242.39	86,538,841.86
固定资产折旧	20,978,503.03	15,058,594.80
无形资产摊销	11,536,392.87	10,700,196.69
信息化费用	2,386,917.59	
办公费	1,920,324.68	1,670,152.47
咨询费(含顾问费)	1,626,749.60	2,140,643.11
聘请中介机构费	1,297,920.81	1,232,127.16
修理费	1,294,858.99	1,695,998.52
差旅费	1,026,145.58	1,272,235.22
知识产权管理费	1,023,762.55	1,146,279.85
安全生产费	1,006,556.40	3,504,981.06
保洁费	83,978.05	1,493,532.76
党建工作经费	60,415.93	1,228,863.23
业务招待费	276,460.12	474,367.38
其他	-35,113,075.19	9,944,925.94
合计	91,707,153.40	138,101,740.05

其他说明：

公司为统筹推进改革发展、优化职工薪酬与激励体系，进一步整合内部资源，形成发展合力，对员工福利待遇政策实行统一标准，本报告期内全资子公司中钢集团洛阳耐火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钢洛耐院”）取消原补充医疗保险福利。

中钢洛耐院前身为冶金工业部洛阳耐火材料研究所，成立于1963年，1999年转制为科技型企业。2003年5月，根据《洛阳市企业补充医疗保险实施意见》的有关精神，中钢洛耐院在已参加洛阳市基本医疗保险的基础上，按职工个人工资的4%-5%的标准，为在职职工、退休人员提供补充医疗保险福利。

2025年5月，公司召开职代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中钢集团洛阳耐火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补充医疗保险政策的报告》。取消后，中钢洛耐院原补充医疗保险福利不再纳入离职后福利精算范围。公司聘请wtw韬睿惠悦公司专业机构对“离职后福利-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了评估，并于2025年6月份出具了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精算评估报告。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

薪酬》，补充医疗福利取消后，该事项减少离职后福利-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4,034万元，减少管理费用4,034万元。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材料费	45,594,177.09	59,044,878.39
职工薪酬	42,997,979.66	48,998,337.40
燃料动力费	7,170,330.12	8,038,908.98
固定资产折旧	3,141,891.51	3,563,995.08
试验、检验费	1,869,613.09	2,555,075.22
劳务费	887,852.07	123,000.00
差旅费	611,548.42	682,900.74
无形资产摊销	211,072.59	193,483.20
专家咨询费	159,000.00	156,524.09
专业服务费	118,353.78	3,000.00
办公费	93,569.64	483,984.13
其他	1,898,634.27	2,618,843.83
合计	104,754,022.24	126,462,931.06

其他说明：
无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20,207,932.38	25,859,567.32
减：利息收入	8,169,194.30	12,427,284.22
汇兑损益	1,502,297.20	-4,049,110.49
手续费支出	1,029,059.87	460,813.22
其他	53,725.00	-1,385,144.82
合计	14,623,820.15	8,458,841.01

其他说明：
无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39,027.67	51,241.72
增值税进项税加计抵扣	7,368,741.94	10,308,210.42
政府补助	20,959,177.94	32,348,151.54
直接减征或免征增值税	14,362.28	
合计	28,381,309.83	42,707,603.68

其他说明：
注：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的具体情况，请参阅附注十一、“政府补助”。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291,110.51	2,049,736.07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805,053.57	9,180,414.85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1,322,659.3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8,465.52	
其他	-10,152.00	3,334.37
合计	6,417,136.90	11,233,485.29

其他说明：
无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1,151,843.08	1,163,277.13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交易性金融负债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3,111,391.32	-1,861,326.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0.62
合计	-4,263,234.40	-698,079.49

其他说明：
无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1,227,171.21	-2,637,154.24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52,122,799.81	-55,525,340.56
应收款项融资减值损失	273,496.33	-273,496.33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176,765.19	-855,945.45
合计	-51,798,897.46	-59,291,936.58

其他说明：
无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1,258,598.52	59,314.10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27,463,267.64	-16,034,030.76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62,972,232.85	-3,242,524.18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1,199,851.57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其他		
合计	-90,376,753.54	-19,217,240.84

其他说明：
无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使用权资产而产生的处置利得或损失	34,134.94	
合计	34,134.94	

其他说明：
无

74、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2,238,587.83	77,321.14	2,238,587.83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2,238,587.83	77,321.14	2,238,587.83
罚款收入	1,189,275.20	403,653.57	1,189,275.20
其他	519,081.61	128,613.84	519,081.61
合计	3,946,944.64	609,588.55	3,946,944.6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436,048.80	116,933.62	1,436,048.8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436,048.80	116,933.62	1,436,048.80
非常损失-终止在建工程项目	1,968,205.97		1,968,205.97
罚没、违约金及滞纳金支出	1,085,076.18	1,845,977.90	1,085,076.18
诉讼损失	5,003,239.29		5,003,239.29
教育捐赠	45,000.00	14,000.00	45,000.00
扶贫捐赠	36,000.00	9,700.00	36,000.00
其他	2,248,037.13	49,849.24	2,248,037.13
合计	11,821,607.37	2,036,460.76	11,821,607.37

其他说明：

无

76、所得税费用

(1).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719,770.76	14,714,713.63
递延所得税费用	-12,424,026.18	-10,683,219.40
合计	-9,704,255.42	4,031,494.23

(2).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54,206,900.60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3,131,035.09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384,053.81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8,077,197.51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1,446,739.31
税收优惠	-15,713,103.34
所得税费用	-9,704,255.4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七、57.其他综合收益”。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保函保证金	4,778,765.69	18,636,788.46
政府补助	29,201,183.79	41,395,567.14
利息收入	7,877,239.58	9,571,034.47
招投标保证金	23,559,078.08	25,904,192.68
往来款及其他	9,354,801.54	6,592,693.12
诉讼冻结资金转回	38,000,000.00	
合计	112,771,068.68	102,100,275.87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期间费用	31,032,476.38	44,659,056.92

保函保证金	39,178,469.63	19,406,503.61
招投标保证金	33,540,921.78	23,910,821.78
付外地离退休人员福利	13,759,201.40	10,833,568.79
代收代付款	5,940,441.29	8,736,894.64
老干部医药费	676,558.37	852,165.26
手续费	1,017,470.40	455,458.58
诉讼损失	14,954,036.32	
其他	4,158,677.27	6,464,031.39
合计	144,258,252.84	115,318,500.97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质押借款的保证金退回		109,000,000.00
敞口保证金转回	24,813,543.68	4,200,009.12
合计	24,813,543.68	113,200,009.12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租赁款		260,870.05
支付开具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48,718,859.80	18,287,387.37
合计	48,718,859.80	18,548,257.42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00,780,221.59		15,989,583.33	16,287,499.99	245,499.37	500,236,805.56
合计	500,780,221.59		15,989,583.33	16,287,499.99	245,499.37	500,236,805.56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44,502,645.18	-52,672,811.99
加：资产减值准备	90,376,753.54	19,217,240.84
信用减值损失	51,798,897.46	59,291,936.58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77,420,956.86	78,802,388.95
使用权资产摊销	118,326.15	157,768.18
无形资产摊销	12,317,004.35	11,278,501.9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4,134.94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02,539.03	39,612.48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263,234.40	698,079.49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7,824,712.63	17,661,249.93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417,136.90	-11,233,485.29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526,388.58	-10,214,404.2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897,637.60	-468,815.18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0,832,847.53	-7,374,724.4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1,822,577.74	-24,649,961.6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6,584,176.17	-67,789,578.33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2,365,496.78	12,742,997.28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479,611,692.31	702,552,456.5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702,552,456.54	1,770,032,731.42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77,059,235.77	-1,067,480,274.88

(2).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479,611,692.31	702,552,456.54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479,611,692.31	702,552,456.5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79,611,692.31	702,552,456.54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		

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理由
受限货币资金	138,706,135.22	166,699,708.25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及保函保证金、冻结资金
合计	138,706,135.22	166,699,708.25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外币货币性项目

(1).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123,919,462.42
其中：美元	16,503,499.62	7.0288	115,999,798.13
欧元	961,649.48	8.2355	7,919,664.29
港币			
应收账款	-	-	66,116,482.60
其中：美元	8,460,421.74	7.0288	59,466,612.33
欧元	807,464.06	8.2355	6,649,870.27
港币			
长期借款	-	-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其他说明：

无

(2).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2、租赁

(1).作为承租人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为 121,744.61 元。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为 118,899.08 元。

售后租回交易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260,859.95(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2).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出租	2,069,924.68	
合计	2,069,924.68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第一年	1,337,302.94	1,634,860.08
第二年	1,337,302.94	1,634,860.08
第三年	1,337,302.94	1,634,860.08

第四年	759,218.40	1,634,860.08
第五年		1,179,334.08
五年后未折现租赁收款额总额		1,179,334.08
合计	4,771,127.22	8,898,108.48

(3).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3、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8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

1、 按费用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材料费	45,594,177.09	59,044,878.39
职工薪酬	42,997,979.66	48,998,337.40
燃料动力费	7,170,330.12	8,038,908.98
固定资产折旧	3,141,891.51	3,563,995.08
试验、检验费	1,869,613.09	2,555,075.22
劳务费	887,852.07	123,000.00
差旅费	611,548.42	682,900.74
无形资产摊销	211,072.59	193,483.20
专家咨询费	159,000.00	156,524.09
专业服务费	118,353.78	3,000.00
办公费	93,569.64	483,984.13
其他	1,898,634.27	2,618,843.83
合计	104,754,022.24	126,462,931.06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104,754,022.24	126,462,931.06
资本化研发支出		

其他说明：
无

2、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 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 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中钢集团洛阳耐火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	河南洛阳	654,595,720.81	河南洛阳	耐火材料研发、生产、销售	100.00		国有产权无偿划转
中钢洛耐（洛阳）新材料有限公司	河南洛阳	343,000,000.00	河南洛阳	耐火材料	100.00		购买
中钢宁夏耐研滨河新材料有限公司	宁夏平罗	39,469,629.00	宁夏平罗	耐火材料	51.00		国有产权无偿划转

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中钢宁夏耐研滨河新材料有限公司	49.00	5,188,151.25	3,212,020.20	61,370,833.62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中钢宁夏耐研滨河新材料有限公司	201,516,229.99	60,876,043.73	262,392,273.72	136,095,637.38	1,050,000.00	137,145,637.38	157,238,418.82	29,945,032.30	187,183,451.12	64,757,106.60	1,212,628.68	65,969,735.28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中钢宁夏耐研滨河新材料有限公司	194,383,127.70	10,588,063.77	10,588,063.77	12,616,983.65	209,398,989.20	13,110,286.53	13,110,286.53	7,709,759.57

其他说明：
无

(4).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的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洛阳耐研陶瓷纤维有限公司	河南洛阳	河南洛阳	耐火材料生产、销售		49.00	权益法
山东章鼓耐研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山东济南	山东济南	批发业		34.00	权益法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无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洛阳耐研陶瓷纤维有限公司	山东章鼓耐研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洛阳耐研陶瓷纤维有限公司	山东章鼓耐研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24,379,712.07	18,856,469.70	21,423,152.76	18,627,319.71
非流动资产	2,390,966.49	5,177,917.83	2,795,998.70	3,423,539.76
资产合计	26,770,678.56	24,034,387.53	24,219,151.46	22,050,859.47
流动负债	11,068,276.34	9,040,352.28	9,439,428.33	6,507,204.52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11,068,276.34	9,040,352.28	9,439,428.33	6,507,204.52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7,694,177.09	5,097,971.99	7,242,064.33	5,284,842.68
调整事项	-809,567.98	-873.08	-816,309.50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809,567.98	-873.08	-816,309.50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6,884,609.11	5,097,098.91	6,425,754.83	5,284,842.68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34,441,912.03	16,250,913.57	25,266,802.68	10,393,401.04
净利润	1,590,687.91	2,490,194.81	2,690,985.56	2,194,555.09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590,687.91	2,490,194.81	2,690,985.56	2,194,555.09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1,020,000.00		340,000.00

其他说明

无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政府补助

1、 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 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财务报表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

			收入金额				关
递延收益	10,969,823.98			1,635,647.04		9,334,176.94	与资产相关
递延收益	27,480,870.32	32,287,091.05		17,293,833.82	-19,170,801.40	23,303,326.15	与收益相关
合计	38,450,694.30	32,287,091.05		18,929,480.86	-19,170,801.40	32,637,503.09	/

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1,635,647.04	1,635,647.04
与收益相关	33,082,732.30	41,546,073.29
合计	34,718,379.34	43,181,720.33

其他说明：
无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 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及子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股权投资、债权投资、借款、应收款项、应付账款、可转换债券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七相关项目。本公司及子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及子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及子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公司及子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本公司及子公司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市场风险相关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股东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地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的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在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①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及子公司承受外汇风险主要与美元、欧元有关，除本公司及子公司的几个下属子公司以美元、欧元进行采购和销售外，本公司及子公司的其他主要业务活动以人民币计价结算。汇率风险对本公司及子公司的交易及境外经营的业绩均构成影响。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及子公司的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参见本附注七、81“外币货币性项目”。本公司及子公司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公司及子公司汇率风险的影响。本公司及子公司目前并未采取任何措施规避汇率风险。但管理层负责监控汇率风险，并将于需要时考虑对冲重大汇率风险。

于2025年12月31日，对于本公司及子公司各类美元货币性金融资产和美元货币性金融负债，如果人民币对美元升值或贬值1%，而其他因素保持不变，则本公司及子公司税前利润将增加或减少约1,624,832.38元（2024年12月31日：约731,928.13元）。

②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及子公司的利率风险产生于银行借款及应付债券等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及子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及子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及子公司的带息债务主要为以人民币计价的固定利率合同，金额为 500,236,805.56 元（上年末：500,534,722.22 元）。

（2）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及子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于本公司及子公司确认的金融资产以及本公司及子公司承担的财务担保，具体包括：

本附注七、6“合同资产”中披露的合同资产金额。

本公司及子公司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及子公司与客户间的贸易条款以信用交易为主，且一般要求新客户预付款或采取货到付款方式

进行。信用期通常为1个月，主要客户可以延长至6个月，交易记录良好的客户可获得比较长的信贷期。由于本公司及子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且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所以无需担保物。

本公司及子公司评估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增加的方法、确定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依据、划分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的组合方法、直接减记金融工具的政策等，参见本附注五、11。

本公司及子公司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12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公司及子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及子公司通过进行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业务类型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经济指标。

本公司及子公司因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合同资产产生的信用风险敞口、损失准备的量化数据，参见附注七、5，附注七、9和附注七、6的披露。

由于本公司及子公司的客户群广泛地分散于不同的部门和行业中，因此本公司及子公司没有重大的信用集中风险。

（3）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管理流动性风险时，本公司及子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及子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公司及子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

于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及子公司持有的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义务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项目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年以上
应付票据	346,812,117.20			
应付账款	721,218,659.41			
其他应付款	36,206,604.8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含利息）	500,236,805.56			

2、 套期

(1).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金融资产转移

(1).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转移方式	已转移金融资产性质	已转移金融资产金额	终止确认情况	终止确认情况的判断依据
背书	应收票据中尚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和商业承兑汇票	147,244,754.26	未终止确认	由于应收票据中的银行承兑汇票和商业承兑汇票是由信用等级不高的银行承兑，已背书或贴现的银行承兑汇票和商业承兑汇票不影响追索权，票据相关的信用风险和延期付款风险仍没有转移，故未终止确认。
背书	应收账款-通宝	5,974,104.08	终止确认	由于通宝是由宝武集团签发的信用等级较高的商业承兑汇票，信用风险和延期付款风险很小，可以判断票据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经转移，故终止确认。
背书	应收款项融资中尚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	75,803,302.63	终止确认	由于应收款项融资中的银行承兑汇票是由信用等级较高的银行承兑，信用风险和延期付款风险很小，并且票据相关的利率风险已转移给银行，可以判断票据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经转移，故终止确认。
合计	/	229,022,160.97	/	/

(2).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融资产转移的方式	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金额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应收票据中尚未到期	背书	75,803,302.63	

的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账款中尚未到期的通宝	背书	5,974,104.08	
合计	/	81,777,406.71	

(3).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资产转移方式	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金额	继续涉入形成的负债金额
应收票据	票据背书	147,244,754.26	147,244,754.26
合计	/	147,244,754.26	147,244,754.2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486,647.26			486,647.26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486,647.26			486,647.26
（3）衍生金融资产				
2.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二）其他债权投资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6,977,100.62	16,977,100.62
（四）投资性房地产			27,178,056.00	27,178,056.00
1.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17,913,392.00	17,913,392.00
2.出租的建筑物			9,264,664.00	9,264,664.00
3.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生物资产				
1.消耗性生物资产				
2.生产性生物资产				
（六）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0,872,187.55	10,872,187.55

（七）应收款项融资			53,668,087.91	53,668,087.91
1.应收票据			53,668,087.91	53,668,087.91
2.应收账款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486,647.26		108,695,432.08	109,182,079.34
（六）交易性金融负债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 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为交易所等活跃市场期末时点收盘价。

3、 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应收款项融资项目按照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作为公允价值，对合同到期日较短，12 个月以内现金流不进行折现，按照应收款项成本作为公允价值。

投资性房地产项目按照市场比较法、成本逼近法、基准地价系数修正法对土地价值进行评估。

其他权益工具项目按照市场法对股权价值进行评估。

5、 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管理层已经评估了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其他非流动资产中应收质保金、应付票据、应付账款、长期借款和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因剩余期限较短，账面价值和公允价值相近。

9、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中钢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北京市	冶金产品及所需原料等生产、销售	61,990.00	37.72	41.34

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的间接控股股东为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国务院国资委。
其他说明：
无

2、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十、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 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十、3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洛阳耐研陶瓷纤维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山东章鼓耐研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平罗县滨河碳化硅制品有限公司	参股股东
武汉钢铁集团耐火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欧冶工业品股份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中钢设备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中钢集团邢台机械轧辊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上海宝钢铸造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新钢特钢(江西)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上海欧冶采购信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太原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中唯炼焦技术国家工程研究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安徽宝镁轻合金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山西禄纬堡太钢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安徽长江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宝武集团鄂城钢铁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广东中南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武汉钢铁集团轧辊有限责任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山西太钢不锈钢钢管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武钢集团襄阳重型装备材料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中钢集团郑州金属制品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武汉钢铁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上海金艺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广东昆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宝武环科山西资源循环利用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中钢集团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中钢集团马鞍山矿院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山西太钢不锈钢股份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上海润益互联网科技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宝武装备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中钢安环院武汉检测检验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马鞍山钢铁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山西太钢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上海宝华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新余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东方付通支付科技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上海宝钢建筑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中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宝钢工程技术集团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中钢武汉安全环保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中钢国际货运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中钢集团马鞍山矿山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宝武产教融合发展(上海)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中钢集团天澄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上海宝信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欧冶云商股份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华宝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华宝数智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宝武清洁能源武汉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中冶赛迪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山东钢铁集团日照有限公司	其他
邢台轧辊沃川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其他
武汉精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中冶南方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其他
首钢京唐钢铁联合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北京中宏联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其他
武汉武钢维苏威高级陶瓷有限公司	其他
内蒙古新太元新材料有限公司	其他
金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北京首钢冷轧薄板有限公司	其他
郑州大学	其他
山东耐火材料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
舞阳新宽厚钢板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赛迈科先进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中冶南方武汉钢铁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其他
武汉武钢维苏威高级连铸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其他
中冶南方(武汉)热工有限公司	其他
洛阳万基华实商贸有限公司	其他
舞阳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万基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
中钢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赛摩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赛摩智能科技(洛阳)有限公司	其他
合肥赛摩雄鹰自动化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
洛阳市人社人力资源有限公司	其他
河南万基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上海赛摩物流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
凯迈(洛阳)气源有限公司	其他
湖北省冶金材料分析测试中心有限公司	其他

其他说明

无

5、 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如适用）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如适用）	上期发生额
平罗县滨河碳化硅制品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接受服务	129,482,269.39			140,878,834.95
上海宝钢建筑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接受服务	38,760,148.95			54,381,532.14
洛阳市人社人力资源有限公司	接受服务	16,356,388.48			16,937,977.92
马鞍山钢铁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12,431,088.96			
中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8,466,731.70			826,297.35
洛阳耐研陶瓷纤维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接受服务	8,289,030.63			7,284,281.04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6,669,035.33			5,921,678.38
宝钢工程技术集团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接受服务	2,148,301.32			
上海欧冶采购信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购买商品、接受服务	1,668,698.67			2,743,612.93
中钢集团马鞍山矿山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1,654,867.26			7,537.74
山西禄纬堡太钢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接受服务	1,366,205.31			805,133.82
上海宝信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接受服务	935,374.15			471,698.11
欧冶工业品股份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接受服务	660,377.36			745,283.01
宝武清洁能源武汉有限公司	接受服务	548,315.34			
中钢设备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接受服务	511,941.14			
中钢国际货运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接受服务	305,654.37			442,363.90
邢台轧辊沃川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241,613.55			
华宝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接受服务	178,301.89			

上海赛摩物流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158,849.56			
中钢武汉安全环保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接受服务	164,245.29			329,705.97
山东耐火材料集团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接受服务	147,066.91			7,741,021.61
上海宝华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接受服务	99,074.89			251,929.29
赛摩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47,787.61			7,546,991.15
武汉钢铁集团耐火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接受服务	43,009.87			220,884.96
欧冶云商股份有限公司	接受服务	32,830.19			
华宝数智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接受服务	22,415.09			
中钢国际货运有限公司北方分公司	接受服务	16,125.00			
湖北省冶金材料分析测试中心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接受服务	3,679.25			
上海润益互联网科技有限公司	接受服务	1,886.79			15,094.32
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311.93			65,600.00
中钢安环院武汉检测检验有限公司	接受服务				147,301.52
郑州大学	接受劳务				87,378.66
中冶南方武汉钢铁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47,169.81
中钢集团天澄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接受服务				45,283.02
宝武产教融合发展(上海)有限公司	接受服务				25,676.41
凯迈(洛阳)气源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4,442.48
合计	/	231,411,626.18			247,974,710.49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武汉钢铁集团耐火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63,024,094.47	25,788,305.79
欧冶工业品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35,946,233.99	55,494,899.51
中钢设备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32,433,647.04	60,567,208.37
中冶赛迪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8,401,130.00	
中钢集团邢台机械轧辊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7,030,098.80	5,198,806.20
山东钢铁集团日照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5,575,072.21	-
邢台轧辊沃川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405,897.36	
洛阳耐研陶瓷纤维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1,971,824.71	1,533,397.31

武汉精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1,615,869.86	2,953,249.49
上海宝钢铸造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1,425,553.77	824,723.81
新钢特钢(江西)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364,183.87	
山东章鼓耐研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1,279,628.56	1,011,054.84
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1,245,283.02	830,188.68
中冶南方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143,894.69	893,805.32
上海欧冶采购信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902,599.85	2,283,306.85
太原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750,113.20	
首钢京唐钢铁联合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659,900.27	1,885,802.69
北京中宏联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556,542.70	
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502,205.71	42,920,789.27
武汉武钢维苏威高级陶瓷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336,929.19	
内蒙古新太元新材料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328,335.29	42,169.81
中唯炼焦技术国家工程研究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306,763.79	189,915.87
安徽宝镁轻合金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48,451.32	
金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29,552.55	15,536,624.45
山西禄纬堡太钢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127,382.37	887,524.85
安徽长江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49,481.13	215,207.82
宝武集团鄂城钢铁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33,584.91	
北京首钢冷轧薄板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20,471.70	
广东中南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16,698.11	51,132.08
武汉钢铁集团轧辊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13,966.46	13,443.40
山西太钢不锈钢钢管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13,396.23	
郑州大学	提供劳务	8,495.58	3,886.79
山东耐火材料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5,377.36	58,943.40
武钢集团襄阳重型装备材料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3,679.26	4,905.66
舞阳新宽厚钢板有限责任公司	提供劳务	3,396.23	
赛迈科先进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3,396.23	
中钢集团郑州金属制品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3,207.55	
中冶南方武汉钢铁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1,886.79	
武汉钢铁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1,886.79	
上海金艺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1,886.79	
广东昆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1,886.79	1,886.79
武汉武钢维苏威高级连铸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330.28	
宝武环科山西资源循环利用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188,830.36	2,144,210.16
中冶南方(武汉)热工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654,871.07
中钢集团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314,205.40
中钢集团马鞍山矿院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96,460.18
山西太钢不锈钢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83,396.23
平罗县滨河碳化硅制品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12,907.00
上海润益互联网科技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5,849.06
宝武装备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886.79
中钢安环院武汉检测检验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94.34
合计	/	169,805,386.42	224,805,059.28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受托/承包资产类型	受托/承包起始日	受托/承包终止日	托管收益/承包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收益/承包收益
武钢集团有限公司	中钢洛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权托管	自委托管理协议生效日起至托管标的资产整合完成日（工商变更日）或双方协商一致终止日止		协议约定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中钢洛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受托管理武钢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钢集团”）持有的武汉钢铁集团耐火材料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武汉耐材”）100%股权。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洛阳耐研陶瓷纤维有限公司	房屋、土地、设备	426,240.84	426,240.86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平罗县滨河碳化硅制品有限公司	房屋及设备	118,899.08	121,744.61	260,859.95					257,774.34	23,965.42	
合计		118,899.08	121,744.61	260,859.95					257,774.34	23,965.42	

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中钢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500,000,000.00	2022-03-14	2026-09-12	国拨资金委托贷款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出				
/				

(5).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603.02	608.35

(7).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1).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武汉钢铁集团耐火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90,038,040.53	5,390,463.75	25,944,793.37	1,297,239.67
	欧冶工业品股份有限公司	19,534,205.87	902,088.57	35,176,367.56	1,754,716.33
	中冶赛迪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7,013,404.24	1,311,512.09	16,429,155.56	821,457.78
	中钢设备有限公司	16,842,649.10	842,132.46	43,666,153.41	2,532,497.02
	中钢集团邢台机械轧辊有限公司	7,816,251.07	390,812.56	2,979,169.39	337,228.43
	山东钢铁集团日照有限公司	6,299,831.60	314,991.58		
	邢台轧辊沃川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2,652,787.40	132,639.37		
	洛阳万基华实商贸有限公司	2,341,166.68	468,233.34	3,141,166.68	314,116.67
	上海宝钢铸造有限公司	1,999,829.53	106,065.83	618,888.41	30,944.42
	中冶南方（武汉）热工有限公司	1,200,025.20	120,002.52	2,550,025.20	127,501.26
	山西禄纬堡太钢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1,189,389.86	112,138.99	1,113,389.86	62,899.49
	武汉精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71,670.23	58,583.51	1,079,731.18	53,986.56
	金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33,447.00	90,374.98	576,765.82	28,838.29
	上海欧冶采购信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788,798.16	39,439.91	2,053,255.92	102,662.80
	洛阳耐研陶瓷纤维有限公司	788,492.71	39,424.64	3,101,481.50	222,358.65
	武钢集团襄阳重型装备材料有限公司	324,553.14	322,829.22	424,553.14	212,276.57
	武汉武钢维苏威高级陶瓷有限公司	296,730.00	14,836.50		
	北京中宏联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73,549.33	8,677.47	6,005,535.88	1,038,235.49

	马鞍山钢铁有限公司	167,396.75	8,369.84		
	中冶南方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55,632.80	8,091.38	1,232,947.00	61,647.35
	中钢集团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53,600.00	15,360.00	138,240.00	6,912.00
	舞阳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150,638.57	150,638.57	150,638.57	150,638.57
	中唯炼焦技术国家工程研究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135,236.03	6,761.80		
	首钢京唐钢铁联合有限责任公司	93,773.23	4,688.66	283,313.51	14,165.68
	万基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66,932.75	66,932.75	66,932.75	66,932.75
	安徽宝镁轻合金有限公司	17,750.00	887.50	152,131.90	7,606.60
	武汉钢铁集团轧辊有限责任公司	8,000.00	400		
	太原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5,014.20	4,011.36	5,014.20	2,507.10
	安徽长江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672.60	67.26	672.60	33.63
	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24,976,904.87	1,248,845.25
	山西太钢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209,445.56	241,889.11
	宝武环科山西资源循环利用有限公司			722,529.93	36,126.50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167,396.75	16,739.68
	中钢集团马鞍山矿院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15,250.00	5,762.50
	合计	172,459,468.58	10,931,456.41	174,081,850.52	10,796,766.15
应收票据	中钢设备有限公司	30,925,383.11	873,058.59	44,871,577.10	970,918.82
	武汉钢铁集团耐火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6,814,377.08	385,718.85	6,031,002.71	317,183.02
	北京中宏联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2,601,720.00			
	中钢集团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986,000.00		5,958,000.00	357,000.00
	欧冶工业品股份有限公司	1,009,937.50	11,009.14	1,031,271.07	51,563.56
	中冶赛迪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980,412.30		2,676,657.85	
	山东章鼓耐研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808,200.00	10,486.00	577,721.85	

	洛阳万基华实商贸有限公司	600,000.00		200,000.00	
	山西太钢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461,775.55	188,530.85		
	中唯炼焦技术国家工程研究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162,977.00		41,200.00	
	中冶南方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29,260.00		101,000.00	
	武汉精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1,626.55		742,485.01	
	上海欧冶采购信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103,506.84			
	新钢特钢（江西）有限公司	99,219.37			
	洛阳耐研陶瓷纤维有限公司	88,729.90		800,000.00	
	首钢京唐钢铁联合有限责任公司			1,855,794.48	
	平罗县滨河碳化硅制品有限公司			66,662.14	
	合计	46,883,125.20	1,468,803.43	64,953,372.21	1,696,665.40
应收款项融资	江西新旭特殊材料有限公司	679,364.59			
	中冶赛迪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408,792.14			
	中钢集团邢台机械轧辊有限公司			3,330,440.41	
	中钢设备有限公司			687,200.00	
	欧冶工业品股份有限公司			139,999.09	
	武钢集团襄阳重型装备材料有限公司			50,000.00	
	合计	1,088,156.73		4,207,639.50	
预付账款	马鞍山钢铁有限公司	50,209.84		8,324,271.46	
	上海宝钢建筑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9,904,487.31	
	上海润益互联网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	
	合计	50,209.84		18,230,758.77	
其他应收款	上海宝华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1,523,341.75	77,167.09	105,019.38	5,250.97
	新余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	25,000.00		

	山西禄纬堡太钢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167,987.46	16,798.75	167,987.46	8,399.37
	东方付通支付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	1,000.00		
	中钢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7,043.00	352.15		
	合计	2,208,372.21	120,317.99	273,006.84	13,650.34
合同资产	中钢设备有限公司	933,050.00	46,652.50	1,047,785.82	104,778.58
	中冶赛迪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602,648.87	54,328.46		
	中冶南方(武汉)热工有限公司	300,000.00	30,000.00		
	武汉精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40,000.00	7,000.00		
	中冶南方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29,260.10	6,463.01	101,000.00	5,050.00
	中钢集团马鞍山矿院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6,500.00	1,650.00		
	中钢集团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01,360.00	189,295.40
	北京中宏联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52,000.00	30,400.00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334,793.50	33,479.35
	安徽长江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20,690.66	1,034.53
	合计	2,121,458.97	146,093.97	3,657,629.98	364,037.86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中钢设备有限公司	874,777.29	43,738.86	405,072.33	34,753.62
	金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759,625.00	75,962.50	1,111,411.80	55,570.59
	中冶赛迪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34,889.30	7,932.00		
	武汉精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0,133.85	2,006.69	211,707.24	10,585.36
	中钢集团马鞍山矿院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6,750.00	837.50
	合计	1,809,425.44	129,640.05	1,744,941.37	101,747.07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平罗县滨河碳化硅制品有限公司	89,724,211.36	68,272,157.88
	上海宝钢建筑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5,924,129.95	
	东方付通支付科技有限公司	2,930,180.00	
	中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771,122.80	933,716.00
	山西禄纬堡太钢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1,543,812.00	909,801.22
	赛摩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852,810.00	1,119,810.00
	宝钢工程技术集团有限公司	832,000.00	
	赛摩智能科技(洛阳)有限公司	510,000.00	510,000.00
	上海欧冶采购信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556,248.66	1,765,830.75
	邢台轧辊沃川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223,023.30	
	山东耐火材料集团有限公司	166,185.60	
	中钢武汉安全环保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144,960.00	42,390.00
	中钢国际货运有限公司	114,154.10	5,835.00
	洛阳耐研陶瓷纤维有限公司	104,261.12	2,536,939.31
	中钢集团马鞍山矿山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	56,100.00	
	武汉钢铁集团耐火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45,590.46	
	合肥赛摩雄鹰自动化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160,800.00
	洛阳市人社人力资源有限公司		89,876.26
	宝武产教融合发展（上海）有限公司		27,217.00
	合计	105,498,789.35	76,374,373.42

应付票据	中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3,600,000.00	
	平罗县滨河碳化硅制品有限公司	2,160,000.00	7,300,000.00
	洛阳耐研陶瓷纤维有限公司	796,200.00	700,000.00
	上海欧冶采购信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109,405.00	18,560.94
	宝钢工程技术集团有限公司	45,000.00	
	邢台轧辊沃川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30,000.00	
	中钢武汉安全环保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17,430.00	
	赛摩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558,430.00
	合计	6,758,035.00	9,576,990.94
合同负债	山东章鼓耐研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834,461.16	1,069,160.38
	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267,225.41	665,132.74
	山西太钢不锈钢股份有限公司	233,022.79	233,022.79
	内蒙古新太元新材料有限公司	219,201.87	254,867.26
	武汉钢铁有限公司	210,973.45	210,973.45
	山西太钢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29,098.02	
	河南万基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13,777.43	13,777.43
	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1,102,020.37
	中唯炼焦技术国家工程研究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21,000.06
	合计	1,807,760.13	3,569,954.48
其他应付款	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871,354.48	
	平罗县滨河碳化硅制品有限公司	30,000.00	30,000.00

	赛摩智能科技(洛阳)有限公司	20,000.00	20,000.00
	合计	921,354.48	50,000.00

(3). 其他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其他流动负债	中钢设备有限公司	12,980,362.00	
	北京中宏联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410,000.00	
	中冶赛迪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643,331.40	
	武汉钢铁集团耐火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	
	中唯炼焦技术国家工程研究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162,977.00	2,730.01
	武汉精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1,626.55	
	上海欧冶采购信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103,506.84	
	新钢特钢（江西）有限公司	99,219.37	
	上海宝钢铸造有限公司	79,934.64	
	洛阳耐研陶瓷纤维有限公司	67,000.00	
	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34,739.30	86,467.26
	山西太钢不锈钢股份有限公司	30,292.96	30,292.96
	内蒙古新太元新材料有限公司	28,496.25	33,132.74
	武汉钢铁有限公司	27,426.55	27,426.55
	山西太钢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3,782.74	
	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143,262.65
	合计	15,982,695.60	323,312.17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股份支付

1、 各项权益工具

(1). 明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5、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对外开具保函情况如下：

序号	开具事由	接受保函的单位名称	银行名称	开具日期	到期日	保函金额	保函保证金金额
1	根据合同要求开具 10%的履约保函	ARCELORMITTALNIPPONSTEELINDIALTD	交通银行	2024/8/6	2027/2/10	24,071.20	
2	根据合同要求开具 10%的履约保函	哈密广汇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浙商银行	2025/6/12	2027/5/15	337,315.50	337,315.50
3	根据合同要求开具 10%的履约保函	哈密广汇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浙商银行	2025/6/12	2027/5/15	337,315.50	337,315.50
4	根据合同要求开具 10%的履约保函	中国恩菲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浙商银行	2025/11/12	2026/12/30	547,000.00	547,000.00
5	根据合同要求开具 10%的质量保函	青海宜化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浙商银行	2025/9/9	2026/9/9	226,600.00	226,600.00
6	根据合同要求开具 10%的履约保函	辽宁金发科技有限公司	浙商银行	2023/4/23	2026/4/23	28,020.00	28,020.00
7	根据合同要求开具 10%的履约保函	辽宁金发科技有限公司	浙商银行	2023/6/5	2026/6/5	74,970.00	74,970.00
8	根据合同要求开具 10%的履约保函	辽宁金发科技有限公司	浙商银行	2023/6/5	2026/6/5	534,810.00	534,810.00
9	根据合同要求开具 10%的履约保函	台塑工业（宁波有限公司）	浙商银行	2024/3/25	2027/3/1	676,667.25	676,667.25
10	根据合同要求开具 10%的履约保函	湖南煤化新能源有限公司余热发电分公司	浙商银行	2024/8/16	2026/10/29	299,812.50	299,812.50
11	根据合同要求开具 10%的履约保函	江苏瑞恒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	2025/4/16	2028/2/14	1,344,000.00	1,344,000.00

12	根据合同要求开具 10%的履约保函	江苏瑞恒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	2025/4/16	2028/2/14	520,000.00	520,000.00
13	根据合同要求开具 10%的履约保函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吉林石化分公司	浙商银行	2025/06/12	2026/12/30	193,432.40	193,432.40
14	根据合同要求开具 10%的履约保函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吉林石化分公司	浙商银行	2025/06/12	2026/12/30	17,329.20	17,329.20
15	根据合同要求开具 10%的履约保函	沈阳铝镁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浙商银行	2025/06/12	2026/06/12	854,150.24	854,150.24
16	根据合同要求开具 10%的履约保函	中国天辰工程有限公司	浙商银行	2025/03/31	2026/03/01	3,218,081.72	3,218,081.72
17	根据合同要求开具 10%的履约保函	MUNDRAPETROCHEMLIMITED	交通银行	2025/10/14	2028/2/1	749,863.65	
18	根据合同要求开具 10%的预付款保函	MUNDRAPETROCHEMLIMITED	交通银行	2025/10/14	2026/7/10	749,863.65	
19	根据合同要求开具 10%的履约保函	PT.KARUNIAPERMAISENTOSA	交通银行	2025/3/24	2026/7/31	670,000.00	
20	根据合同要求开具 10%的履约保函	PT.KARUNIAPERMAISENTOSA	交通银行	2025/9/5	2026/7/31	209,700.00	
		合　　计				11,613,002.81	9,209,504.31

2、 或有事项

(1).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详见“重要事项”的“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2、 重要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1).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1).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九、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421,222,542.88	378,844,610.91
1年以内小计	421,222,542.88	378,844,610.91
1至2年	80,112,329.74	162,437,700.08
2至3年	96,562,815.44	61,993,602.90
3年以上		
3至4年	42,363,189.49	13,440,167.92
4至5年	6,307,607.56	9,424,200.24
5年以上	20,120,515.27	23,383,995.30
合计	666,689,000.38	649,524,277.35

减：坏账准备	134,515,351.21	109,111,254.38
合计	532,173,649.17	540,413,022.97

(1).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27,853,966.55	19.18	85,682,893.70	67.02	42,171,072.85	118,679,121.40	18.27	50,918,707.67	42.90	67,760,413.73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38,835,033.83	80.82	48,832,457.51	9.06	490,002,576.32	530,845,155.95	81.73	58,192,546.71	10.96	472,652,609.24
其中：										
组合 1：账龄组合	421,220,995.32	63.18	48,832,457.51	11.59	372,388,537.81	495,889,595.84	76.35	58,192,546.71	11.73	437,697,049.13
组合 2：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117,614,038.51	17.64			117,614,038.51	34,955,560.11	5.38			34,955,560.11
合计	666,689,000.38	/	134,515,351.21	/	532,173,649.17	649,524,277.35	/	109,111,254.38	/	540,413,022.97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上海宝冶集团有限公司	21,606,564.30	4,321,312.86	20.00	涉及诉讼
山东省冶金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9,688,479.73	1,937,695.95	20.00	收回难度大
襄垣县鸿达煤化有限公司	2,012,063.83	1,006,031.92	50.00	涉及诉讼
辽宁华新焦化工程有限公司	10,374,078.24	10,374,078.24	100.00	涉及诉讼
洛阳力拓环能新材料有限公司	3,254,984.62	3,254,984.62	100.00	涉及诉讼
江西透光陶瓷新材料有限公司	13,284,418.35	10,627,534.68	80.00	涉及诉讼
山东古云阳光岩棉集团有限公司	508,267.62	508,267.62	100.00	涉及诉讼
山东铸友机床有限公司	254,733.30	254,733.30	100.00	涉及诉讼
吉林鑫达钢铁有限公司	2,387,279.15	2,387,279.15	100.00	涉及诉讼
中国化学赛鼎宁波工程有限公司	4,400,000.00	3,520,000.00	80.00	涉及诉讼
山西聚源煤化有限公司	1,073,227.00	536,613.50	50.00	涉及诉讼
信阳钢铁金港能源有限公司	47,112,648.43	42,401,383.59	90.00	涉及诉讼
湖北亿钧耀能新材股份公司	6,174,552.64	3,087,276.32	50.00	涉及诉讼
中冶东方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5,321,209.24	1,064,241.85	20.00	涉及诉讼
邯郸市兵耐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401,460.10	401,460.10	100.00	涉及诉讼
合计	127,853,966.55	85,682,893.70	67.02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以前年度形成的部分客户逾期款项和涉及诉讼款项，非报告期内日常经营所形成。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组合 1：账龄组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314,802,435.58	15,740,121.81	5.00
1 至 2 年	51,589,238.41	5,158,923.84	10.00
2 至 3 年	27,971,488.35	5,594,297.68	20.00
3 至 4 年	8,510,113.56	4,255,056.80	50.00

4至5年	1,318,310.20	1,054,648.16	80.00
5年以上	17,029,409.22	17,029,409.22	100.00
合计	421,220,995.32	48,832,457.5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年1月1日余额		109,111,254.38		
2025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37,211,660.32		
本期转回		9,214,518.47		
本期转销		2,593,045.02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5年12月31日余额		134,515,351.21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详见本报告“第八节五、11.金融工具（8）金融资产减值”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账	109,111,254.38	37,211,660.32	9,214,518.47	2,593,045.02		134,515,351.21

款						
合计	109,111,254.38	37,211,660.32	9,214,518.47	2,593,045.02		134,515,351.2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忠旺(营口)高精铝业有限公司	1,362,504.19	款项收回	银行转账	涉及诉讼，单项全额计提
河北东海特钢集团有限公司	1,097,980.65	款项收回	银行转账	涉及诉讼，单项全额计提
辽宁华新焦化工程有限公司	2,600,000.00	款项收回	银行转账	收回难度大，单项全额计提
中冶京诚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356,218.34	款项收回	银行转账/承兑汇票	收回难度大，单项全额计提
洛阳力拓环能新材料有限公司	2,413,539.65	款项收回	银行转账/承兑汇票	收回难度大，单项全额计提
内蒙古亿维玻璃纤维制造有限公司	1,384,275.64	款项收回	银行转账	涉及诉讼，单项全额计提
合计	9,214,518.47	/	/	/

其他说明
无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2,593,045.02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湖南金旺铋业股份有公司	货款	81,500.00	债务人破产	总经理办公会	否
河南昌泰不锈钢板股份有限公司	货款	123,307.56	债务人破产	总经理办公会	否
内蒙古亿维玻璃纤维制造有限公司	货款	2,388,237.46	执行法院判决	总经理办公会	否
合计	/	2,593,045.02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上海宝冶集团有限公司	36,158,464.30		36,158,464.30	5.20	7,231,692.86
信阳钢铁金港能源有限公司	47,112,648.43		47,112,648.43	6.78	42,401,383.59
中钢集团洛阳耐火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	70,384,689.23	1,115,927.25	71,500,616.48	10.29	
中钢洛耐(洛阳)新材料有限公司	47,229,349.28	763,154.59	47,992,503.87	6.90	
汝州天瑞煤焦化有限公司	24,888,313.18		24,888,313.18	3.58	1,244,415.66
合计	225,773,464.42	1,879,081.84	227,652,546.26	32.75	50,877,492.11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25,810,752.36	314,994,165.50
合计	225,810,752.36	314,994,165.5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6).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7).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8).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0).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1).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8,165,968.54	10,981,795.17
1 年以内小计	18,165,968.54	10,981,795.17
1 至 2 年	7,088,668.01	2,539,760.01
2 至 3 年	836,177.01	301,935,804.91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201,060,684.91	221,981.00
4 至 5 年	185,000.00	1,670,000.00
5 年以上	1,980,000.00	610,000.00
小计	229,316,498.47	317,959,341.09
减：坏账准备	3,505,746.11	2,965,175.59
合计	225,810,752.36	314,994,165.50

(12).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14,026,194.12	10,173,353.98
备用金	663,081.92	1,047,223.06
往来款项	200,172,746.67	300,326,913.00
应收代垫款	14,454,475.76	6,411,851.05
小计	229,316,498.47	317,959,341.09
减：坏账准备	3,505,746.11	2,965,175.59
合计	225,810,752.36	314,994,165.50

(13).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年1月1日余额		2,365,175.59	600,000.00	2,965,175.59
2025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540,570.52		540,570.52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5年12月31日余额		2,905,746.11	600,000.00	3,505,746.11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详见本报告“第八节五、11.金融工具（8）金融资产减值”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4).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	2,965,175.59	540,570.52				3,505,746.11
合计	2,965,175.59	540,570.52				3,505,746.1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5).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中钢集团洛阳耐火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	200,166,666.67	87.29	往来款	1 年以内，3-4 年	
中钢洛耐（洛阳）新材料有限公司	13,253,273.35	5.78	往来款	1 年以内,1-2 年	
广西翅冀钢铁有限公司	1,500,000.00	0.65	保证金	1 年以内，5 年以上	1,025,000.00
上海宝华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1,228,341.75	0.54	保证金	1 年以内	61,417.09
内蒙古瑞兴电力碳素制品有限公司	800,000.00	0.35	保证金	1 年以内	40,000.00
合计	216,948,281.77	94.61	/	/	1,126,417.09

(17).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897,894,361.68		897,894,361.68	897,894,361.68		897,894,361.68
合计	897,894,361.68		897,894,361.68	897,894,361.68		897,894,361.68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中钢集团洛阳耐火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	476,675,984.95						476,675,984.95	
中钢洛耐（洛阳）新材料有限公司	359,399,381.65						359,399,381.65	
中钢宁夏耐研滨河新材料有限公司	61,818,995.08						61,818,995.08	
合计	897,894,361.68						897,894,361.68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724,417,481.74	621,874,210.40	965,822,531.54	870,492,723.79
其他业务	54,858,455.96	37,183,241.84	37,153,615.08	25,433,755.61
合计	779,275,937.70	659,057,452.24	1,002,976,146.62	895,926,479.40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耐火材料-分部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耐火材料	578,131,131.47	484,170,432.82	578,131,131.47	484,170,432.82
工程技术与服务	83,073,997.79	72,900,037.62	83,073,997.79	72,900,037.62
吨钢结算模式	63,212,352.48	64,803,739.96	63,212,352.48	64,803,739.96
按经营地区分类				
境内	617,530,323.48	528,446,862.39	617,530,323.48	528,446,862.39
境外	106,887,158.26	93,427,348.01	106,887,158.26	93,427,348.01
市场或客户类型				
合同类型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转让	661,205,129.26	557,070,470.44	661,205,129.26	557,070,470.44
在某一时段内转让	63,212,352.48	64,803,739.96	63,212,352.48	64,803,739.96
按合同期限分类				
按销售渠道分类				
合计	724,417,481.74	621,874,210.40	724,417,481.74	621,874,210.4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3,787,631.89	53,098,591.69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805,053.57	9,180,414.85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718,989.14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5,905.14	
其他	-10,152.00	3,334.37
合计	68,307,427.74	62,282,340.91

其他说明：
无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十、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836,673.9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34,718,379.3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151,843.08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3,805,053.57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1,151,462.85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1,322,659.30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3,111,391.32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677,201.7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40,335,753.14	离职后福利-设定受益计划调整
减：所得税影响额	10,785,655.4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19,458.74	
合计	68,663,349.27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18	-0.1331	-0.133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56	-0.1941	-0.1941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熊建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6 年 4 月 27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